

题 记

公元1986年秋，作者和几位朋友到北方一大山中旅游采风，夜宿一偏僻山村。二日晨，作者独自到后山散步，不幸迷路。转到中午，仍不能归。既不见一家住户，也不遇一个行人。山石狰狞，林莽森森，鸟兽偶尔一鸣，令人不寒而栗。

沿着非路的小路，翻过一道山岭，隐约见一个破旧小村。作者大喜，趋步直前。进村一看，作者不禁毛骨悚然。房子全部破败不堪，院内院外长满树丛和茅草。有的房子倒塌了，有的房子没了房顶，只剩下木桩钉成的框架，框架中又长成了合抱的大树。遍地都是白森森的完整的骨骸骷髅。多是兽骨（似狼骨狗骨），也有人骨。相压相叠，姿态各异。更让人吃惊的是有人形骨骸手中还握着铁锈的匕首，而匕首又插在狼形骨骸肋间，还有狼形骷髅嘴中衔着人的腕骨……

作者胆颤心惊。正欲离去，却见最西边一间破败的茅屋冒出一缕青烟。由于强烈的好奇心的驱使，作者迟疑再三还是走了过去。连问三声，屋中寂无回应。壮壮胆进屋，只见坐着一个须发拖地状若枯树茆子一样的老人。作者与老人说话，老人一言不发，却缓缓移动枯树根似的长臂拿出一本线

装书递给作者。书又黄又旧，仔细一看，多是黄表纸，后边不少页竟是经过裁剪的白桦树皮。

作者挾书终于出山。归家翻开一看，不禁大皱眉头。书用繁体汉字写成，中间夹杂着大量自创的象形文字和曲曲拐拐、钩钩折折几百种符号，像天书一般，根本无法看懂。便弃置一旁。然则又不死心，不时翻看，渐渐看出点眉目。便坐下来潜心研读了两年，终于融会贯通。原来那几百种符号全是兽类语言，更多的是狼语和狗语。而且全书记载的还是一个有关狼类、狗类和人类的遥远的故事。这故事恩怨跌宕、曲折动人、苍凉悲烈又凄凄婉婉。作者摘取其中一段，又用两年时间翻译整理成篇，便是此书。

考虑印刷排版不便，原书中的几百种兽语符号几乎全部略去，也顺便说明。

1

落日如血的光辉泼洒，染红了云雾山。

云雾山方圆九百里，恢宏，博大，雄浑，莽莽苍苍，浩浩瀚瀚。怪石在荒草间崛起，古松在峭壁上倒挂。山坡上荆棘丛林杂生，山坳间，古藤与老树纠缠。草滩上狐兔奔突，森林中虎豹出没，秃鹫冷漠地蹲在峰巅，等着享用死难者的腐肉残骸。

这里是一个弱肉强食的冷酷世界。

群峰间有一个突兀丑陋的山岗，称螃蟹岗。岗巅没有一棵树，没有一棵草。一匹强悍的黑色母狼伫立岗巅一动不动。母狼身躯修长，两只狼耳削竹般峭立，肩胛微突，臀胯浑圆，坚实的富有弹性的肌肉把柔韧的皮毛撑得油亮，透着野性的力。它一动不动，像一尊乌金浇铸的塑像，夕阳把它的通身染成褐红。

好一匹漂亮的母狼。

美中不足的是它只有一只眼睛。这只独眼的目光犹如冰窟一样阴冷且深邃，储蓄着无边无际的仇恨。它独眼一眨不眨地盯视着远处兰花坳间一个只有十几户人家的小村，恨不

得把小村连人带物嚼个粉碎。母狼身边并排卧着两堆枯骨。那是两副完整的狼的骨架，都冲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两个骷髅头上的四只黑洞仿佛还幽幽闪动着仇恨的绿光。

这两副骨架一副是独眼母狼的母亲，一副是独眼母狼的外祖母。

太阳落下去了，云雾山暗下来。天幕则变成了纯净的胭脂色。独眼母狼仍然盯视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一动不动，仿佛贴在胭脂天幕上的一幅黑色剪影。

2

云雾山的雪才叫雪。

李白诗云：“燕山雪花大如席，片片吹落轩辕台。”那是诗人的夸张，世界上没有大如席的雪花，云雾山的雪花恐怕就是世界上最大的雪花了。

大雪从午饭后开始飘落，那气势仿佛要把云雾山吞没。风时缓时紧。风缓时雪花忽散忽聚，如一群群粉蝶翻飞游戏；风紧时雪花如万千只飞鸟降落，俯冲而下。九百里云雾山被大雪搅成了一个迷迷茫茫浑浑沌沌的世界。

大雪中艰难地跋涉着一匹白狗。白狗遍体鳞伤，筋疲力竭，甚至连抖抖身子振落身上积雪的力气都没有了。

傍晚和黑色母狼的那场恶战几乎耗尽了它全部的精力。

离开老主人杜伯已经五天了。它在云雾山中游荡了五天，似乎在无着无落的孤独中寻找。下午，它本想找一个山洞避一避风雪，然而又不想再去体会那种独守山洞的空寂。便无休无止地走下去。刚进入一个菱形的山谷，就迎面碰上了那匹强悍的黑毛母狼。

回避已经来不及了。它也并不想回避，回避就意味着胆

怯。何况这匹白狗并不怕狼，它已经杀死过两匹恶狼了。它原地坐下来，且看黑色母狼如何动作。谁知这匹黑色母狼非同凡响，一上来就攻势凌厉，扑击迅猛，撕咬凶狠。白狗几乎用尽了它在警犬学校学到的所有的技巧，也奈何不得这匹黑色母狼。黑色母狼也无法杀败这匹白狗。双方都已经伤痕累累，力竭体乏，便只好罢战。

天和地白茫茫一片，山峰山岭、沟沟坎坎、森林草滩眨眼间都隐去了原来的面目。白狗在这无边无际的雪野中吃力地跋涉着……

杏儿睡醒时迷迷糊糊的，就想起了昨天晚上哥哥小磊答应今天和她一起堆雪人的事。她说她要堆四个雪人，一个是爸爸，一个是妈妈，一个是哥哥，一个是杏儿。于是杏儿不再迷糊了，推推睡在旁边的小磊，说：“哥哥起来，起来堆雪人喽。”小磊哼哼唧唧，还要睡。杏儿便伸出小手拍他的脸蛋：“懒哥哥，快起吧，屁股晒住太阳了。”

爸爸妈妈都笑了。其实爸爸妈妈都醒了，只是大雪封山，无事可干，就不急于起床。杏儿问：“笑啥？爸爸妈妈笑啥？”妈妈菊秀说：“傻杏儿，不是‘屁股晒住太阳了’，是‘太阳晒住屁股了’。”杏儿撒娇说：“就不是，就不是，爸爸妈妈坏。”爸爸杜仲说：“好好好，我们杏儿说得对，是‘屁股晒住太阳了’。”又大声说：“磊子，屁股晒住太阳了，快起来领着你妹妹堆雪人。”

一家人都起来了。爸爸开始架着拐杖生炭火。妈妈抽出

门栓打开门，银针似的雪芒刺得人睁不开眼睛。

小磊和杏儿不等妈妈铲开路，便又笑又叫撒欢儿的羊羔一样跳进雪地里。兄妹俩合力搬开顶大门的木柱子，打开大门。杏儿不禁惊叫一声，扭身就往回跑：“狼，狼，大白狼！爸爸妈妈，大白狼！”小磊胆子大，不跑，又认真看了看说：“妹妹，不是狼，是匹大白狗。”

妈妈菊秀已闻声慌慌张张跑出来。爸爸杜仲听杏儿喊有狼，忙去摘挂在壁上的猎枪。匆忙中拐杖绊住木墩子，差一点摔倒。

杜仲一手拄拐一手拿猎枪冲出屋门时，菊秀已赶到大门口。只见大门外面卧着一匹足有一米长的白狗。

“杏儿别怕。不是狼，是狗。”菊秀把杏儿揽在身边说。

小磊扭回头羞妹妹：“胆小鬼，喝凉水，喝了拉肚子，飏了一裤子。”

杏儿噘起小嘴说：“你飏一裤子！”

大白狗骨瘦如柴，遍体是伤，下半身陷在松软的积雪里，闭着眼睛一动不动，仿佛不知道身边有人一样。

小磊大着胆摸了摸白狗，惊惊乍乍说：“是匹死狗，它身上都凉了。”

杜仲把手中猎枪递给妻子菊秀，探下身摸了摸白狗的脖子，又用手掌捂了会儿白狗的鼻子，说：“它没有死，它是冻僵了。”

小磊高兴地说：“爸爸，咱们把它抬进屋，用炭火烤活

吧。”

杏儿也跳着脚嚷：“我要大白狗！”

杜仲说：“这倒是一匹极少见的好猎狗。不过不能用炭火烤，用炭火烤它身上非溃烂不可。”

小磊着急说：“那怎么办？”

杜仲说：“要先用雪搓。”

他们把大白狗抬进屋，放在门口，又铲进一堆雪。杜仲吃力地蹲下，捧起雪在大白狗的身上腿上揉搓。小磊和杏儿也学着爸爸的样子干。揉搓了好长一会儿，大白狗冻僵的身体才开始慢慢地变软，发热。然后他们才把大白狗抬到炭火旁，又用温水洗净它身上的伤口，敷上伤药。

大白狗的意识在慢慢地苏醒。这意识像被封冻在冰海下面的一条鱼，挣扎不动，觉得四周全是冰冷凝固的黑暗。这意识感到憋闷，便继续挣扎。固体的黑暗依稀渐渐变稀变软，意识慢慢可以像鱼一样游动。忽然间冰面裂开一道缝隙，透进一线光明。大白狗的意识完全复苏了。

它隐隐约约听到人的说话声。开始似乎极遥远，渐渐近了。我这是在什么地方？难道是被那些黑皮狱警捉住了吗？不可能，我逃离鬼跳崖监狱就钻进了深不可测的云雾山。已经五天五夜了。那些笨蛋狱警不可能找到我。它吃力地回忆，终于想起它逃进云雾山的第五天下起了大雪。傍晚它在一个菱形的山谷间碰到一匹黑毛母狼，经过一场激烈地撕咬拼杀，它们打了个平手。它带着满身伤痕，拖着疲累的身体奔波了

一夜，黎明时意外地发现山坳间有一个小村。它奔到村头一家的大门口，又饿又乏，便趴在大门外等着开门，不知不觉睡过去了。

渐渐，它觉得身上暖洋洋的了。疲乏的身体似乎在消融，在蒸发，消融成水，蒸发成气，蒸发成烟。

人的对话声越来越清晰了。

“爸爸，大白狗能活过来吗？”一个男孩子的声音。

“能活过来。”一个中年男子的声音。

“那它咋还不动呀？”一个女孩儿的声音。

“别急嘛。”还是中年男子的声音。

“爸爸你看，它身上都冒气了。”女孩儿的声音。

它依稀听懂了人语，知道他们在说它。它悄悄地把眼睛睁开一条极窄的不易被觉察的缝隙，先观察一下所处环境再决定下一步该怎么办。它懂得不能冒然把眼睛睁大，那样有时很危险。

它首先看到的是一盆烧得很旺的木炭火。哎，怪不得我觉得暖融融的像要被烤化了一样。它想。隔着火盆，站着一个头上扎着炮捻子的三四岁的女孩儿，蹲着一个虎头虎脑的七八岁的男孩儿，木墩上坐着一个老成持重的四十岁左右的男人。看那男人的坐态好像残废了一条腿。果然它看到了他身后靠在墙上的木拐。我判断对了。它想。这是一家好人，看来我的处境没有什么危险。它忽然觉得那男人的长相和气质都非常熟悉，极像一个人。像谁呢？啊，像他。对，就像他。像我几天前在鬼跳崖监狱放走的那个犯人——也是我最

早的主人。它觉得它的心和这一家人忽然贴近了。

“哦，它醒过来了。”那男人说，轻轻一笑，嘴角稍向右歪。

它觉得他更像他最早的主人了。它睁大了眼睛。

“噢，活了，大白狗活了！”女孩儿欢呼。

“爸爸，它一定饿了，给它点东西吃吧。”男孩子说。

“先给它喝点水。”那男人说，“等你妈妈做好饭，再给它盛一碗包谷糝子粥。”

啊，他真是善解狗意！我都渴得嗓子眼儿冒烟了。它觉得眼睛有点潮润。

大白狗有了一个新家。只两天它就记住了他们全家的名字。残了一条腿的男主人叫杜仲，女主人叫菊秀，两个小主人哥哥叫小磊，妹妹叫杏儿。

他们一家对它非常好，经常抚摸它，亲它。他们也从不让他吃残羹剩饭，总是他们吃饭的时候也给它盛一碗。晚上小磊还要和它一起睡觉。那热乎乎的土炕当然睡上去很舒服，然而它还是断然拒绝了。它毕竟是匹狗，是匹头脑清醒有自知之明的狗。狗是不能睡热炕的，除了那些专供贵妇人消遣的哈叭狗。人有人的职责，狗有狗的职责。人的职责是自身的生存，狗的职责是为人类服务。它应该尽职尽责地看家护院，保护主人一家生命财产的安全。

看它的责任感这么强，他们更喜爱它了。全家动手给它在院子里盖了一间小屋。结实的“干打垒”土墙，厚厚的茅

草苫顶。小屋里铺上又厚又软的茅草，睡上去又暖和又舒适。可是晚上它却把茅草扒到了一边，睡在又冷又硬的地面上。狗是不能贪图享受的，正像人也不能贪图享受一样。它怕睡得太舒服了就容易睡熟。狗是不能睡熟的。狗闭着眼睛睡觉的时候鼻子和耳朵都要醒着，随时辨别飘过来的声音和气味。它更怕睡在厚厚的茅草上会睡软了筋骨，睡成一匹懒狗，睡成一匹碌碌无为的狗。一匹碌碌无为的狗迟早会失去主人的宠爱，遭受主人唾弃的。作为一匹狗也和人一样，碌碌无为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就失去了活着的意义。

它的伤好得很快。不到一个月，它就完全恢复了原来的飒爽英姿了。甚至比原来更精神更漂亮。通身雪白发亮，无一根杂毛；腰细胸阔，臀圆腿长，挺胸昂首足有半人高。只是肚子慢慢大起来——它从鬼跳崖逃跑前已经怀孕了。

这天午饭后，男主人杜仲爱抚着它，赞叹说：“我活了四十年了，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狗！”

杏儿也说：“我也四十年了，也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的狗！”

一家人都笑了。

小磊说：“你还没四岁，还四十年呢！”

它知道主人一家在赞美它，越发显得神采飞扬。

小磊说：“爸爸，咱们给它起个名字吧。”

杏儿说：“我起，我起，就叫‘雪花’吧。”

小磊说：“难听难听猫念经。还不如就叫它‘大白’呢。”

杏儿报复说：“难听难听猫念经。”

它知道他们在给它起名字，就对它们轻声猜猜地叫：

“汪呜哦~~~~噢昂~~~~汪呜哦~~~~呕呜。”

〔译文〕“我有名字，我的名字叫雪虎。”

可惜他们谁也不懂狗语。

杜仲摸着它的头说：“你们看它通身洁白光亮如玉，像玉雕一样，就叫它‘雪玉’吧。”

它有点沮丧。我们狗类能听懂你们人类的简单的语言，你们人类怎么一点听不懂我们狗类的语言呢？叫雪玉就叫雪玉吧。反正名字无非是一个符号，它并不能显示一匹狗自身的素质。不过，它还试图再做一次努力，又冲主人猜猜地叫。

它原来的名字叫雪虎。

雪虎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警犬学校刑侦系。毕业文凭上的字是烫金的，非常漂亮。它原想毕业后能够分到某个大城市的公安局刑侦科，因为实习时它去过这样的大城市，人口密集，气味驳杂难辨，正是它施展才华建功立业的地方。谁知它却被分配到了蛮荒之地的云雾山鬼跳崖监狱。据说那个满脸横肉鼻子像洋葱头的监狱长和它们的校长私交很好。一定是走的后门。当洋葱头鼻子监狱长来领它的时候它愤愤不平，很不想去。校长脸一沉严肃地命令：“雪虎，服从分配。”洋葱头鼻子拍拍它的脑瓜，哈哈大笑说：“怎么？嫌委屈了是不是？跟上我老李亏待不了你，傻瓜蛋！”

鬼跳崖监狱有一个规模很大的犯人采石场，位于云雾山西部。正面的石壁陡立而起，直插云端，刀砍斧剁一般；南

北两面是光秃秃的暗褐色的石山，不长树木藤葛，只生滑腻腻的苔藓，也被犯人们开凿成了无法攀缘的峭壁。只有一个堙口可以出入，称“锁喉堙”，设岗哨严密盘查。所以犯人只要进了鬼跳崖就很难逃得出去。

雪虎被洋葱头鼻子监狱长带进了鬼跳崖。

它果然很受优待。它没有和其它警犬一起乘坐那种闷罐车，而是和洋葱头鼻子一起坐的吉普。分配工作时，既不让它白天去看守采石的犯人，也不让它夜间在囚牢旁值班放哨，而是作为一匹“侍卫犬”留在了监狱长身边。对于其它警犬来说，这也许是求之不得的位置，说不定会心花怒放，欣喜若狂；然而雪虎却觉得这是对它莫大的侮辱——对它“狗格”“狗品”的侮辱。它是一匹忠勇正直成绩优异的警犬，而不是一只善于踏着小碎步跟在主人屁股后或者扭腰晃胯把尾巴摇出各种花样来讨好主人的哈巴狗。

雪虎一肚子不高兴，可还是留在了监狱长身边。狗毕竟是狗，狗是要服从人的。

它被监狱长视为爱犬。

监狱长对它好，监狱长手下的人对它更好，争先恐后地赞美它长得漂亮。他们对监狱长点头哈腰，同时也对它点头哈腰。它觉得他们没有人格，没有自尊，没有骨头，还不如它们一匹品格高尚的狗。它很瞧不起他们。

雪虎不喜欢洋葱头鼻子监狱长，它觉得这家伙不是好人。狗的直感比人的直感敏锐得多，准确得多。它讨厌监狱长挺着大肚子、洋葱头鼻子朝天的架势，讨厌他咧开大嘴放肆地

嘶哑地大笑。

它每天早晨要伺候监狱长起床，把衣服一件一件从沙发上叼到他手里。每当给他叼臭袜子和臭皮鞋的时候，它总是屏住呼吸，由于强烈的屈辱感而引发的愤怒简直压抑不住。一次，它叼完了衣服便坐到了一边。监狱长穿好裤子伸着手叫：“袜子。”雪虎佯装不解。“雪虎，袜子！”监狱长连叫三遍，雪虎仍坐着不动。监狱长大怒，抓起床头柜上的烟灰缸向它砸去。雪虎忍无可忍，叼起监狱长的袜子猛一摆头，袜子不偏不倚正好摔到监狱长的洋葱头鼻子上。结果它挨了四十皮鞭的责罚，关了七天禁闭后被调到采石场上去看守犯人了。

雪虎很高兴它终于摆脱了那位令狗讨厌的监狱长。早知道如此它该早把他的臭袜子摔到他的洋葱头鼻子上。

雪虎看守的是男犯四中队。与它为伴的另一匹警犬叫“黑剑”。

犯人上工下工时必须排成整齐的四路纵队，雪虎和黑剑一左一右看押着。狱警为了安全，则走在离犯人稍远一些的地方。犯人干活的时候，它和黑剑拉开距离，各自看守各自的区域。它们的任务就是防止犯人逃跑。如果有犯人逃走它们可以扑上去把逃犯咬伤，必要时也可以切断逃犯的喉管。

不知不觉雪虎来到鬼跳崖已经一年。这一年它尽职尽责。一次一名被判死缓的杀人犯逃跑，已经攀上了葫芦口山腰，又被雪虎只身擒回。因此它得到了一枚二等功勋章。

监狱里又押进七名新犯人，有一名分到了四中队。雪虎

第一眼看到那名犯人时就觉得有些面熟，似曾相识，却又一时记不起来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见过。那犯人也似乎认识它，不时把目光扫到它身上。它并没在意，也没认真去回想，它见过的人太多了。一天收工时，那犯人仿佛有意经过它的身边，低低唤了一声：“雪虎。”它不觉一愣，连声音也模模糊糊有些耳熟。

从此，它特别注意那犯人，不时盯着他的身影吃力地回忆，却仍记不起来——警犬学校的强化训练已几乎使它失去了那之前的一切记忆。

一次在采石场干活时，雪虎发现那名犯人在和另外两名犯人小声说话。干活时犯人们是不允许三五成群交头接耳的。雪虎有责任制止他们。它便向他们走去。它隐隐约约听见那犯人在说“打倒军阀老财”“穷人自救”什么的。雪虎觉得他好像是那种革命党人。人类的事情太复杂。雪虎弄不太懂。但是，它觉得那些被称做革命党人的人都很有骨气，枪毙他们的时候他们也不害怕，还高呼口号。见雪虎走近，另两名犯人走开了。那名新来的犯人却不走，很亲切很和气地看着他，说：“雪虎，不认识我了？好好想一想，我叫杜伯，在松栢镇泰隆烧鸡店……”杜伯？泰隆烧鸡店？像一束光线射入黑暗的洞穴，顿时照亮了雪虎失去的记忆：泰隆烧鸡店……宰鸡……偶尔到口的美味的鸡肝……在一个漆黑的夜晚杜伯出门再没归来……它被易了几次主人，经历曲折，最后一次偶然的机会它被卖进了警犬学校。

啊，原来它遇见了自己的老主人！雪虎激动得鼻根一

热，差一点流出泪来。雪虎兴奋地低叫着就要扑向老主人身边了，可是脑际突然雷鸣电闪般跳出警犬的刑律：和犯人亲近是要判死刑的！

五个月前二中队的警犬“憨熊”就是犯了这条刑律被判处了死刑。枪决憨熊的场景至今仍刀刻斧凿般印在它的脑海。那天午时三刻，太阳烤得碎石地面火烧火燎，四十匹警犬全体集合，列成整齐的方阵走向鬼跳崖。鬼跳崖是枪决犯人的地方，也是枪决犯狗的地方。它们意识到一定是发生了不同寻常的事情，气氛肃穆得沉闷压抑。憨熊被押来了，它脖子上锁着铁链，嘴上勒着铁丝。憨熊吓瘫了，身子往后坐着不肯走。两个狱警硬把它拖进刑场。行刑队长宣读了憨熊的罪状和死刑判决书，刽子手就一枪击穿了憨熊的脑袋。憨熊的四肢抽搐着，红的血液和白的脑浆从弹洞冒着泡沫往外涌。

雪虎倒吸一口冷气，站着未动。我不能去和他亲近。他虽然原来是我的主人，可现在不是了。现在我是一匹警犬，他是一名犯人，我们之间的关系已经是看管和被看管的关系。我们之间的关系已经彻底颠倒了。老主人，对不起您了。它心里说。杜伯似乎非常理解它，对它温和地一笑便转身搬石头去了。

那一天气温骤降，奇冷无比。刮了一夜的西北风虽然清晨小了，但仍像刀子一样割着人脸，也割着狗脸。冰冷的石头上结着一层比石头更冰冷的白霜。狱警们扎紧皮帽，竖起皮领，恨不能把脑袋缩进肚子里去。仍觉得冷，便抱着火枪

背着风来回走动。犯人们为了驱寒，只好拼命地干活。叮叮当当的凿石声响成一片，像开春水塘里的蛙鸣。

这时雪虎看到它的老主人杜伯借两名犯人的掩护，飞快地跑向一排石垛。它的第一反应是：有犯人逃跑了！于是“汪呜”叫了一声扑过去；然而一跃落地又立即停住。是第二反应制止住了它：我能去扑咬我的老主人吗？他曾经对我那么好。不，他现在已经不是我的主人了， he现在是犯人，我的职责就是看管犯人，是犯人就不能让他逃跑！

就在雪虎犹豫的瞬间，被它的叫声警觉的一名狱警也发现了逃走的杜伯。他一边命令：“雪虎，快追！”一边举起火枪向杜伯瞄准。这时杜伯已跑过那排石垛，目标完全暴露在瘦高狱警的枪口之下。瘦高狱警的枪口跟随目标慢慢移动，只要食指一扣，杜伯就有可能饮弹而亡。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雪虎几乎想都没想，腾身扑向瘦高狱警执枪的手臂。火枪被扑掉的同时枪声响了，子弹盲目地尖叫着钻进寒冷的天空，后坐力使枪托重重地砸向地面。瘦高狱警大惊失色，一时被雪虎的反常举动搞懵了头。稍一清醒便破口大骂：“日你亲妈雪虎，你疯了！”忙着弯腰捡枪。雪虎又扑上去一口咬住了他的手腕。这时散布在旁边的两名狱警也向杜伯开了枪，然而杜伯已经跑出一百多米，子弹很难射中了。

雪虎咬伤了瘦高狱警的手腕，迅速跳开，翻转身飞快地向老主人杜伯追过去。故意放走犯人，它清楚它犯的是比死刑更严重的极刑罪，要想活命也只有逃离鬼跳崖。

对于雪虎来说，要逃离鬼跳崖并不十分困难。凭它奔跑的耐力和速度，别说狱警，就是其它警犬也追不上；它也有把握用“之”字形奔跑躲避狱警的子弹。何况他们也不会为了它兴师动众，它毕竟只是一匹狗。不过它此时考虑的并不是它自己的安危，而是它的老主人杜伯。锁喉埡岗哨把守严密，从其它地方攀缘几乎都是绝境，过去还没有犯人逃脱的先例。没有它的帮助杜伯十之八九要被重新抓回或者被枪弹击毙。

雪虎很快追上了杜伯。

杜伯奔跑间听到身后有轻捷的脚步声，回头看雪虎已经迫近。他以为雪虎要来追捕他，一边跑一边喘着粗气断断续续提醒雪虎：“雪虎，我是杜伯；雪虎，我是你的主人；雪虎，你不能咬你的主人；雪虎……”

雪虎没办法向他解释。人类听不懂狗类的语言，所以对于人类，狗类只好用动作眼神来替代语言。雪虎几个箭步超越了杜伯，又回身停住。杜伯以为雪虎在拦截他，慌乱中正想往斜刺里跑，忽见雪虎对他摇起了尾巴。雪虎是一匹非同一般的狗，不是迫不得已是不会用摇尾巴这种形式向人类传达感情的——包括它的主人。就在他一愣神间，雪虎已扑上来用嘴在他的腿上拱来拱去热切地亲吻。杜伯又惊又喜，热泪盈眶，哽着嗓子叫了声：“雪虎！”便要伸手抚摸它的脑袋。可是雪虎已转身向前跑去，一边回头轻声吠叫，那意思是：快跟上来，我帮你冲出锁喉埡。杜伯尽管听不懂雪虎的语言，但已经明白了一切。

“雪虎，我的好雪虎！”他心里喊着，身上顿时增添了力气。

几名狱警带着黑剑在后面追，可是他们之间的距离却越拉越远了。

锁喉埕已经在望。

锁喉埕是一道天然的关隘，是进出鬼跳崖监狱的必经之路。其形状如在一堵峭壁上劈了一斧，斧开了一道三丈余宽的豁口。

两名站岗的哨兵已经听到了采石场传来的枪声，知道一定是出了事，全绷紧了神经，警惕着采石场的方向。不一会儿果然发现了一个人影。两名哨兵同时端枪在手，目不转睛注视着，渐渐看清了是一名逃犯。“叭叭！”两名哨兵不等逃犯靠近便开始射击。

然而他们却没有发现从侧面飞奔而至的雪虎。

雪虎跑在杜伯前面，拉开距离后便改变了方向，顺着山根流星一般迫近锁喉埕。当一名哨兵褪出弹壳把第二颗子弹推上枪膛正端枪瞄准的时候，雪虎已腾身而起，身体划出一道白色的弧线，把那名哨兵扑倒身下，准确地咬住了他的咽喉。这种“流星式”扑击是雪虎的绝招。另一名哨兵也被这突然的变故惊呆了，慌乱中把阻击杜伯的枪口移向雪虎。可是又不敢开枪，害怕误伤自己的同伙。雪虎已咬断了身下哨兵的喉管，却仍不松口，眼角的余光盯住另一名哨兵。它清楚只要它从这名哨兵身上跳开，子弹就会射进自己的身体。

杜伯也已跑近，另一名哨兵只好又把枪口移向杜伯。就

在哨兵移动枪口的一瞬间，雪虎又一次腾身猛扑。然而这名哨兵因有所防范竟未被扑倒，踉跄几步又站下来，只是枪已脱手掉在地上。间不容发，雪虎再次扑击。哨兵也挥拳相迎。一人一狗撕搅成一团。已经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的杜伯赶到了。他来不及喘息，捡起哨兵的枪，沙着嗓子说：“雪虎，闪开。”雪虎闻声跳开了。一颗子弹射穿了哨兵的胸膛。

杜伯搜出这两名哨兵身上所有的子弹和现洋，揣进怀里。把从一名哨兵口袋里翻出来的一小瓶白酒一口气喝干。扒下哨兵的一件大衣穿了。目光四周一扫，带着雪虎直插一架树木稠密的山岭。

杜伯和雪虎沿着云雾山的边缘地带走了一天。夜间，潜入一个村庄用现洋买了一套棉衣和一些吃食，又钻进山林。

第三天他们才彻底摆脱了狄警的追捕。

这天傍晚，天空阴沉，云雾锁山。

杜伯在山沟间一棵大树下停住，说：“好雪虎，劳驾你去找点吃的来。”雪虎跑开去，不一会儿叼来一只肥硕的野兔。“好样的！雪虎。”杜伯拍拍雪虎的后脑勺，“再去随便找点什么，今天咱们吃一顿丰盛的晚餐。”雪虎又听话地钻进山林，过了一会儿又叼回一只山鸡。

杜伯已捡好一堆柴。生上火，把野兔和山鸡烤熟了。掏出心肝，跪在雪虎前边，左手搂着雪虎的脖子，右手喂雪虎。等雪虎吃完，又撕开兔肉喂它。仍然跪着，仍然一只手搂着雪虎的脖子，说：“雪虎，好雪虎，是你救了我的命，

又一路保护我，给我弄东西吃。我没办法报答你，就让我好好地伺候你一次吧。”

雪虎见主人伤感，也伤感得呜呜地叫；见主人不吃，自己也不再吃。它看出主人有些反常，感觉到今天晚上要发生什么事。杜伯看雪虎不吃，强笑笑说：“好吧，咱们一起吃。”自己先咬一口，一边嚼一边喂雪虎。

吃了晚饭，杜伯靠在大树上休息，让雪虎卧在自己身边，把头枕在自己大腿上。

天说暗就暗下来了。百鸟不再争鸣。先是树枝模糊成一片，然后树干也模糊成一片。远远近近的山峰失去了层次，凝成朦胧的铅灰色。远处传来几声悠长的狼嚎。

杜伯站起身，和雪虎一起往山外走。翻越一道山岭后便是一路下坡。树林时疏时密。落叶很厚，下边的都已腐烂，脚步踩下“沙啦”一声便陷进去，随即冒上来一股刺鼻的霉腐味。

钻出这片树林也便走出了云雾山，远处依稀依稀已能看见村庄的轮廓。

杜伯站下来。雪虎也在他身边站下来。良久，杜伯双膝跪下，抱着雪虎的脖子，脸颊紧紧贴住雪虎的脸颊，说：

“雪虎，我的好雪虎，咱们必需分手了。我还要去干我的事情，咱们在一起容易暴露目标。你也走吧，走得远远的，再找个新主人。”雪虎听懂了他的意思，嗓子里轻声呜咽着。

“雪虎，咱们后会有期。”杜伯毅然站起来，大步向前方走去。

雪虎跟着跑了几步便站住了，目送着主人，直到主人的身影完全融进了夜色。

我该到哪里去？以后怎样生活？雪虎伤感地思索着。它不想再找什么新主人了。那么，与其在平原上做一条无家可归的惹人讨厌的流浪狗，还不如留在山里自食其力痛快。

雪虎转身又进了云雾山。

雪虎很快就适应了它的新名字——雪玉。

春暖花开的时候雪玉生下了五只小狗。小狗们肥嘟嘟毛茸茸的，眼睛还没有睁开便你压我我挤你地拱到妈妈怀里去寻找奶头。雪玉温情脉脉地拥着它们，舔舔这个又舔舔那个，心中顿时滋生出一股自豪感和神圣感。它这时才完全懂得了什么叫母爱。

小磊和杏儿高兴坏了，摸摸这个又抱抱那个，整天也不离开。雪玉不护短，不像其它母狗那样不允许人们动它的子女，瞪着眼睛喉咙里发出不友好的“呜噜呜噜”的威胁声。它只是安静地信任地看着他们。兄妹俩又跑到村边采了许多野花，编了一个花环套到雪玉脖子上，表彰它的伟大。这让雪玉联想到它在鬼跳崖监狱时的授勋仪式：全体警犬集合站成整齐的方队，警犬队长响亮地喊：“雪虎出列。”它便出列，昂首挺胸走上颁奖台。警犬队长宣读完颁奖词，监狱长将一枚系着红缎子绶带的镀金勋章挂到它脖子上。现在回想起来真是又呆板又机械，远不如小磊和杏儿的花环温馨谐美，有人情味儿。雪玉嗅着清新的花香，觉得浸狗心脾。

小狗们一天天长大了，越来越活泼可爱，从早到晚院里院外蹦跳嬉闹，滚成一团。见菊秀扫地，便一窝蜂涌上去帮忙，有的拽扫帚，有的扒垃圾，越帮越忙，弄得菊秀无法干活；看杜仲在葡萄架下剥玉米，又呼啦啦跑过去每狗叼住一穗又抓又啃。小磊和杏儿经常带它们一起到野外放羊。羊静静地吃草，小磊兄妹带着小狗们在草地上撒欢赛跑，在树丛间捉迷藏，捕捉躲在草丛里的蚂蚱，追逐花丛间翩翩飞舞的蝴蝶。

小狗们该有个名字了。

老大身架魁梧，通身黑炭一般发亮。爸爸杜仲说就叫它“李逵”吧。小磊和杏儿经常听爸爸讲水浒传的故事，知道李逵是梁山泊一位农民起义的英雄。老二是只母狗，身上是黑的，肚皮是白的，脸是黑的，两个眼圈是白的，像戴了一副眼镜。杏儿嚷着说这匹她起名，就叫“花脸儿”。小磊要给老三起名字。老三极像它母亲雪玉，周身雪白，身材俊美，举止潇洒。小磊说它很像爸爸讲的那些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客，干脆就叫它“侠客”。小磊和杏儿让妈妈给老四起名字。老四也是只母狗，通体黑色，只有脖子是白的。妈妈说：“我也不会起名字，就叫‘白脖’吧。”剩下小垫窝老五。老五长得最好玩儿，个子要比它的哥哥姐姐们矮一半，身上毛色黑白相间，像匹小斑马，于是大家一致赞同叫它“斑斑”。

雪玉觉得主人们给它的儿女起的名字都不错，就是老大的名字不理想。按雪玉的意思想给老大起名“黑剑”，因为

老大长得太像它的父亲黑剑了。雪玉不但爱恋黑剑，还感激黑剑。它和老主人杜伯从鬼跳崖监狱逃走时，黑剑肯定没有全力追捕，否则它和老主人脱险不会那么顺利。不过叫“李遼”就叫李遼吧。主人给小主人讲水浒传时雪玉也经常坐在旁边听，“李遼”的确是一条了不起的好汉呢。

小村的人都看上了这窝小狗，便来向杜仲讨。杜仲按先来后到答应了五家。可是当他们来抱小狗的时候，小磊和杏儿无论怎么说也不干。小狗们也懂事了，都躲在妈妈的身后。雪玉明知即便把它们抱走了也出不了小村，照样可以经常见面，但仍然很不友好地盯着他们，喉咙里发出“呜噜呜噜”的威胁声。

杜仲说：“小磊，杏儿，听话。小狗们自己都能吃饭了，应该独立了。再说，咱们家也养不起六匹狗呀。”

小磊说：“怎么养不起，长大了我领着它们去打猎。”

杏儿说：“我不吃饭，我的饭让给小狗吃。”

杜仲没办法，只好让乡亲们先回去了。

雪玉知道主人家并不富裕，养它们母子六匹狗的确是个不轻的负担。从此，它便经常外出捕猎，几乎每天都能叼回来野兔、土獾、甚至羚羊什么的。这样它们和主人一家几乎每天都能吃上肉食了。

小狗们很快长大了。

3

夜幕降临了。黑色母狼仍然一动不动地立在突兀的螃蟹岗岗巅，独眼阴冷地盯着兰花坳的小村。仇人，我回来了，我回来复仇了。

黑色母狼与它母亲、外祖母一样，名字也叫“独眼”。也与它母亲、外祖母一样，它也是半道改名叫“独眼”的。它不嫌“独眼”这名字难听，它宁愿抛弃它原来的名字——珍珍。这都是为了记住它们家三代与人类的不共戴天的血海深仇。

狼的本性就仇恨人类，珍珍更不同于其它的狼。从它懂事开始，它的独眼母亲就千方百计地往它头脑里灌输这种仇恨；从它记事开始，它就生活在一种誓死复仇的氛围之中了。它忘不了它的独眼母亲给它讲的外祖母和舅舅们怎样惨死于一个名叫杜仲的仇人之手；它更忘不了它的独眼母亲和哥哥们为报仇雪恨而遇难的悲壮场面，以及母亲死不瞑目时那独目中深切复杂的内涵。每当夜深兽静、万籁俱寂的时刻，那惊心动魄你死我活的搏杀场景便一幕一幕在它脑海中

重现。这场景令它彻夜不眠，悲愤不已，一种复仇的欲火烘烤着它，令它热血沸腾。

那时，独眼母亲带领着它和它的两个哥哥八次进村，已经咬死了杜仲家的四只羊和一头猪，并且成功地干掉了杜仲家那匹叫“贝罗”的狗。那虽然是匹不中用的草包狗，然而非常讨厌，一有风吹草动就“汪汪汪”吠叫，唤醒它的主人，直接妨碍它们的复仇计划。它们几次想把它引到村外干掉，可是那匹草包狗夜间连院门都不敢出。

于是母亲独眼决定来一次大胆行动。

时间就选在中午，人们都在家中。珍珍的二哥闪闪鬼鬼祟祟地溜到村边，故意暴露在正卧在杜仲大门口的草包狗贝罗的目光下。贝罗霍然跃起，“汪汪汪”叫着向主人报警。果然它的主人杜仲掂着猎枪走出大门。在它的主人面前，贝罗为了证明自己不是匹无用的草包狗而是匹勇敢的好猎狗，便狗仗人势箭一样向闪闪冲来。闪闪佯装惊慌失措，夹着尾巴落荒而逃。贝罗在而后紧追不舍。过了一道沟两道坎绕过两尊石砬子，便开始在芭茅和榛树丛中穿行。贝罗回头看看，主人还没有跟上，便胆怯地停住。闪闪却回头一步步逼过来。贝罗折身要逃，退路已被独眼它们切断。贝罗大惊失色。就在它无所措手足的刹那间，独眼已闪电般把它扑倒，狼牙准确无误地咬住了它的喉管。等杜仲掂着猎枪赶到时，贝罗已经只能躺在血泊中抽搐了。而独眼和它的儿女们已涉过落叶溪，出了兰花坳，进入了狼们的安全地带。

干掉了草包狗贝罗，下一步它们的目标就是杜仲的一双

儿女——小磊和杏儿。对于仇人的儿女，它们就不单是要把他们咬死，还要破开他们的肚腹，品尝他们的内脏。人类的内脏一定比兽类的内脏更加香甜可口。这才称得上痛快淋漓的复仇，这才是对人类严厉的惩罚。这样不但报了它们的家仇，还可以实现外祖母最初的宏愿，即把人类赶出狼类的领土——山林。

当然要干掉仇人的儿女不像干掉草包狗贝罗那么简单。杏儿还没有离开妈妈的怀抱，小磊虽然七岁，但一般夜间不单独出院，白天不单独出村。机会难逢。不过，狼有的是耐心和毅力。只要孜孜以求，锲而不舍，没有狼类办不到的事情。

然而人类太狡猾了，人类诡计多端。就连独眼母亲也没有想到不幸会那么突然地降临到它们头上，让它们家破狼亡。珍珍后来进行反思，好吸取教训，觉得错误可能出在不应该在那个有月亮的晚上采取行动。

那天晚上月亮并不很圆，却格外明亮，白白的像小孩的屁股贴在天上，把山岭、森林和草莽镀上了一层银辉。风很小，几近于无。独眼母亲觉得这样秋高气爽的夜晚山村孩子喜欢在月亮下面玩“捉迷藏”什么的，也许会碰上好机会。闪闪马上说要是仇人的孩子小磊正在藏的时候被咱们抓住，那谁也就别想再找到他了。于是它们都很兴奋。

独眼母亲让它们按散兵线的形式拉开，狼和狼之间相距二十步左右。这样既不容易暴露目标，遇到意外又可以互相救援。进入兰花坳，绕过三角堰的时候，它们果然听到了小

村孩子的嬉闹声，各自心中不由一阵阵窃喜。

然而这时候独眼母亲忽然捕捉到了一丝人的气味，而且是仇人杜仲的气味。这气味若隐若现，似有似无。它认真辨别一下，是有一丝仇人杜仲的气味，这不会错。而且仇人一定在它的下风处。

它正要命令儿女们停止前进，可是已经晚了。只听一声钝响和一声惨叫，走在它左边的闪闪已经被埋伏在草丛中的狼夹结结实实地夹住了前腿。老大川川听到闪闪的叫声飞奔过去营救，独眼母亲急呼川川隐蔽。然而说时迟，那时快，旁边的树丛中火光一闪，猎枪响了。川川在腾空跃起的同时中弹，中弹后身体还划了一道漂亮的弧线，一头跌栽到闪闪的身旁。

独眼母亲眼见连伤二子，悲伤愤怒到了极点，失去了冷静，疯了一样扑向仇人隐身的树丛。杜仲早提防了它的这一招，抽出腰刀就势一挑，“噗”的一声，豁开了独眼母狼的肚腹。一股腥臭扑鼻，独眼母狼的肠子早滑坠而出。

可是杜仲再机智勇猛，也防不了几乎同时旋风般扑上来的珍珍。珍珍一口咬住了杜仲的右手手腕。杜仲感到一阵剧疼，手中的钢刀滑落到地上。他当时非常镇静，左手当即卡住珍珍的咽喉，同时用膝盖狠顶珍珍的腹部。独眼母狼忍住破腹的痛苦继续助战。

杜仲因伤了右手，钢刀滑落，一个人对付两匹凶恶的母狼，穷以招架，且斗且退，渐渐被逼到一个深壑的边沿。珍珍愈咬愈凶，又在杜仲的大腿上撕了一口。独眼母狼的肠子

已拖出二丈多远，仍然一次又一次扑向仇人。珍珍的扑咬还好对付，它毕竟还年轻，独眼母狼就老辣得多，且它已经抱定了与仇人同归于尽的决心。杜仲想瞅机会先把珍珍甩进深壑，然后再收拾独眼母狼。不想独眼母狼已算计在先。趁仇人应付珍珍凌空侧扑的一瞬间，独眼母狼身体伏地低扑，一口咬住了仇人的脚踝，然后拼尽全力一挣，和仇人一起滚下了深壑。

珍珍觅路绕下深壑。只见独眼母亲瘫在壑底已奄奄一息，四处却不见仇人的尸体。它仰头一看，原来仇人的身体倒挂在旁边一棵老橡树的树杈上，一条腿被树杈死死卡住了。旁边的树枝上还挂着它独眼母亲白中透青的肠子。珍珍对着树上的仇人愤怒地嚎叫一声，然后伸出狼舌轻轻地舔它的独眼母亲，一边舔一边悲伤地呜咽。

独眼母狼吃力地睁开了独眼，渐渐看清了正在呜呜咽咽舔着它的珍珍。

独眼母狼微弱地叹息一声，觉得腹中空得难受，隐隐地钝钝地疼，知道自己的肠子已经不在腹中了。它的头脑却异常地清醒。它听到了小村方向汪汪的狗吠声，人类嘈杂的叫喊声。一定是小村的男人听到枪声向这里赶来了。看来闪闪也要葬身人类了。它试着想站起来，然而浑身没有了一丝一毫力气。只好打消站起来的念头。它知道自己就要死了。世界上有瞎眼狼，瘸腿狼，秃尾狼，可还没有听说过有一匹没有肠子的活狼。

独眼母狼强撑着一口气，喉咙里还能发出微弱地叫声：

“嗷呜——呕吹呜——哇！”

〔译文〕“记住这仇恨，珍珍，你要继续报仇！”

珍珍呜咽着回应：“呜哦呕……哇！”

〔译文〕“我一定报仇！”

狗的吠声和人的喊声越来越近。独眼母狼清醒地急促地低叫：

“嗷呜——嘘——喔喽——呜——哇！”

〔译文〕“快切断我的喉管，吃下我的内脏，把我的尸体背到安置你外祖母骨殖的螃蟹岗岗巅，让我亲眼看着你复仇。”

时间不容珍珍再迟疑了。珍珍悲愤不已，但还是一口切断了它独眼母亲的喉管，和着悲愤把它独眼母亲的内脏吞下去。然后叼起它独眼母亲没有内脏的尸体，一甩头放到背上，向着它外祖母葬身的螃蟹岗奔驰而去。

山高月小，银辉倾泻。风依然几近于无。珍珍一鼓作气把独眼母亲的尸体背上螃蟹岗，放到外祖母的那副骨架旁边，头也冲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独眼母亲的尸体已渐渐僵硬，独眼却没有闭上，独眼中依然幽幽闪动着阴冷仇恨的绿光。珍珍最后吻了吻它的独眼母亲，向着兰花坳的小村发出一声悲怆凄厉的长嚎：

“嗷呜——”

然后在孤月的陪伴下奔下螃蟹岗，奔向云雾山北部。

现在珍珍终于回来了。它也只剩下了一只眼睛。它也不

再叫“珍珍”，而叫“独眼”。

在那个月明风静的夜间，珍珍含着悲愤孤伶伶下了螃蟹岗，奔进深山。去时轰轰烈烈，回时凄凄惨惨。它觉得这两个月的经历比它两年的经历还要丰富。悲愤过去，珍珍一下子成熟了。它仿佛已不是一匹年青的母狼，而是一匹饱经沧桑阅世极深的壮年母狼了。

正是夏末秋初，露水很重。珍珍的全身都湿了，狼毛一缕一缕地粘在皮上，很不舒服。

天亮的时候，珍珍来到了犬齿垭。听母亲讲，在很久很久以前，狼类分为两大家族。这里就曾经群居着一个狼家族，犬姓。后来因为这个犬姓狼家族的背叛行为，被另一个癸姓狼家族驱逐出山林。这个犬姓狼家族就投靠了人类，成了人类的忠实走狗。

由于和仇人的拼搏，背送母亲的尸体，又狼不停蹄地奔波半夜，珍珍感到又累又乏，疲惫不堪。肚子也饿得咕噜咕噜直叫。别说去捕杀那些奔跑如飞的狍鹿羚羊，就连气短力弱的野兔怕也难以追上。珍珍只好捉了几只田鼠凑合了一顿早餐。

太阳从垭口升上来了，森林草滩顿时呈现出斑斓色彩。珍珍在一个向阳的石崖边躺下，很快睡着了。竟然无梦。

一觉醒来，珍珍觉得有舌在舔自己的肚子，痒酥酥的很受用，就佯装未醒。舌一边舔一边慢慢移动，舔它的脖子，它的脸腮，它的鼻梁。珍珍的眼睛悄悄睁开一道缝隙，看清原来是一匹满脸皱折奇丑无比的老公狼。毛色黑不黑，蓝不

蓝，灰不灰，黄不黄，真是匹老杂毛！珍珍咕啾一声：讨厌！又翻身欲睡。丑老公狼很不知趣，继续下作地献殷勤，一边舔还一边撇着沙哑的老嗓柔声细语求爱：

“喔唧……哦唧……”

〔译文〕“小可怜儿，小宝贝儿！”

看来睡是睡不成了。珍珍翻身站起来，理都不想理丑老公狼，慢慢地沿着草坡走开。丑老公狼少廉无耻地跟上去。珍珍知道它跟来了，也不搭话，突然返身撞过去。丑老公狼没有防备，被撞得顺草坡滚下去，滚了丈余才停住。珍珍冷笑，心说你这不中用的老杂毛，少牙没齿的，捡几个烂柿子充饥还差不多，倒异想天开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珍珍转身又走。谁知丑老公狼还蔫儿叽叽地跟着，还怯生生地哀求：

“喔唧——呕咕——呜哦啾——”

〔译文〕“小宝贝儿，你一匹狼不怕孤独么？咱们做个伴不好么？”

这次珍珍真恼了，它回身站住，候丑老公狼走近些，突然凌空而起，准确地把丑老公狼扑倒在身下，一口咬住了丑老公狼的喉管。不过，珍珍并没有用力。它还讲点狼道，不会无缘无故地咬死自己的同类。它只是想给丑老公狼一点颜色看看，好让它滚远点，别再死皮赖脸缠着它。珍珍用牙齿咯了咯丑老公狼鼓突的喉管，这才松开口跳到一旁。

珍珍继续沿着草坡往上走，走到坡顶才又回头看了看，只见那匹丑老公狼还站在那里望着它，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

珍珍制定了一个复仇计划。

珍珍进了红石滩。

红石滩其实并无红石，是云雾山腹地的一片大草滩，中间有一条弯弯曲曲的小溪。红石滩孢子麂子成群，然而在这里捕食却非常困难。孢子麂子这类食草动物没有抗暴能力，为了适应生存，特别善跑。它们速度快，耐力强。单靠追逐，老虎豹子也很难捕到它们，否则这类食草动物早绝迹了。豺狼虎豹要捕杀它们也全靠树丛岩石掩蔽，搞突然袭击。然而红石滩一马平川，且全是矮种草，根本没有借以隐身的树丛和石砾子。所以老虎豹子到这里喝水，有时看到孢麂这类动物也不去追逐它们，因为它们知道追逐也是白费力气。

珍珍就偏偏进了红石滩，而且还准备在红石滩生活一段日子。它要把自己锻炼成一匹骁勇善战出类拔萃的母狼，第一步就是用大运动量训练自己奔跑的速度和耐力，强壮自己的体魄。

开始，它往往拼尽全力追逐一天而一无所获。实在饥饿难忍便抓几只野兔田鼠胡乱填一填肚子，然后再追。渐渐地便能捕捉到老弱病残的孢子和麂子。它仍不满足，吃个半饱，便又去追逐那些健壮的孢子和麂子。一天，它追赶一只公麂，从早晨一直追到傍晚，终于把它捉到了。这是它捕到的第一只健壮的公麂。它心里暗暗高兴，它计划的第一步提前实现了。

珍珍又进了黑森林。

黑森林是豹子、老虎、野猪和熊瞎子这类猛兽出没的地方，一般的孤狼都不敢在黑森林里生活。珍珍却故意把自己置身于这样一个危机四伏险象环生的残酷恶劣的氛围之中，锻炼自己的警觉、机敏和更凶狠残暴的拼杀能力。珍珍虽然还不可能和那些威猛的老虎及凶残的豹子对峙争雄，然而它自信就凭它奔跑的速度和腾挪的灵便，它们也奈何它不得，说不定那些草包豹子还不是它的敌手。人类虽然没有虎豹的钢牙利齿，但人类比虎豹更难对付。如果连黑森林都不敢涉足，还谈什么报仇雪恨。

珍珍在黑森林生活了近两个月，捕杀过三只虎仔和五头幼豹，有四次险些伤在凶猛的母老虎和母豹子的利爪之下，都被它巧妙地躲开了。

一天中午，珍珍正在石砬子旁的树丛中睡觉，被“呕儿呕儿”的叫声吵醒。它首先嗅到了一股豹子味。睁眼一看，离石砬子十余步远的地方，两只小豹子正在嬉戏打闹，翻上翻下，滚来滚去，一会儿你压着我，一会儿我压着你，你蹬我一脚，我搨你一掌。看着它们天真烂漫活泼可爱的样子，珍珍一时有点不忍下手。但马上它就意识到这念头很危险。对于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下生存的兽类来说，要不得半点同情心。同情心就意味着蜕化，同情心就意味着灭绝。尤其是对肩负重任的珍珍来说更应该有一副冷若冰霜硬比铁石的心肠。

它悄悄地起身，悄悄地绕过石砬子，稍一坐身，便箭一样射过去。两头小豹子还没有愣过神来，其中的一头已按在

它的前爪之下了。它的狼牙正要伸向小豹子的咽喉，然而又立即向侧前方跳开了。在黑森林这样恶劣凶险环境中生存的珍珍，它的嗅觉、听觉、视觉的机警与敏锐已经大大超越了它的同类。在它正要下嘴的同时它已经感觉到有危险从背后袭来。果然，它这一跳躲开了一头母豹子的狠命一击。珍珍跳开落地时迅速转身、匍匐、前窜，三个动作眨眼间一气呵成，便又躲过了母豹子的第二次攻击。原来母豹子一扑不中，便想趁珍珍立脚未稳置珍珍于死地。

珍珍再次回身，便看清了面前三步远处的母豹子。

这是一头身体并不高大也不强壮的母豹子，黄色皮毛间杂着梅花形黑斑。由于体瘦，头颅显得很大，似乎和身体不成比例。珍珍觉得这头母豹子的实力并不见得比自己强大，便想在这头母豹子身上试一试自己的身手。它把自己放逐红石滩，置身黑森林，扑抓石壁，撕咬树皮，不就是想把自己磨砺成一匹凶狠顽强的狼吗？不就是想强化自己孤身作战的能力好完成肩负的使命吗？今天不正好可以检验一下自己的实力吗？如果自己能杀死一头母豹，将来就更有条件对付人类和人类的走狗了。

珍珍便不走开，冷冷地注视着面前这头母豹子。

母豹子一扑未中，二次腾身，心想一定能把这匹可恶的刁狼摠在爪下，因为再机敏的动物也不可能在这一瞬间作出反应。不想再次扑空。它不觉大吃一惊，马上意识到百分之百是碰到这一段在它们豹类中风传的那匹专门残害幼豹的诡谲狡猾的母狼了。看来今天又要让它溜掉了。

它万万没想到这匹母狼并不溜走，而是和自己对峙着站了下来。难道你还真敢和老娘我较量较量吗？你再厉害也无非是匹狼，老娘我再不济毕竟是头豹子。没听说过哪一头豹子曾经败在狼的手下，豹子要败在狼手下也就不成其一头豹子了。你既然不自量力想找死，老娘正好成全你。也为黑森林除去一害。你也正好成全老娘，看那些年轻母豹谁还敢瞧不起老娘，恐怕那些年轻的公豹们又得成群结队跟在老娘屁股后面求爱了。不过老娘我也不能轻视你，看你刚才躲闪老娘这两下你他妈还真有一手绝活。万一败在你手下老娘也就没有脸而再在黑森林混下去了。

母豹子和珍珍谁也不敢冒然进攻。对峙一会儿，几乎同时缩颈收尾，屈后腿下伏，胸腹贴地，呈后高前低引满待发之势，冷冷盯住对方。旋即开始“推磨”。“推磨”是势均力敌的野兽搏杀撕咬前的准备和试探。好像一个无形的圆把它们隔开了，它们只能沿圆周等速度运动一样。一会儿顺时针，一会儿逆时针；眼睛一眨不眨地盯住对方，寻找战机。

两头小豹子在旁边看得津津有味。

两只母兽注意力高度集中，一时半会儿谁也发现不了对方的破绽，又都不敢轻举妄动。便仍然反反正正“推磨”。母豹子刚才已领教了珍珍的机敏与灵活，知道靠腾扑不容易沾光，便稳扎稳打一步一步逼过去。珍珍也不退缩，运气凝力死死盯住母豹子。双方几乎同时张牙舞爪发起攻击，刹那间两只野兽扭结在一起，牙咬爪撕，开始了一场生死搏

杀。

它们从中午一直拼到傍晚。

珍珍低估了这头貌不惊狼的母豹子。珍珍已经遍体鳞伤，渐渐感到浑身乏累，力不能支。肩胛上一块肉像烂茄子一样耷拉着。母豹子虽然也伤痕累累，还被珍珍咬下一个乳房，但毕竟从体力上占了上风。鲜血染红了这片草地。珍珍后悔不该逞能斗这头母豹子了。它瞅准机会虚晃一下斜刺里跳出战圈。可惜它已筋疲力竭，跳出去还不足两步，被母豹子扑上来压在身下。

珍珍心说这下完了！

然而这念头刚刚一闪，忽觉身上一轻。它不知道为什么母豹子却忽然跳开了。

珍珍跃起身，只见母豹子正在对付另外一匹狼。母豹子的右臀部少了一块肉。显然是当母豹子把珍珍压在身下的时候，那匹狼从它身后下了口。珍珍精神为之一振，跳上去在母豹子的左臀又撕下一块肉。母豹子已拼了一下午，无论如何再难敌这两匹狼，啸叫一声逃进了森林。

珍珍也不去追赶，目光移向救了自己性命的那匹狼。它万万没有想到站在它面前的竟是被自己从身边赶走的那匹丑老公狼。丑老公狼走过来舔它的伤口，然而它向丑老公狼道了声谢便默默地走开了。

丑老公狼目送着它，直到它的身影完全消失在暮色中。

冬天尸严实实降临云雾山的时候，珍珍离开了黑森林。

珍珍该寻找配偶了。

在红石滩的时候它曾经遇到过一匹年轻的公狼。那天早晨朝霞如火，红石滩像在燃烧。它奋力追逐一头狍子，身子忽而收缩，忽而拉长。身子收缩时如满弦的弓，身子拉长时如出弦的箭。这时它听到了一匹公狼的赞叹喝彩声。那一次它没有追上那头狍子。悻悻返回时那匹给它喝彩的公狼迎上来向它求爱。那倒真是一匹年轻漂亮风度翩翩的公狼。然而珍珍连看都不屑看它一眼。珍珍牢牢地记着它的独眼母亲生前的叮嘱。

走出黑森林后，它又碰到过一匹壮年的公狼。这匹公狼全身棕色，油光锃亮，体魄雄浑健壮，力大无比，可以把珍珍轻轻举起来。珍珍一见就几乎爱上了它。然而相处不到半天珍珍便离开了它，因为珍珍发现它过于老实憨厚。老实便是无用，憨厚则离呆傻不远。珍珍要的不是忠实厚道能过日子的丈夫，而是要选择一匹勇猛凶狠又智慧超群的公狼交配，好让它生出一群勇猛凶狠又智慧超群的狼儿狼女来。

一切都是为了复仇。

在一个大雪纷飞的傍晚，珍珍遇到了狼王魔鬼。

4

那年夏秋之交，杜仲孤身与两匹母狼搏斗，不幸和独眼母狼一起摔进深壑。他的一条腿侥幸卡在一棵老橡树的树杈上。村上的人好不容易才找到了他，好不容易才把他从老橡树上弄下来，抬回家中。命虽然保住了，却残了一条腿。从此他不能进山砍柴、打猎了，也无法上山种地了，只好在家干一些力所能及的活。养家活口的担子一多半压在了菊秀肩上。

时令又到夏秋之交。向日葵轰轰烈烈热热闹闹开放着少女脸盘似的花朵；大豆刚刚结荚，高粱开始泛红，玉米正在灌浆；土豆却已经在大地下面不张不扬无声无息地长成了它鹅卵石形状的果实。

早饭后，菊秀和小磊要到地里刨土豆。小磊已经十一岁了，能帮助妈妈干活了。杏儿和斑斑也要去。菊秀背着背篓，小磊扛着铁锹，杏儿提一个小篮。斑斑欢蹦活跳地跟着，一会儿跑在前，一会儿跑在后，一会儿又在他们中间钻来钻去。白狗雪玉一大早就率领着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进山捕猎了，家里只剩下了斑斑。斑斑个子小，跑不快，

追不上它们，也追不上猎物。再说斑斑也离不开杏儿，斑斑最喜欢杏儿；杏儿也离不开斑斑，杏儿最喜欢斑斑。

山里种地满天星。东一块，西一块，大块难扎犁，小块像炕席，零零碎碎种着五谷杂粮，高高低低错落不齐。

土豆地离村子不算远，然道路弯弯，需绕过两个小山包。葵花欢呼着已经从东山探出头来的太阳。草丛树丛上晶莹的露珠闪闪烁烁，山道上蒸发的水气映出一圈圈彩色的光环和一串串彩色的气泡。头顶上，喜鹊从这一个山头飞向另一个山头；脚底下，不时有蝥蛄和蚂蚱匆匆忙忙从山道这边跳到山道那边。

菊秀和小磊挖土豆，杏儿用小篮把妈妈和哥哥挖的土豆捡到一起。斑斑一趟一趟用嘴叼，还扑到铁锹头上抢。“去去去，别把你的尾巴铲掉了。”小磊嫌它碍事，用脚把它踢到一边。斑斑很不高兴，噘着嘴站了一会儿，又蹭到菊秀的铁锹前。

杏儿捡了一会儿，不想捡了，便跑到草地上采野花。斑斑也跟过去帮她采，一会儿叼给她一朵蓝色的矢东菊，一会儿叼给她一朵红色的山丹丹。一只绿头大蚂蚱噗噜噜飞过来落到杏儿身旁。杏儿抓了一下没逮着，大蚂蚱又噗噜噜飞走了，在离她十来步远处落下来。“逮住它，斑斑。”杏儿说。斑斑听到命令箭一般冲上去，快到时戛然停住，伏身搜寻，腾身一扑，正好把那只绿头大蚂蚱按在爪下。杏儿说：

“斑斑，咱们不采野花，咱们逮蚂蚱好不好？”于是斑斑就在草地上又跑又跳，把蚂蚱惊起来。惊起来一只逮一

只。

一只“紫头老飞”好狡猾，斑斑扑了两次都没抓到，又噗噜噜飞到一片树丛里。斑斑飞快地追过去。

刚接近树丛，斑斑忽然闻到了一股狼的臊味。斑斑大吃一惊。再闻，感到那股狼臊味非常浓烈。这绝对不会只有一匹狼。斑斑又紧张又慌乱，一时不知所措，对着那片树丛“汪昂汪昂”喊叫起来。

树丛里却鸦雀无声。斑斑扭头就跑，飞快地迎住跑过来的杏儿，衔住杏儿的裤腿往回拽，又“汪嗷——汪昂”大叫，告诉她“树丛中有狼”，让她快走。杏儿不懂它的意思，说：“干啥斑斑？还不快给我逮蚂蚱。”斑斑毫无办法，飞跑回土豆地，又衔住菊秀的裤腿往这边拽。菊秀不耐烦地把它踢开了，说：“一边去，别捣乱！”

斑斑急得团团转，喊叫不止。它知道自己身小力薄，对付不了狼。就是一匹也对付不了。要是妈妈和哥哥姐姐们在这里就好了，它们能收拾恶狼。它们也不知捕猎回来了没有？对，得赶快去叫妈妈，去叫哥哥姐姐们。反正自己打不过恶狼，留在这里也无济于事。

斑斑这样一想，便箭一样绕过小山包向村中狂奔。

“斑斑，斑斑！”过了一会儿，杏儿不见了斑斑，便叫了两声。向土豆地看看，斑斑也不在妈妈和哥哥身边，又提高嗓门喊“斑斑，斑斑！”

当杏儿转身准备对着树丛的方向喊时，她看到了一匹体

格高大的黑狼。这是一匹独眼黑狼，绿森森的独眼正阴冷地盯着她。

“妈妈！”杏儿吓得尖叫一声，嗓子都直了。

独眼黑狼龇龇牙似在冷笑，轻轻一跃就把杏儿仰面扑倒，按在爪下。

菊秀正挖土豆，忽然听到杏儿变了声调的尖叫声，心猛地一抽，惊出一身冷汗。她急忙抬头循声望去，只见一匹又高又大的黑狼已把杏儿扑倒在地。她的头嗡一声涨大了，一股冷嗖嗖的寒气罩住她全身。她什么也来不及考虑便横握着铁锹冲过去。小磊也握一把铁锹紧紧跟在后边。

黑狼不慌不忙，把爪下的杏儿按得更稳实些，冷酷地盯着冲过来的菊秀和小磊。它似乎并不想立即就要杏儿的命。要杏儿的命轻而易举，只需要长嘴一探一合，锋利的牙齿就能切断杏儿的喉咙。它要多折磨他们一会儿。它在考虑是否先不弄死她而把她背进深山，以她为诱饵把仇人们引进深山干掉。它甚至想到是否把她训养成“狼孩儿”——过去不是没有过这种先例。你们人类把狼类的一支训化为狗，成为人的奴仆，我们狼类为什么不可以也把你们人类训化为狼的奴仆。

菊秀已跑到近前，举锹要砍。黑狼却不躲不闪，仍然胸有成竹地冷酷地盯住她。菊秀又害怕伤了杏儿，铁锹停在空中。就在这眨眼之间树丛中又窜出四匹膘猛凶悍的青年狼在她面前一字排开，四双狼眼绿灯盏一样凶残地盯住她；也就在这时她发现按着她杏儿的那匹高大健壮的黑色母狼又是匹

独眼狼。

又是独眼狼又是独眼狼又是独眼狼！

菊秀的脑海里像炸开了一个霹雳，然后是轰轰隆隆的滚雷。她一时被震懵了，身上簌簌颤抖。片刻清醒过来，扭头对小磊喊：“快，快回村去叫人，快！”小磊愣怔一下，转身要跑。一匹杂毛狼和一匹红毛狼两个箭步便跃到小磊面前，拦住小磊去路。菊秀一时不知是该救杏儿还是该救小磊。

独眼母狼龇了龇牙，对人类发出了恣意地嘲笑，然后短促地嗥叫一声。四匹青年狼接到命令一般，同时凶猛地扑向菊秀和小磊。独眼黑狼自己叼住杏儿头一甩背在背上，大模大样走向树丛。

眼看着自己的一双儿女就要惨死在恶狼之口，菊秀简直要疯了。她抡着铁锹要冲向独眼黑狼抢救杏儿，却被一匹灰毛狼和一匹黄毛狼死死缠住，自身难保。她眼睁睁看着独眼黑狼背着杏儿就要钻进树丛。

独眼黑狼背着杏儿就要走进树丛的时候，树丛中突然白光一闪，直射独眼黑狼的咽喉。

若非是独眼，恐怕任何一匹狼也难以躲过这猝不及防地闪电般地一击。然而独眼毕竟是独眼，就在那白光一闪之际，它已松开杏儿，就地一滚，避开了这致命的一击。紧接着踞地伏身，看清了从树丛中突袭而出的是一匹身材高大漂亮的白狗。

独眼母狼一眼就认出，这匹白狗正是四年前那个大雪纷飞的傍晚和自己进行过一场殊死拼杀的那匹白狗。不能小觑这匹白狗。这匹白狗不同寻常。四年前和它在那个菱形雪谷间相遇，我拼尽了体力和智力也只是和它战成平手。奇怪，这匹讨厌的家伙怎么跑到这里来啦？

白狗雪玉没想到这一扑竟然落空，心里暗暗吃惊，感到这匹母狼比四年前越发老辣了。白狗雪玉立即返身一跳落在杏儿与独眼黑狼之间。先护住杏儿，就地曲后腿伏身，胸腹贴住地面，眼睛一眨不眨盯住独眼黑狼，发现这匹母狼的体格也比四年前更加强壮强悍，只是不知它怎么瞎了一只眼睛。

这时，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也一匹接一匹从树丛里窜了出来，扑向那四匹青年狼，一匹对一匹各自寻到对手。

原来今天早上，白狗雪玉带着它的四个儿女进山捕猎，在一片榉栎和松树的杂交林里，雪玉闻到了一股狼的气味。其中有一匹狼的气味很熟悉，依稀曾经闻到过。什么时间？在什么地点？雪玉突然记起四年前和一匹黑色母狼的那场厮杀。不错，就是那匹黑色母狼的气味。它不但熟悉它的气味，还不止一处地撕裂了它身上的皮肉。那场拼杀白狗雪玉现在回忆起来仍然记忆犹新，它从来还没有遇到过这么厉害的母狼。如果没有它在警犬学校强化训练出来的扑击撕咬的本领的话，它的内脏早已成为那匹黑色母狼的丰美的晚餐了。

白狗雪玉领着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循着黑色母狼它们的气味追踪了一会儿，发现这弯弯曲曲的气味痕迹仿

佛是冲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便有些担心，又继续追踪。当雪玉无疑地认定黑毛母狼们确实奔的是兰花坳小村的方向时，心便抖抖地悬起。它向儿女们呼叫一声，率先循迹狂奔。它担心万一主人家里出事。对主人的极度的忠诚和自身极强的责任感促使它越跑越快，四蹄落地时缩身如满月，四蹄腾空时舒身似流星，把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落到了身后。

现在白狗雪玉一颗悬着的心落到了实处，但由于剧烈地奔跑仍然怦怦狂跳着。杏儿还活着，有它雪玉在杏儿不会再有危险了。尽管李逵它们不一定对付得了那四匹狼，总能缠住它们，保护住菊秀和小磊的安全。雪玉眼角的余光瞥过去，见被扑倒的小磊已从地上站起来。

白狗雪玉伏地做攻击之势，盯牢独眼母狼，却并不进攻。它需要调匀呼吸，需要平静镇定，刚才长距离的狂奔使它呼吸急促。它明白在这种情势下交锋势必吃亏。它估摸刚才让独眼母狼躲过那凌空一扑主要就是由于气喘不均因而缺少速度和力度的缘故。当然刚才情势间不容发，没办法顾及其它。现在小主人已脱离危险，它没必要贸然出击了。它本应该伸出舌头散一散由于狂奔而产生的汗液和热气，但是它忍住了。那样会让独眼母狼一眼就看出它喘息未定而乘机进攻。

独眼黑狼还是看出了它在喘息调整，同时也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刚才躲开它冷不防的一扑后应该立即反扑，而自己由于过于老练反失去了战机。现在不能再拖延了，越拖延对自己一方越不利。这里离小村太近，人类随时有可能掂着猎枪和镰刀斧头涌过来。

独眼黑狼一旦决定抓紧时机进攻，不再和白狗雪玉对峙。它开始与雪玉“推磨”，伺机进攻。却又不进反退，目光躲躲闪闪游游移移四顾，似乎又是佯装“推磨”而伺机溜走。这叫真中有假，假中有真，真真假假极难辨别，也极能迷惑对方。雪玉果然判断为它想溜走，便步步进逼，放松了防范。独眼黑狼向左边虚虚一晃，忽然从右边闪电般一爪，直抓雪玉的左眼。白狗雪玉头急向右偏，只觉左耳根热辣辣疼痛。雪玉的动作如行云流水，趁偏头的瞬间往前一蹿一口咬住了独眼的左肩。然而未等雪玉跳开，独眼母狼也一口咬住了雪玉左肩。

白狗雪玉和黑狼独眼交颈扭在一起，像人类两名势均力敌的跤手摔跤，又像两国的元首会见时热烈的抱吻。

这时，李逵、花脸、侠客、白脖也正和那四匹青年狼捉对撕咬纠缠在一起，难分难解。

菊秀已把杏儿抱在怀中。杏儿被惊吓得哭不成声，一个劲喘息般嘶叫，哄也哄不住，浑身一阵一阵痉挛。“杏儿，杏儿，别害怕，杏儿……”菊秀使劲搂着杏儿，自身也像没了魂一样，不知如何是好。小磊胆子大，已不再害怕。虽然腿上被那匹红毛狼咬了一口，却忍着疼，握着铁锹去砍红毛狼，又怕砍着正和红毛狼撕咬翻滚在一起的花脸，铁锹举着砍不下来。

菊秀和小磊竟然都忘了喊人来打狼。

人们还是赶来了，人喊声和狗吠声已隔着小山包传来。

原来斑斑跑回家中见母亲和哥哥姐姐们都不在，便冲着

正在葡萄架下编背篓的主人杜仲急促地大叫几声，向外拽他裤腿。然后又慌忙回身向山里跑。杜仲马上意识到出了事，立即拄着拐杖喊出了乡邻。

独眼母狼听到了人喊狗吠声，便找机会腾身跳开，发出一声短促的低嗥。四匹青年狼几乎同时甩开对手，钻进了树丛。独眼母狼又敏捷地避开白狗雪玉的三次扑击，这才迅速而又不慌乱地隐进了树丛。

白狗雪玉没有率领李逵它们追击，它盯着那片树丛站了一会儿，然后走向惊魂未定的女主人。

下午，小村的人们陆续来到杜仲家探看小磊杏儿兄妹的伤，讯问当时的情景，说一些安慰话之后又陆续离去。小磊的大腿被红毛狼撕裂了一块，好在没有动着筋骨。杏儿发起了高烧，昏睡中时不时地嘶声惊叫，时不时浑身一阵痉挛。

石磨奶奶说杏儿是被吓掉魂了，必需把魂叫回来。

晚上，菊秀把杏儿的一件布衫搭在竹箢子上，右手拉着箢子，左手揣一把麦秸，向出事的草地走，口中不停喊着：

“杏儿，回来吧！我的乖杏儿，回家来吧！”白狗雪玉在前面引路，后面紧随着六名青壮年，人人掂着猎枪，举着松明子。到了出事地点，菊秀把麦秸放到草地上点燃。火焰在无边无际的大山中明亮而孤独地屈伸跃动着。菊秀拉着箢子，围着火焰正转三圈，又反转三圈，口中喊着：“杏儿，妈妈来接你来了。杏儿，跟妈妈回家吧……”声音细弱孤单，感伤悲凉，像是用心肝搓成的细丝浸着殷红的鲜血在这阴森可

怖的漫无边际的大山中缠绕。然后拉着竹篮子往回走：“杏儿，拉好妈妈的手，跟妈妈一块回家了……”回到家里，菊秀小心地捧起篮子上的布衫，轻轻地盖到杏儿身上：“杏儿，乖杏儿，别害怕乖杏儿，妈妈守着你呢我的乖杏儿……”

夜间，恐怖像死神的翅膀笼罩住小村，家家户户顶牢院门又插紧屋门。胆小的狗蜷缩在窝里叫都不敢叫一声。街面上阒无人影，也无狗影。一片死寂。

杏儿睡着了，睡得比较安稳，不知是极度的恐惧已经过去，还是当真丢了的魂又被妈妈叫回来附上了身体。菊秀仍坐在炕边守着她。杜仲默默地坐在炕前木墩上擦猎枪，全神贯注。不时对着松明子照照枪筒，再用捅条裹上布条仔细地擦。小磊躺在炕上，也睡不着，痴痴地看着爸爸擦枪。

斑斑跑进来，扒在炕沿上嗅了嗅杏儿，摇着尾巴看看这个，看看那个，又悄悄地出去了。

“他爸，”菊秀说。

杜仲只顾擦枪，不抬头也不说话。

“他爸，”菊秀说，“咱们还是搬出去吧。”

菊秀已经是第三次说这句话了。第一次是第二匹独眼狼出现的时候，第二次是四年前杜仲刚养好伤而又残了一条腿的时候。

“搬？”杜仲不抬头说，“往哪儿搬？”

菊秀怅然说：“可这大山里实在难待了。你已经伤了一条腿，今天小磊和杏儿又差一点遭害，这样下去……唉！”

小磊插言说：“别发愁妈妈，等我长大了，我要把这些

害人的恶狼全都打死！”

“好儿子，有种。”杜仲说，“菊秀，你忘了咱们为什么才进山来的啦？”

她怎么会忘呢？菊秀轻轻叹息一声。她回身看了看炕上的杏儿。杏儿仍在熟睡。她用额头轻轻贴了贴杏儿的额头，杏儿的烧似乎退下去了。

十年前，他们在山外青石砬租种了地主的十亩土地。年成不好，打下的粮食几乎全交了租子。官府又来收苛捐杂税，说三天交不出就要抓杜仲的“壮丁”来抵。实在活不下去，他们才连夜逃进这深山。小村另外十几户人家也都是山外难以生存才搬进来的。当时小磊刚一岁，杜仲一副担子挑了全部家当，菊秀抱着小磊。进山后他们省吃俭用，苦做苦干，日子刚刚有点起色，谁知又招来了恶狼。山外是豺狼当道，山中也是豺狼当道。

“他爸，”菊秀说。

杜仲已擦好猎枪。

“他爸，”菊秀说，“听石磨奶奶说，狼是山神爷的衙役，是半神之体，打不得。咱们是不是得罪下山神爷了，他爸？”

杜仲把擦好的猎枪端上肩，对着松明子瞄准，校对准星。说：“真要是那样的话，我非要找到山神爷给他一枪不可。看他为什么只跟咱穷人过不去。”

“也怪。”菊秀仿佛在自言自语，“已经打死了两匹独眼狼，如今又来了一匹独眼狼。为什么跟咱过不去的都是独

眼狼呢？你说怪不？”

起始在八年前。

他们的景况有了好转后，省吃俭用，买下了邻居家一只小母羊，不到两年就繁殖成了七只。他们舍不得吃，也舍不得卖，想发展成一个羊群，过上殷实富裕的日子。谁知被几只恶狼盯上了，不到半个月就被咬死了四只。杜仲恼透了。他每天把剩下的三只羊放出去，自己带着猎枪埋伏在附近树丛中。一天中午，一匹黄毛狼从两个石砬子中间窜出来扑向他的一只小羊。他把恼怒压进枪膛，一枪就把那匹黄毛狼撂倒了。谁知斜刺里一匹母狼凶猛地向他扑来。他来不及装弹药，拔出匕首捅瞎了母狼的一只眼睛。从此，那匹变成独眼的母狼和它的一双儿女便经常在他们家的田地和宅院附近出没，他们一家也便从此生存在独眼母狼它们的威胁之中了。

“他爸，”菊秀见杜仲不搭话，迟疑说，“要么，咱们买点香火纸钱，宰一只羊，供供山神爷吧。他爸你说行不？”

“不供。咱们一代代供神，没见神给咱半点好处。”杜仲说，“对付恶狼，只有用猎枪，人要是向野兽屈服，那么这世界就成了野兽的世界，就没有人的立足之地了。”

杜仲抱着猎枪，慷慨不已。他只恨自己无能，和恶狼搏斗时残了一条腿。一个堂堂须发男人，既不能打猎种地养家糊口，又不能保护妻子儿女的生命安全，还算什么男人！

繁星满天，密密麻麻。远山传来一声悠长的狼嚎，嚎声尖厉，苍凉，像戈壁滩飓风的呼啸。小村在这嚎声中惊栗。

未睡着的人们听到这声音便再难入睡；牛马猪羊听到这声音挤在一起筛糠似的颤抖。

白狗雪玉它们也都没有睡着。白天与恶狼们的厮杀让它们的大脑皮层激动、亢奋。特别是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它们虽然经常跟随母亲雪玉进山捕猎，但追逐的都是些鹿子、狍子、羚羊和野兔之类，还没有真正和凶猛的野兽交过锋。今天和恶狼第一次真格地拼搏撕咬，他们甚至还有一丝恐惧中的颤栗。尽管它们在扑击拼杀中都吃了亏，可是在新奇、激动和兴奋中，仍然匹匹精神抖擞，斗志高昂。回来后它们互相舔着伤口，喋喋不休地用狗语交谈着各自的感受。它们忽然觉得自己已经成年了，已经是一匹真正的猎狗了。只有敢于和凶猛的野兽进行生死拼杀的狗才算得上一匹真正的猎狗。

白狗雪玉坐在一旁看着它们，感到它们的确是长大了，心里感到欣慰也感到担心。它今天亲眼目睹了它们和恶狼的搏杀。它们第一次和凶狠冷酷狡黠多诈的野兽作战就这样勇敢顽强，这对于一匹狗来说很是难得。它们品性纯正，不畏强暴，不愧是我雪玉的儿女，不愧是黑剑的儿女。它为它能生出它们这样的狗男狗女而感到骄傲。

不过，它们还是太嫩了。它们还只会蛮拼蛮搏蛮撕蛮咬，不懂得用智慧和技巧。它们还对付不了那四匹恶狼。尤其对付不了恶狼们那种突咬一口又旋即弹开的“反弹式”扑击。这样不行。这样如果在深山老林单独与恶狼拼杀的话，最终会被恶狼咬死。这不能怪它们。狗类第一次和凶残的野

兽搏杀都难免慌乱。重要的是怪我没有早一点训练它们，没有把我在警犬学校学到的扑击撕咬的技巧和随机应变的思维方式早一点传授给它们。好在它们的身体素质 and 天赋智力都不错，学起来也快。先训练它们闪跳腾挪的基本功，再教它们各种姿势的扑击与撕咬；还要教会它们辨别并应用进攻和防守过程中的真与假，虚与实……

白狗雪玉正思索着以后该怎样训练李逵它们，感觉到斑斑向它走来，紧贴着它的臀胯卧下，并用舌头讨好地舔它的肋部。雪玉感到一阵厌恶，站起身向狗舍走。斑斑可怜巴巴地在后面跟着。雪玉非常恼怒，回身一口衔住了斑斑的脊梁，猛一摆头向旁边摔去。斑斑的身子像足球一样在地上滚，直到“砰”一声重重地撞到院墙上才停住。斑斑趴在地上，委曲得低声呜咽起来。

白狗雪玉为有李逵、花脸、侠客、白脖这样的子女而骄傲，也为生下斑斑这样的狗崽而感到羞耻。

因为斑斑是老生，身子矮小，白狗雪玉本来最爱怜斑斑，最疼斑斑，护斑斑。平时总叫哥哥姐姐们让着它。喂奶的时候先尽它吃饱了才让哥哥姐姐吃，有什么饭食也总是让它挑好的。谁知关键的时候它不但不给当娘的争口气，反给当娘的丢尽了脸。正因为平时雪玉最疼它，所以今天才更恼它。

上午，雪玉领着李逵它们从深山急急赶回时，情势已万分危急，顾不上注意别的。直到恶狼退走，它们跟随人们回到家中，雪玉才忽然想到了斑斑。怎么一直没看到斑斑？斑斑哪儿去了？斑斑不是一直和杏儿在一起吗？难道被恶

死在丛林里了？还是它……

雪玉心中正惴惴不安，斑斑气喘吁吁地跑了进来。

雪玉不由心头冒火，愠怒地盯视住斑斑：

“汪呢——呜噢——”

〔译文〕“你刚才干什么去了？”

斑斑长长地伸着舌头，气喘嘘嘘叫不成声：

“汪呜哦——眺昂嗷……汪汪呢。”

〔译文〕“我……闻到了狼、狼的气味，就……就连忙进山找你们了。”

“汪呢——汪昂嗷呜——汪呜噢？”

〔译文〕“你既然明明知道有狼，为什么还要撇下小主人自己跑开？”

斑斑有点发慌：

“汪呜哩哩——呜哦——汪啊呜……”

〔译文〕“它们有好几匹呢，我……我又打不过它们……”

白狗雪玉不屑再理斑斑。没骨头的胆小鬼！明明自己胆小怕死还要花言巧语地辩解，雪玉最讨厌的就是这种狗。品质高尚的狗应该勇敢，诚实，忠于主人，保卫主人，永不背叛主人，必要的时候毫不踌躇地为主人献出生命。雪玉觉得现在许多狗都在蜕化，它们胆小怯弱，它们已经不能称为真正的狗了。

雪玉越想就越发恼恨斑斑。假如今天斑斑没有撇下小主人自己溜走，小主人说不定不会受到这么厉害的惊吓。恶狼窸窣它起码可以抵挡一下，延缓时间。即便被恶狼咬死也值

得。那样的话我会万分悲痛，我会永远想念它，我会不惜一切替它报仇。

斑斑不理解妈妈为什么会发那么大的火，爬起来呜咽了一会儿，又走向它的哥哥姐姐们。哥哥姐姐们都悻悻地走开了。斑斑可怜巴巴地一会儿蹭蹭这个，一会儿舔舔那个，可是谁也不屑理睬它。

斑斑觉得非常委屈、孤独。过去妈妈对它那么疼爱体贴，哥哥姐姐们对它那么亲切温暖，可是突然之间一个个对它简直冷若冰霜，形同路狗。它觉得它被这个家庭抛弃了，不由伤心得又呜呜咽咽啜泣起来。

难道我真的错了吗？妈妈，哥哥姐姐们。是我错了我就改，你们千万别这样不理我啊！

5

母狼独眼稍稍有点后悔。

狼是不会后悔的，无论干什么事无论结局怎样从来不会后悔。然而今天独眼却有些反常。从白狗雪玉扑出树丛那时起它就隐隐有了一种后悔情绪。在它领着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退进山林的路上这种情绪就像饿蚊一样跟着它，驱赶也驱赶不开，冷不防还会狠狠叮它一口。我当时应该一口切断杏儿的喉管了，我当时应该一爪剝开杏儿的肚腹尝一尝她心肝的滋味了。小女孩儿的心肝一定又嫩又脆。当时时间很充裕，完全能干完这一切。我当时的思维简直不像狼，狼做事向来干脆利索，干掉一个是一个。可我当时竟想拿那女孩做诱饵……不对，我当时似乎还被一种强烈的渴望所左右，一种意识深处本能的渴望。

没有什么好后悔的，无非让她多活几天而已。狼类是山林之魂，没有谁可以阻止狼类想要干的事情，没有谁可以阻止狼类把人类连同他们的走狗赶出山林。

母狼独眼领着它的四匹儿女不慌不忙从从容容地在森林里穿行。它知道人类不会赶来，它独眼的出现造成的恐怖足

以让他们扯直了神经；狗类也不会赶来，刚才的厮杀中它曾偶尔观察，那四匹狗还不是它四个儿女的对手，它们赶来无疑于送死。

其实我当时的做法并没有错，坏事就坏在那匹可恶的白狗身上。

想到狗类，母狼独眼就恨得咬牙切齿，眼睛发绿。这些没有头脑没有灵魂没有骨气的家伙，这些狼类的也是山林的可耻叛徒，这些人类豢养的可怜可悲的奴仆，迟早有一天要把你们斩尽杀绝。

独眼此时的心境既感到亢奋又觉得沉重。自从母亲和兄长们殉难，它经过四年的充分准备，才杀回这一带山林。今天第一次率领儿女们接近兰花坳小村，主要是让它们熟悉一下这里的地形地貌，顺便侦探一下仇人一家的情况。没想到遇上这么好的一次机会。

鉴于前辈的教训，它当时躲在丛林里观察了很久，不敢贸然出击。那匹黑白相间的矮子狗发现了它们，嚷着叫着“有狼”，催仇人“快走”，而后又一溜烟跑回小村。它这才认定那个叫杜仲的仇家之首确实没有埋伏在附近。它心中大喜，没想到复仇的第一步竟这样顺利。顺利得让它甚至感到遗憾和扫兴，让它觉得减少了它施展它练就的浑身本领的机会，让它觉得减少了复仇过程中扑击撕咬生死搏杀的惊险场面。而这种惊心动魄的场面最能让狼类热血沸腾，最能让狼类产生强刺激的快感。这些都是狼类终生的向往。母狼独眼恍然大悟当时所以没有立即切断小女孩的喉管，主要是这种本能

的渴望在潜意识里起了作用。

当然，母狼独眼也没有料到会从它们曾经隐身的丛林里突然蹿出来几匹狗，打乱了它设想的阴谋，破坏掉了这次大好机会。

独眼认为，狗在山林里单独和狼相遇是不敢和狼决斗的。狗斗不过狼。狗仗人势才敢和狼斗。狗自从被狼逐出山林依附了人类由狼而变成狗之后，就在逐步蜕化。狗作为狼时的那种桀骜不驯的气质和凶狠冷酷的性格在逐渐消弥，而代之以温柔驯良，谄媚取宠，贪图安逸，不思进取，因而它们的牙齿和爪锋也变得秃钝无力了。人类语言中的所谓“狗撵狼两怕”其实并不准确。狗怕狼是真，狼怕狗是假。狼怕的是狗后面的人类。然而今天这几匹狗却不同寻常，勿容轻视。特别是那匹高大的白狗，独眼今天又一次领教了它的厉害。独眼肩膀上现在就带着被它撕裂的伤痕。

狼类见不得伤痕，见不得鲜血。狼类见了鲜血会变得十倍百倍的勇猛、冷酷和凶残。因此现在独眼为能遇到白狗雪玉这样的对手而激动得热血奔涌。只有战胜强大的对手才能证实自己更强大，只有干掉凶猛的对手才能证实自己更凶猛。看来要报仇雪恨必须先干掉这几匹狗，它四年来练就的一身功夫有机会淋漓尽至地施展了。

四年来，为了复仇并实现前辈把人类逐出山林的遗愿，母狼独眼确实费尽了心机，历尽了艰辛。

那年冬季，大雪把云雾山搅成了迷迷茫茫浑浑沌沌的一

片。

珍珍在一个菱形的山谷间蹒跚独行。走一会儿就要抖一抖狼毛，振落身上的雪。快出山谷的时候，它看到前面的垭口走出一匹自己的同类。由于雪片稠密，它朦朦胧胧看不真切。同类站下了，大约也看到了它。珍珍走过去，稍近一些便发现那根本不是自己的同类，而是一匹高大的白狗。尽管它模样很像狼，珍珍还是毫不费神地辨别了出来。

珍珍并不饿，它中午捕食了一只肥硕的灰狐还没有完全消化。但是对于这种狼类的叛徒人类的帮凶狗，它决不会放过。它向白狗逼过去。白狗不前进也不走开。

它原想捕杀一匹白狗不会费多大力气，不料一交锋它就发现这匹白狗很难对付。它们从下午一直拼杀到傍晚，搅得雪雾翻腾，各自身上伤痕累累，狼血狗血溶化了积雪。直到各自筋疲力竭，仍然谁也无法置对方于死地。珍珍断定这匹白狗一定是匹经过严格训练的军犬或警犬。眼睁睁地看着这匹白狗溜掉，珍珍感到无比的羞耻和愤怒。连一匹狗都捕杀不了还谈什么复仇！于是珍珍便下大决心更刻苦地磨练自己。

珍珍找到了一个背风的暖和的山洞，一边休息一边舔干身上的伤口，不知不觉睡着了。醒来时洞中已经昏黑，它闻到了一股浓烈的同类的气味海潮般灌进洞口。洞外无异有一个庞大的狼群。它知道只要它不出去狼群是不会进洞的。然而一种发自内心的欲望在催促它出去会会这个狼群，哪怕冒着生命危险。它也知道狼群一般情况下是不伤害自己的同类

的，除非是闻到了血腥味。狼群闻到了血腥味就疯狂得不顾一切，甚至可以争食它们父母、子女、以及兄弟姊妹的血肉，特别是在饥饿的冬天。珍珍想，狼群一定是闻到了自己身上的血腥味才围拢了上来。珍珍站起身，感觉体力已经恢复。这无疑得利于它近几个月超运动量的训练。

珍珍慢慢走到洞口。

夜幕已经完全合拢，天地间迷迷蒙蒙昏昏沉沉，远处的山峰森林模糊得失去了轮廓。珍珍看到洞外的一面山坡上密密麻麻全是灯盏似的狼的眼睛，绿幽幽的如遍山鬼火，又如繁星落地。只有洞口留下一块半圆形的空地。珍珍估摸恐怕有上千匹狼。珍珍猜想它一定是遇上云雾山中最大的狼群了。珍珍听母亲讲过云雾山中狼的最大的家族是癸丑氏狼家族。三十年前的一个冬季，珍珍的癸酉氏狼家族因为一只马鹿曾经和它们发生过一场大战，结果被癸丑氏狼家族打得溃不成军，七零八落。现在它们癸丑氏家族的狼王叫“魔鬼”。

珍珍装得若无其事，它打了个呵欠，弓身伸了伸懒腰，一副懒洋洋刚睡醒的模样。然后背靠山洞面对狼群坐下来，又拧颈用嘴挠了挠脊背，仿佛那里有点痒。于是满山遍野绿幽幽的目光都不约而同地会聚为一个焦点。这场面颇像在召开群狼大会，而珍珍则成了大会主持者。

狼群似乎并无意进攻，显得祥和安静。然而熟悉狼群习性的都知道这种安静只是厮杀的酝酿，厮杀的准备，只是切断喉管剖开肚腹争抢尸身的前奏。这种安静比骚动更阴森，更恐怖，更具威慑力。

有两匹狼一左一右向珍珍慢悠悠靠上来。珍珍心里明白决定它命运的时刻到来了。它本想移动一下身子靠到一边的洞壁上，这样便可以改变自己左右受敌的处境，瓦解对方两边夹击的阵势。但它没有这样做，这样做就显露出自身的胆怯。它依然一动不动举重若轻地坐着，却冷眼注视着这两匹狼的一举一动。

果然这两匹狼分别走向珍珍左右两边。没有任何准备动作，没有任何约定信号，两匹狼突然同时腾身跃起，向中间的珍珍压来。珍珍早有提防，身子迅速伏地，向后缩身。两匹狼收身已迟，相互撞在一起，位置正好在珍珍面前。珍珍出爪快如疾风，两匹狼来不及反应已被珍珍打翻在地。然后大度地不再继续进攻，依然端坐洞口。

首先倒地的那匹狼翻身爬起，恼羞成怒，疯狂地扑向珍珍。珍珍暗笑，看出这是匹没有作战经验的少年狼，否则不会用这种姿势进攻——它几乎是人立而扑，而且两爪上举，把要害部位咽喉和肚腹完全暴露给了对方。珍珍几乎不用动身，头颈迅速一伸一扭，扎扎实实地咬住了对方的咽喉，用力一甩，这匹狼便骨碌碌滚出去，鲜血从被切断的喉管里喷涌而出。再看珍珍，依然端坐洞口。

珍珍清楚，只有这样自己才有死里求生转危为安的一线希望，否则必死无疑。

狼群一阵骚动，前面的百十匹狼立即扑向还在地上抽搐挣扎的那匹狼，形成一个狼的旋涡，狼的蜂巢。那匹刚才还活得很健壮的狼眨眼间已变成几片零零碎碎的狼皮，被践踏

的雪地上几乎连血迹都未留下。百十匹狼又回到原位，珍珍所在的山洞口仍然留着原来那片半圆形空地。漫山遍野仍是密密麻麻绿幽幽的小灯盏似的眼睛。珍珍知道，它们不把自己也变成几片零零碎碎的毛皮是不会撤走的。

“呕喝！”

〔译文〕“漂亮，好样的！”

一匹公狼短促地称赞一声，止住另两匹正要出阵的公狼，悠悠荡荡走向珍珍。珍珍其实早就注意到了这匹公狼。它模样丑陋凶悍，身体高大，颈粗，嘴长，四条腿肌肉暴突遒劲，毛色黑不黑，蓝不蓝，灰不灰，黄不黄。珍珍猜想这一定是狼王魔鬼。所以当这匹公狼走近珍珍时，珍珍在“士可杀而不可辱”的镇定中又暗含几分楚楚动狼的娇媚。此时的珍珍尽管遍体伤痕，仍不失为一匹漂亮俊秀的母狼。

杂毛公狼走近珍珍，居高临下问：

“嗷~~~~呜呕？”

〔译文〕“哪个家族的？”

珍珍不卑不亢：

“呜呢~~~~嗷噜---呜呕。”

〔译文〕“你们的仇家癸酉氏。”

杂毛公狼愣了一下：

“嗷呢呜哦~~~~呕哧~~~~呜呕？”

〔译文〕“哦？那么说你知道我们是癸丑氏狼家族了？”

“呜哦----嗷吠——→呕喝哩。”

〔译文〕“我还知道你是狼王魔鬼。”

“呕——喝哩。”

〔译文〕“算你还有些眼力。”

珍珍紧张思索怎样才能引着狼王魔鬼入我彀中：

“嗷呜哦昂——鸣吠——哇呜。”

〔译文〕“趁我遍体鳞伤，狼王你就赶快下口吧。”

“呕呢——鸣喝哩——嗷哦——嗷吠？”

〔译文〕“看来你并没有什么眼力，趁狼之危我还算什么狼王？”

珍珍一试成功，心中暗喜。然而即便狼王魔鬼不亲自伤它，这个庞大的狼群能轻易放过它吗？就是只有十匹狼扑上来，珍珍此时也难以对付了。

“呜——嗷吠……喔哦——鸣吼。”

〔译文〕“碰上你狼王魔鬼也算是三生有幸，我珍珍还是想和你较量较量，一分上下。”

珍珍咕咕唧唧的，已很有几分撒娇的意味了。

狼王魔鬼不由又多看了珍珍几眼，越发觉得它确实是一匹极有魅力的母狼。

“呕咦——→咕呕哧——嗷昂——鸣吼。”

〔译文〕“那容易得很。入伙吧。等你养好伤，给你一次公平决斗的机会。”

从此，珍珍暂时加入了这个云雾山中最大的狼群。

这一个冬季的群体生活让珍珍长了不少见识，学到不少本领，在珍珍的脑海里留下了极深的印象。狼王魔鬼率领着

它们在云雾山中飓风一样来往奔驰，呼啸声惊天动地，任何动物碰到它们都休想逃得活命，许多搏杀场面激动狼心。它们内部有时也自相残杀。每遇这种情况狼群便很快围拢成一个圆圈作为厮杀者的战场，等着抢食失败者的肉体。倒地的狼即便还没有死往往也会被眨眼间吃得干干净净。严酷的“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不但存在于异类之间，也存在于同类之间。暴风雪之夜，它们找不到可以容纳这么多狼的山洞存身，便找一个背风的山谷挤在一起取暖。实在冻得受不了便仰天长啸让体内发热御寒。千百匹狼齐声长啸，苍凉的声浪让山林瑟瑟震颤。

一次，它们包围了一只斑斓猛虎。

人说“虎为山林之王”，狼并不认可。狼认为狼才是山林之王，山林精英。

这是一只少见的驽悍的猛虎，头尾足有丈余长。金色的皮毛上点缀着黑色的斑纹，彩釉一样光滑闪亮。它威风凛凛地蹲着，钢鞭一样的尾巴盘到身前，鄙夷不屑地看着把它包围得水泄不通的狼群。

狼群围而不攻。双方对峙，仿佛是一场耐力和意志的较量。猛虎想吓退狼群，忽然抖动棕毛，发出一声撼动山岳的长啸：“嘍呜——”光秃秃的树枝在这啸声中簌簌抖动，任何动物听到这啸声都会心胆俱裂，屁滚尿流地躲进窠穴。

狼群却岿然不动。

两匹大胆的公狼走出狼群，一匹冲猛虎头，一匹冲猛虎尾。前边的公狼离猛虎四五步远时，正要伏地做扑击的准备，

猛虎一个箭步便把这匹公狼结结实实地摁在爪下；同时钢尾一扫，后面那匹腾身扑上的公狼已在空中改变了方向，被抛回狼群。前面那匹虎爪下的公狼拼命挣扎也无济于事。猛虎前爪一松一拨又向内一搂，那匹公狼的肚皮便血淋淋向两边翻开，五脏六腑暴露无遗。猛虎吞下公狼的还在一涨一缩的桃形的肝脏，慢悠悠咀嚼着品尝滋味。

狼群不但没有被吓退，反而被这血淋淋的场面刺激得神经亢奋，热血沸腾，一匹匹骚动不安，跃跃欲试。

狼王魔鬼鼓动地看一眼珍珍，激它出阵。珍珍佯装不解。珍珍并不怕死，怕死的狼不叫狼，叫狗。珍珍不能死，珍珍还肩负着复仇的重任。珍珍也自知无法对付这只斑斓猛虎。珍珍想见识见识狼王魔鬼怎样对付这只斑斓猛虎，想见识见识狼群怎样杀死这只斑斓猛虎。见珍珍不解，狼王魔鬼便气宇轩昂地走出狼群，带有几分炫耀地故意经过珍珍面前。

狼群中同时走出母狼媚媚。

媚媚是狼王魔鬼最宠爱的一匹母狼，是癸丑氏狼群的王后。它不但是一匹漂亮的母狼，也是一匹骁勇善战的母狼；它不但是狼王魔鬼最温柔的配偶，也是狼王魔鬼最理想的作战搭档。遇到狮、虎、熊、豹这类强大猛兽多是它与魔鬼联手对敌。

见媚媚与狼王魔鬼同时出战，珍珍心里顿生一股恶毒的忌恨。自从珍珍跟随了狼群，媚媚就一直对它心怀敌意。它总是用鄙夷的嘲讽的防范的挑衅的目光盯视珍珍，不许珍珍单独和狼王魔鬼在一起。甚至故意找茬搂它一爪或咬它一口。

珍珍需要时时处处提防着它，有时恼上来真想在狼群围成的战圈里和它拼个你死我活。然而珍珍还是忍住了——小不忍则乱大谋。

见狼王和王后亲自出战，群狼齐声长嗥，像是在为它们的狼王和王后呐喊助威。声浪汹涌铺天盖地，充斥苍穹，堪称山林之王的斑斓猛虎也不禁为之毛骨悚然，神色迷乱。

媚媚在前面佯做主攻，张牙舞爪，左盘右旋，倏进倏退，吸引猛虎注意力，逗得猛虎烦躁不安。魔鬼则冷漠地坐在猛虎一侧，突然箭一样射向猛虎，在猛虎腰部狠咬一口，未等猛虎还击又已弹回原地。

好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珍珍简直惊羨得呆了。

猛虎被激怒，拧身直扑魔鬼。魔鬼迅疾前奔，又陡然折身，猛虎扑空。这时狼群一拥而上，像蝗虫一样乱扑乱咬。猛虎已暴怒，张牙舞爪间，又有三匹狼毙命。狼群也已疯狂，前赴后继，争先恐后，如潮如涌。已有三匹狼用爪和嘴攀附到猛虎背上。猛虎背负着这三匹狼在狼群中爪牙开道，左冲右突。又有两匹狼攀附到猛虎背上，还有狼继续在往猛虎身上攀附。猛虎身上的负担越来越重，冲突的速度越来越慢。猛虎的身上附满了狼，接着猛虎的后腿也坠上了狼，前腿也坠上了狼。猛虎再也无法奔跑，只好停住。于是在猛虎停住的地方随即突起一座狼山，猛虎被深深地埋压在狼山之下。

片刻后狼山倾倒，狼群散开，剩下的仅剩一架惨白的虎骨和几片零乱的虎皮。

这次围击战中一共折损了九匹狼。

这惊心动魄的一幕深深地刻进了珍珍的脑海，到死也未能抹去。

珍珍下决心要练成狼王魔鬼的“反弹式”扑击。

在一个月光皎洁的夜晚，珍珍又悄悄离开了狼群，独自钻进一片树林。树林不密，疏疏落落，月光尚能成片成片地挥洒。时令已是春季，厚厚的腐草上面又长出嫩绿的新草，不时有缕缕野花的香味飘过。

珍珍选择了一棵大树，离大树四五步远站下。屈后腿伏身，箭一样射向大树，撕咬一口，又迅速跳回原地。这样反复多次。它觉得它扑击的连贯动作总也没有狼王魔鬼的协调，凶狠，准确，快捷。特别是关键动作——“反弹”。狼王魔鬼简直就像子弹垂直射向石壁，“叭”一下就“弹”回原处；而它总是要在目标前停留一下，尽管停留的时间极短极短。所以准确地说它的动作还称不上“弹”，只能说是“跳”——迅捷的跳。

“呜嘴！”

珍珍又准备腾身扑击的时候，背后发出一声短促豪爽的狼笑。不用回头珍珍就知道是狼王魔鬼。珍珍每次悄悄离开狼群的时候总是尽量躲避开王后媚媚的视线，而又企图让狼王魔鬼瞄见。它早就渴盼单独和狼王魔鬼在一起了。

珍珍佯装不睬，继续练习“反弹式”扑击。

当珍珍又跳回原处时，狼王魔鬼轻捷一跃落到它身边，

吻了一下它的脑门儿，用身子把它推开。那意思是说：“瞧我的！”它几乎没有准备动作，便箭一样射向大树，一触之间又弹回原地，一块树皮已叼在它的嘴中了。动作又快又准又狠，像一道电光眨眼即逝。

珍珍惊叹不已。

瞧仔细些。狼王魔鬼又把连贯动作放慢速度做了一遍。能不能出“弹”的效果，关键是空中腿的姿势变换。扑击之始是腿向后蹬，身体腾空的瞬间，腿要由向后蹬的姿势复换成向前蹬的姿势，这样才能在牙齿撕咬住对方的同时腿爪借物发力，反弹回原处。你再试试看。

珍珍按照狼王魔鬼示范动作的要领又做了两次，果然就出了些“弹”的效果。珍珍第三次准备扑击时，狼王魔鬼忽然凌空一跃把它扑翻，粗暴热烈地在它的脑门、眼睛、脸颊、鼻子、嘴巴上又吻又舔。

珍珍知道这是狼王魔鬼在向它求爱，激动得心跳怦怦，热血奔涌。这是它渴盼已久的也是在它意料之中的。它早就渴盼着这一刻，从遇到狼群的那一刻起就渴盼着这一刻，如今这一刻终于来临了。

珍珍就地一滚摆脱狼王魔鬼，一跃跳开，风风骚骚，故意撩拨魔鬼的欲火。狼王魔鬼，别忘了咱们还是仇家，你我之间还欠着一场公平的决斗呢。这就是决斗！欲火将狼王魔鬼烧烤得五脏六腑焦渴难耐，又疯狂地扑向珍珍。珍珍机敏地一闪躲开魔鬼，撒腿就跑。狼王魔鬼回身在后面紧追。

皎洁的月光下，两匹狼一前一后闪电一般飞驰，身子倏

而缩得很短，倏而拉得很长。奔出这片树林，穿过一道山沟，跨越一条小溪，进入一片谷地。两匹狼的距离越来越近。珍珍感觉到自己的尾巴已经扫住了狼王魔鬼的长嘴。在魔鬼就要扑住珍珍的一刹那，珍珍陡然转弯，又把魔鬼拉开丈余。魔鬼折身又追。珍珍第二次施展“之”字形折转时，魔鬼先有所料，稍变方向，珍珍刚横过身来便又被狼王魔鬼扑倒在地。两匹狼在山谷间又撕又咬翻滚作一团。

狼王魔鬼力大无比，珍珍再也摆脱不开……

连着几天晚上，珍珍都在这片山谷间和狼王魔鬼约会。

这种事当然难以瞒过王后媚媚的鼻子和眼睛。

那天媚媚在狼群中到处找不到狼王魔鬼，马上就联想到了珍珍这匹小妖精。查看一下，果然珍珍也离开了狼群。媚媚满肚子的醋意都转成了对珍珍的忌妒和仇恨。它本想循迹去找它们，又怕万一惹翻了魔鬼魔鬼反而要教训它。等魔鬼回来，媚媚果然在魔鬼的身上闻到了珍珍身上的气味；媚媚也从魔鬼对它的爱抚中觉察出了它履行公事般的做作和虚假。媚媚表面不动声色，内心里恨死了珍珍。我一定要找机会教训教训这个小骚货。不，我要找机会置它于死地——俗话说“置于死地而后快”。不把这个小骚货置于死地就难以拔除我的眼中钉，肉中刺，也就不能永远解除我的心腹之患。

珍珍怀孕了。

怀孕后的珍珍食量骤然增大。一日午后，趁狼群休息的

时候，珍珍又独自离群到树林里捕食。它要天天吃得饱饱的，给腹中的小宝贝们增加营养，让它们在娘腹中就发育得异常健壮。

狼群周围的动物都逃的逃，藏的藏，它跑了好远还一无所获。忽然看到从草丛里跳出一只棕色的野兔，珍珍迅疾追过去。不到百步，珍珍已把那只野兔摠在爪下。它正要切断野兔的喉管以吮吸野兔的鲜血，冷不防腰上被狠狠撞了一下。珍珍始料不及，被撞得在地上翻了两滚。爬起来时它看到那只野兔正失魂落魄地狂奔。什么东西敢这么无礼？珍珍大怒。抬头看却是媚媚站在它面前，正用蔑视的仇恨的目光盯着它。媚媚的后面站着它的两个哥哥癸喋和癸血。这两匹傢伙都是这个狼群里的中坚分子，凶狠歹毒，嗜杀成性。

走了便显得自己胆小怯懦，何况走也走不掉了。看来一场恶斗在所难免。珍珍便也回以讥讽的鄙夷不屑的目光。

小骚货，今天该尝尝你心肝的滋味了。媚媚有恃无恐地向珍珍逼过去。

珍珍暗忖，看它们平时腾挪撕咬的功夫，若是单拼独杀，自己不见得就输给它们；若是它们兄妹三匹一起上，自己恐怕就凶多吉少了。

珍珍思考间，癸喋癸血果然已迅疾分左右窜到它的侧后方，和媚媚成等腰三角形状把珍珍圈在中心。这是对珍珍最不利的阵势，必须立即摆脱。

珍珍头向左一摆，虚晃一下，趁媚媚向左移动的一刹那，箭一样从媚媚右边冲出去。三匹狼迅速扑上，形成两前

一后的围追队形。这局面对珍珍更不利。珍珍直射正前方一棵大树，借着冲击的惯性往树干上攀缘了几步，四条腿猛然用力一蹬反弹回去，正好落在癸喋身后。癸喋转身不及，后腿根部已被珍珍连皮带肉撕下一块。媚媚和癸血急返身扑上，三匹狼又把珍珍围在核心。

好一场恶战。

珍珍善于用爪。爪虽然赶不上牙齿的杀伤力，但是进攻和防守的范围大。珍珍频繁出爪，尽量不让它们贴近自己。开始战绩不错，媚媚和癸血的脸上已经各着了珍珍一爪。然而毕竟三打一，力量悬殊太大。珍珍越来越难以招架，被媚媚的“反弹式”扑击连连击中。媚媚兄妹的包围圈越缩越小，拼斗形式由远身突袭变成近体撕咬。珍珍难敌三狼，终于被六只狼爪按倒在地。

媚媚并不急于切断珍珍的喉管，它冷冷地笑着，把长嘴慢慢探向珍珍的肚腹。媚媚觉得只有让这个骚货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心肝被咀嚼，方能解它心头之恨。

然而这时，旁边发出一声苍老的愤慨的狼的怒斥：“嗷嗷鸣——→呕呕呕——→呕噓！”

〔译文〕“放开它！三欺一不嫌丢脸！”

媚媚瞥一眼走近的老狼，心里又厌恶又恼火。这个老不死怎么还没死？真是个老不死！媚媚还是收回了探向珍珍腹部的嘴，极不情愿地跳到一旁。癸喋癸血也松开了珍珍。

珍珍翻身爬起，看到旁边站着的竟是去年秋天它遇到的那匹丑老公狼。这匹丑老公狼已经是第二次救它了。珍珍不

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丑老公狼嫌恶地怒视着媚媚兄妹。媚媚兄妹也嫌恶地怒视着丑老公狼。僵持了一会儿，媚媚兄妹还是悻悻地走开了。

丑老公狼走到珍珍身边，用心地轻舔着它身上的伤口，无限疼爱地说你走吧，离开这个狼群吧。否则你迟早要死在它们手里，它们不会放过你的。珍珍感到了一股被父母亲爱抚的温暖与委屈，不由自主地偎到它身边，任它去舔。也伸出舌头回舔丑老公狼的脖颈和脊背。珍珍想这匹丑老公狼和癸丑氏狼家族一定有着密不可分的血亲关系。瞧它的毛色，它的身架，它的腿形，特别是它那粗粗的脖颈和极长的嘴巴更是癸丑氏狼家族独有的标志。

那么，这匹丑老公狼是媚媚兄妹的父亲？还是狼王魔鬼的父亲？还是癸丑氏家族的上一代狼王？为什么媚媚兄妹不敢伤害它？它们尽管不满却又不大敢拂戾它的意愿？

从这天起珍珍离开了癸丑氏狼群。

太阳快落山的时候，母狼独眼和它的孩子们捕到了一头“四不象”。这头鹿头、驴尾巴、牛蹄子、骆驼颈的性情温顺的傻大个死到临头竟然还背靠一堵山岩负隅顽抗。母狼独眼静静地坐在一旁，检阅它的儿女们的搏杀技巧。它们喝足吃饱了四不象热乎乎的又腥又甜的鲜血和滑腻腻的又脆又香的内脏，才蹒跚着回到它们居住的洞穴。

它们在这一带有三处洞穴，都是母狼独眼亲自选定的。两处洞穴有两个出口，一处洞穴有三个出口。今晚它们栖身

的是离兰花坳最近的一处洞穴。

是夜三更，母狼独眼把它的四个子女灰云、山妖、黄风和血杜鹃从梦中喊醒。它们走出洞穴，爬上一个山包。母狼独眼对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发出第一声苍凉凄厉的长嚎。四个子女旋即接续上来，一声一声绵延不绝。灰云的嗥声遒劲沉暗，有“黑云压城城欲摧”之气势；山妖的嗥声阴幽怪诞，如厉鬼在索命；黄风的嗥声如寒风刮过山林，万籁受胁迫共鸣；血杜鹃的嗥声凄切阴冷，如寡妇又死了独生子时的泣咽哭嚎。

母狼独眼决定从今天起要造成一种恐怖气氛，让这种恐怖气氛像黑网像浓雾像阴云时时刻刻密密实地笼罩住兰花坳的小村，让小村的人们和狗们和猪们和牛们和鸡们时时刻刻在这种恐怖气氛中提心吊胆，殚殚颤抖。

6

下了一场暴雨，山洪让清浅的落叶溪面目全非。原来像蘑菇一样冒出水面的鹅卵石不见了，代之以裹挟着树木和成团成片杂草的滔滔洪流。通向小村的途经隔断了。母狼独眼带着灰云、山妖、黄风和血杜鹃它们在溪边来往徘徊奔走，也找不到过溪之处，只好原路返回。

一连几天，母狼独眼一直在寻找机会和白狗雪玉它们来一场痛快淋漓地拼杀，歼灭它们或部分歼灭它们。这不单因为白狗雪玉它们已经成了杜仲一家的忠实奴仆，成了它们复仇的直接障碍，还因为狗类和狼类原本就有着古老的仇恨。这种古老的仇恨使狼类和狗类成为天敌。狼类任何时候也容不得狗类，狗类任何时候也容不得狼类。你死我活，不共戴天。

返回的路上，血杜鹃问它独眼母亲：

“嗷嘞呜——呕呢汪呜——嗷呀嘞？”

〔译文〕“妈妈，你总说狗类是我们狼类的叛徒，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嗷嘞哩——”

〔译文〕“说来话长了。”

“呜哦哧——呕噉嗷呜——→”

〔译文〕“我很想知道，妈妈你讲讲吧。”

灰云、山妖、黄风也同时叫：

“嗷噉，呜哦啾哧——→”

〔译文〕“妈妈，我们都想知道。”

母狼独眼心想给它们讲讲这段古老的历史也好，让它们彻底了解一下狗类胆小怕死的低劣品性，让它们彻底了解一下狗类少廉无耻的背叛行为。

它们在一片石砾子中间停下来，有坐有卧。

“嗷呜汪——嗷呜哧呜……”

〔译文〕“如果不是狗类无耻的背叛，现在统治这个世界就不是人类，而是我们狼类了。”

“那是很早很早以前的事了，早得不但我没有经历过，就是你们的爷爷，你们爷爷的爷爷，你们爷爷的爷爷的爷爷的爷爷的爷爷也没有经历过。”

“那时的人类也和现在的人类不同，甚至还不能真正称为人类；那时的人类还不会盖房子，也不会种粮食不会做衣服。那时他们也和我们狼类一样成群成群地住在山洞里。不一样的是他们能直立行走，还弄一些树叶或茅草围在腰间，不伦不类让狼看了就恶心。”

“那时候天地洪荒，除了山林就是沼泽，主宰这个世界的是野兽，尤其是我们狼类。我们狼类家族庞大，强悍凶

狼，骁勇善战，驰骋沼泽，呼啸山林，称霸世界。那时候我们狼类经常围猎直立行走的人类，喝他们的血，吃他们的肉，逼得他们四处奔逃，只好燃起大火来防御我们。因为我们狼类唯一的弱点是畏火。

“后来，直立行走的人类中出现了一男一女两个能人。男的叫伏羲，女的叫女娲。他们是兄妹俩。他们教会了人类结草盖屋，织网捕鱼。更可怕的是他们教会了人类制造武器来对付我们狼类。他们把石块磨成石斧石铲石镰，把木棍竹竿削尖了做成长矛。最厉害的是他们的“飞石索”，——就是用一根绳子两端各系上一个石球。他们快速甩动以后脱手，离很远很远就能呼呼旋转着向我们狼类飞来。石球打在我们狼类身上就筋断骨折，绳子缠在我们狼类腿上就无法动弹，束爪待毙。这样，直立行走的人类不但防碍了我们狼类称霸世界，还直接威胁到我们狼类的生存。

“生存竞争是残酷的，你不吃掉他，他就吃掉你。我们狼类面临着直立行走的人类的严峻的挑战。

“当时，我们狼类已经有了自己的王国，老狼王下面统领着两个最大的狼家族。一个是癸姓狼家族，一个是犬姓狼家族。两个狼家族下面又分很多支系。老狼王招集癸姓狼家族和犬姓狼家族的酋长商议，准备集结两大狼家族的所有的狼群统一行动，用突然袭击的办法给人类来一次毁灭性围歼。谁知犬姓狼家族胆小如鼠，十分畏惧人类的武器，拒绝向人类发动进攻。

“老狼王只好决定率领癸姓狼家族单独行动。没有犬姓

狼家族的合作虽然力量小些，然而当时直立行走的人类数量并不多，且居住分散，要歼灭他们也有把握。没想到犬姓狼家族那么卑鄙无耻，竟然出卖了自己的亲属癸姓狼家族，把癸姓狼家族的行动计划向人类告密。”

血杜鹃插嘴问：

“呜哦嗷——————嗷呀——吐嗷嗷？”

〔译文〕“咱们狼类的语言不是和人类的语言不通吗？它们怎么告密呢？”

“嗷吠叽鸣——呜嗷——……………”

〔译文〕“老狼王和癸姓狼家族的首长选定一个没有月亮的漆黑的夜间采取行动。白天犬姓狼家族却派了几十匹狼在人类居处的周围长嚎，用这种办法提醒人类的警觉和警惕。

“那天半夜，万籁俱寂，漆黑一团。癸姓狼家族集结了所有狼群的一万多匹狼，由老狼王率领着，翻山越谷，向人类的住处进发。然后形成一个水泄不通的包围圈。包围圈合拢后才发现空无一人。正疑惑间，忽闻一声呐喊，狼群的前面、左面和右面突然火把齐明。人类举着火把、木棍、石斧、竹矛等器械从三个方向朝狼群扑来。飞石索像鬼怪一样在狼群中旋转呼啸。狼群大乱，向着来时的方向争先恐后溃逃。自相践踏，死伤无数。及至逃进来时经过的一个山谷，不料退路已被熊熊大火封死。大火照亮了天穹，照亮了整个山谷。前有熊熊大火，后有人类追击，狼群溃不成军，四散逃命。慌乱中有的被大火烧死，有的被石斧砍死，有的被木棍击死，有的被竹矛捅死，有的被飞石索砸死或困缚，还有

的投进人类布下的罗网，被人类生擒。老狼王也在混乱中殉难。

“一夜之间，癸姓狼家族遭受到一次致命地打击，三成折损二成，仅剩下四千余匹狼，曾在百十年间一蹶不振。

“癸姓狼家族虽然惨遭失败，然而它们性格坚韧顽强，雄心不衰。经过一百多年的生息繁衍，终于又成为一个十分强大的狼家族。可是这时候人类也发展得更加不好对付了。

“癸姓狼家族决定先惩罚狼类鄙贱无耻的叛徒犬姓狼家族，和犬姓狼家族在犬齿垭的山谷间展开了一场大战。拼杀无声而又残酷激烈。狼尸相叠，狼血淹没了山谷间的野草。拼杀持续了一天一夜。犬姓狼家族终于惨败，被癸姓狼家族赶出了山林。那年的整个夏天，秃鹫吃不完狼的腐尸，腐尸浓烈的恶臭气弥漫着云雾山，恶臭气引来的苍蝇像乌云一样遮天蔽日。

“犬姓狼家族剩下的千余匹狼在山林里无法存身，就彻底投靠了人类，变成了人类的忠实奴仆，变成了向人类谄媚取宠摇尾乞怜的下贱的小丑——狗类。”

听着母亲独眼的讲述，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它们感慨万千。它们为自己的祖先雄心未竟而抱憾，也因狗类的背叛行为义愤填膺。它们发誓一定要恨恨地惩罚卑鄙无耻的狗类。

落叶溪的洪水来得快，去得也快。才两天时间，鹅卵石

又像蘑菇一样冒了出来。水清见底，可见水草间游动的小鱼、卵石边倏然后退的蚂虾和横行无忌的螃蟹。

母狼独眼它们涉过落叶溪，走不多远，便要绕过一座三角形的土墩。土墩旁边有一棵十数人合抱的大树，大树四周全是茂密的树丛，靠东边有一道深壑。母狼独眼清晰地记得四年前那个夏秋之交的月明之夜，它和它的母亲哥哥们就是在这里中了仇人杜仲的埋伏。它也清晰地记得那场恶斗，母亲的肚子被仇人割开，肠子拖了一地，后来又挂在深壑中那棵枝干如铁的老橡树上。

当然现在这里是绝对安全的。独眼想。按人类的思维习惯肯定不会在同一地方重复设伏。

母狼独眼让灰云它们在一片茂密的树丛中藏匿起来，它觉得还是它先单独接近小村摸摸情况比较牢靠。首先狼多气味浓，容易被狗类识破踪迹；狼多也容易出岔子，不一定谁暴露了目标就打乱了计划，主动就会变为被动。再说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它们毕竟还没有和人类打过交道，不懂得人类狡诈险恶，诡计多端，也难以识破人类伪装起来的陷阱和设置在草丛里的狼夹。万一坠入陷阱或者踩上狼夹便又是一场灾难。

南风还在刮着，独眼心里很安稳。独眼是顶风前进，永远处在下风头。这样它很容易闻到狗类和人类的气味，好随时应变；而狗类和人类则很难闻到它的气味，它便极易隐蔽。早晨它辨清了风向后就觉得今天是个吉祥的日子，一切定会顺利。

母狼独眼借助林莽、树丛、蒿茅、沟坎和石砬子隐身快速向小村接近，并随时注意有无伪装的陷阱和埋伏的狼夹。陷阱它没有发现，狼夹它察觉了两处。一处设在两尊石砬子之间，一处设在几丛茂盛的芭茅旁。它牢牢地记准了这两处位置。

母狼独眼首先嗅到了狗类的气味，其中白狗雪玉它们的气味尤为明显。它也嗅到了人类的气味，并且还有它仇人一家的气味。因为气味稀淡，飘渺隐约，独眼估计它距它们和他们起码尚有百步开外。

母狼独眼爬上一道土坎。几块向日葵组成的屏障隔断了视线。它知道向日葵那边的零零碎碎的土地上种着玉米、高粱、大豆等五谷杂粮。然后是几块瓜田，几架瓜棚。这些独眼一天夜间独自潜进小村那一次都侦察清楚了。不过那天夜间瓜棚里没有一个人，它知道人类是因为它们狼类的出现谁也不敢再到瓜田守夜了。独眼当时曾在心底讥笑人类其实胆小如鼠。

独眼穿越向日葵的屏障，钻进了一块玉米地。透过玉米叶的缝隙，它看到十几个人散布在各自的地里干活。杜仲一家都在他们的瓜田里，菊秀、小磊、杏儿在摘豆角。看到杏儿，它立即又想到了把她摠在爪下的情状。她本来该死的却没有死，按人类的说法叫做什么“煮熟的鸭子又飞了”。十恶不赦的仇人杜仲噙着旱烟袋坐在瓜棚下，身旁竖着一杆猎枪。它家两代八匹狼的性命都是杜仲借助这杆猎枪杀害的。这种冒火的家伙实在令狼胆寒。如果没有这种冒火的家伙人

类算什么？人类无非是味道优于其它禽兽的一道菜而已。

母狼独眼看到了白狗雪玉和它的四匹狗男女。它们在离瓜田有一箭之遥的草地上捉对追逐、扑击、撕咬。白狗雪玉一会儿参加进去做一做示范动作，一会儿又坐在一边。那匹斑马皮小狗单独在一边做着种种模拟动作，展折腾跃，张牙舞爪，仿佛身边有一个凶恶的对手。独眼看出来白狗雪玉是在对它的狗男女进行搏杀技巧训练。它原来对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也曾经这样进行训练过。不过那比白狗雪玉它们的训练要严峻得多，凶狠得多，苦累得多。

母狼独眼很有耐心地观察着。

太阳不知不觉间移向南边，向日葵千万朵黄灿灿的又大又圆的脸盘热情漾溢地追随着。这些母狼独眼都没有注意，它只是感到闷热。北方夏日的中午气温并不亚于南方，而包谷地里又难得钻进风来。独眼张开嘴，把舌头长长地吊下来散热。狼类和狗类皮肤上都没有汗腺，所以闷热难耐的时候它们便只好把舌头长长地吊出来。

杜仲一家终于要回村了。瓜棚下的杜仲也拄着拐杖站起身，另一只手掂上猎枪。

母狼独眼看得清清楚楚仇人杜仲拄着拐杖，右腿像根本棍似的僵直地吊着。这就是说仇人杜仲已成了残废。母狼独眼心中不禁一阵狂喜，接下来又是歹毒的冷笑。这下好了。仇人杜仲你还能得心应手地使用你的猎枪么？你还能随心所欲地挥舞你的腰刀么？威胁我们狼类生命的不就是你手中的猎枪和腰刀么？如果撇开手中的武器，你们人类本身还有什

么本事？单凭自身的拼搏撕咬你们人类是我们狼类的对手么？上一次弄残了你的一条腿，对不起你仇人杜仲，这一次可要掏出你的心肝五脏了。

狂喜、冷笑之后母狼独眼又有些心酸，仇人杜仲毕竟才只残废了一条腿，而自己一家则付出了两代八匹狼的生命。八匹狼的生命才换得仇人的一条腿，这代价未免太残酷太沉重了。

地里干活的人们说回村全回村了，中午的山野刹那间变得异常安静。只有蝈蝈的叫声高高低低，长长短短，像一支没有指挥的由竖琴、扬琴、古筝、三弦、琵琶组成的乐队，热热闹闹，却驳杂无章。

现在母狼独眼的视野里只剩下白狗雪玉和它的狗男狗女了。

母狼独眼忽然发现它们在练“反弹式”扑击，目光便不由格外专注，同时心中突结起疑团。“反弹式”扑击是它从狼王魔鬼那里学来的，又传给了它的子女们。别说是狗类，就是一般的狼类也不会这一绝招。然而这匹白狗是从哪儿学来的？它是在几天前那场交锋中刚刚学到的，还是原来就会？如果是从几天前那场交锋中学到的话，那么，这匹白狗可真算得上一匹极端聪慧的出类拔萃的家伙。它的四匹狗男狗女悟性也够高的，才几天时间，它们已经练得满像那么回事了。不过，它们尽管比我们狼类学得快，但是它们却缺乏我们狼类的力度和狠劲儿。它们只有花架子，没有真功夫。

白狗雪玉在做示范动作了。母狼独眼的独眼一眨不眨地

盯视着，鉴定着它动作的质量。它觉得白狗雪玉动作优美，协调，准确，一气呵成，凌空刹那间腿势的变换和“反弹”时的发力都无可挑剔。然而它也同样缺少狼类的力度和狠劲儿，似乎只是一种表演。看来它也只是掌握了形势，而没有领会其精髓。狗类不可能领会其精髓，不可能有我们狼类的力度和狠劲儿。它们依附了人类之后生存便有了依赖，便日渐失去了我们狼类为了生存而必须具有的野性、狠毒和残忍；它们更没有我们因为两代狼的惨死而积聚下的仇恨人类的心灵体验。

它们的训练也缺少气氛，缺少一种真拼实杀生死存亡在此一搏的气氛。我对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它们的训练可不像这样……

那年春天珍珍离开了癸丑氏狼群，又开始了独往独来的生活。那匹神秘的丑老公狼两次在万分危急的时刻救了它的性命，它对它感激不尽。然而它还是不愿和它结伴而行。它实在太老太丑了，看着它的形象珍珍的心理上会不自觉地滋生出一种厌恶情绪，更不堪设想满足它生理上和感情上的需求了，何况珍珍的腹中已经怀上了狼王魔鬼的狼仔。丑老公狼也很知趣，再一次目送珍珍孑然远去。

夏天，珍珍在难忍的腹部阵疼后生下了四匹狼仔。

出于复仇意识的心理情绪，它给它的四匹狼仔都起了带有威慑力量和恐怖色彩的名字。

老大身胚奇壮，一身灰色，名字便叫“灰云”。老二极

像父亲狼王魔鬼，腿粗，颈粗，嘴长，通身毛色也是黑非黑，蓝非蓝，灰非灰，黄非黄。珍珍就想给它起一个和它父亲“魔鬼”类似的名字，于是叫“山妖”。老三身长腰细，毛色金黄，珍珍给它起名叫“黄风”。唯有老四的名字颇让独眼费了点心思。

老四是匹母狼，长得特别漂亮，称得上绝代佳狼。毛色既不像父亲，也不像母亲，而是周身深红，没有一毛杂色，这在狼类中是极少见的。由它的毛色珍珍想到了暮春时满山的红杜鹃，就很想叫它“红杜鹃”。然这名字美尽管美却不能叫，这名字太温情脉脉太具人性味，有悖珍珍复仇的情绪。然而做为母亲，珍珍又舍不得放弃这个名字。忽然灵智熹光一闪，把前边的“红”字改为“血”字不是很好吗？就叫“血杜鹃”！这样既不失其美，美中又搀进了仇恨和杀戮。真是美中有恶，恶不掩美。珍珍为想到这一字得意非凡。

为了让四个狼仔健壮成长，珍珍拼命捕猎，有时把活的幼鹿幼麂赶回洞中，好让它们饱饮一顿鲜美的鹿血麂血。等它们刚一长出牙齿和尖爪时，它便不再把猎物叼回山洞，而是领着它们外出捕食。

为了锻炼它们强壮强悍的体魄和嗜杀残忍的性格，除了必要的睡眠之外，珍珍不许它们休息。要么来往奔驰山林，无休无止地追杀那些倒霉的动物；要么强迫它们撕咬树皮，或者在岩石上磨砺利爪。

然而，正像青年人贪睡贪玩一样，青年狼也不例外。特

别是在吃饱喝足之后，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它们就想懒懒地睡上一觉。为了让它们一直保持旺盛的进取精神，珍珍便限制它们的食量，让它们一直维持在半饥半饱状态。这样也不行，它们对于无休无止地撕咬树皮和扑抓岩石仍然感到单调，感到无聊，感到厌倦。

一日午后，珍珍让它们练习“反弹式”扑击。它们很不情愿，一匹匹懒洋洋的少气无力半死不活的敷衍塞责。珍珍大怒，扑上去又撕又咬，挨个狠狠教训。四匹青年狼委屈得哀哀呜咽。

珍珍停止了训练，带它们翻沟越岭，爬上了它母亲和外祖母葬身的螃蟹岗。

螃蟹岗岗巅光秃秃的没有一棵树，没有一棵草。珍珍看到它亲自背放在外祖母骨架旁的母亲的尸体也成了一副完整的骨架，冲着兰花坳小村方向的骷髅头的眼洞中仇恨不息。远处兰花坳的小村隐约可见。

看到这两副并排伏卧的完整骨架，四匹青年狼也肃然噤声，猜想到这里边定有一段古老的仇杀故事……

“嗷呢~~~~呜咕噜呜——>呕呜嗷……”

〔译文〕“你们知道这两副骨架和你们的关系吗？这边的一副是你们的外祖母，那边的一副是你们的曾外祖母。它们都是被仇人杜仲杀害的。它们死不瞑目地盯视着的地方，就是仇人居住的兰花坳的小村。

“这九百里云雾山原本就是我们野兽的世界，是我们狼

类生存的领地。十年前，忽然搬进来几户人家，粗暴地侵占我们狼类的生存空间。

“他们就住扎在前面的那个名叫兰花坳的山坳里。他们斩木结草为房，开垦荒地种植粮食，又养起了猪羊鸡鸭；他们还扛上猎枪猎捕本来属于我们狼类的食物，更不能令狼容忍的是他们竟然敢向我们狼类开枪。那些平时看上去威风凛凛的狮子老虎们，面对人类的侵略，谁也没有胆识出面干预，都胆怯地采取了回避的策略，搬迁到其它地方去了。唯有我们狼类钢筋铁骨，侠肝义胆，不畏强敌，决心要把人类驱逐出山林。

“当时，兰花坳一带正好也属于你们的曾外祖母一家的活动区域。曾外祖母就带领你们的舅爷们捕杀他们喂养的鸡鸭猪羊，企图采用这种骚扰的恐怖手段迫使入侵的人类退出我们的领土。

“谁知入侵的人类既奸诈，又狠毒。一天上午，你们的一位舅爷看到几只绵羊在草地上吃草，便纵身从丛林中扑了过去。不料侧面的丛林中一声枪响，那位舅爷当即中弹倒地。曾外祖母看到自己的孩子惨遭杀害，奋不顾身地扑向凶手隐身的丛林，不幸又被凶手用匕首捅瞎了一只眼睛，从此成了独眼。那凶手的名字就叫杜仲。

“从此，曾外祖母一家便和杜仲一家结下了仇恨。曾外祖母终生奋斗的目标就是要报仇雪耻和把人类逐出山林。可惜曾外祖母事业未竟，便和你们的舅爷们一个一个地死在仇人杜仲的枪口之下，最后只剩下你们的外祖母。

“你们的外祖母为了表示复仇的决心，在尖石上撞瞎了自己的一只眼睛，也成了独眼。在一个月明风静的晚上，外祖母领着你们的母亲和两个舅舅潜进兰花坳，想去小村伺机捕杀仇人杜仲的儿子，不幸又中了仇人杜仲的埋伏。你们的外祖母和两个舅舅又惨死在仇人杜仲之手，只剩下你们的母亲。

“你们的母亲为了报这血海深仇，饮恨苦磨苦练，几次遇险。后来遇上了狼王魔鬼，生下了你们兄妹四狼。

“孩子们，仇人杜仲他们不但侵占了我的领土，还惨害了我家八匹狼命！孩子们，难道你们就不思报这深仇大恨吗？”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早已悲愤交集，一匹匹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呜呜低吼着，恳请母亲立即就率领它们寻找仇人搏杀拼命。

“嗷呼——嗷呜——→……”

〔译文〕“孩子们，只有我们狼类才是这个世界上的精英，这一点就是上天也承认的。你们知道天上什么星星最亮么？就是天狼星！天上有白虎星座，有大熊星座，有天狗星座，有天鹰星座，等等，可最亮的就是我们的天狼星。就是人类也不得不把这一点载入他们的典籍。这是我们狼类的骄傲。我们狼类本应该主宰万物，主宰这个世界，可是因为狗类的无耻背叛，失去了一次良机，才不得已屈居山林。现在奸诈狼毒贪得无厌的人类还要侵占我们的领土，并且杀害了我们家八匹狼命。这血海深仇不能不报，这奇耻大辱不能不雪。

“孩子们，你们看，这就是你们的外祖母为了表示复仇的决心而撞瞎了一只眼睛的那一块尖石——”

珍珍激愤而又沉痛地说着，忽然箭一样撞向那块尖石，只听“噗”的一声钝响，鲜血从珍珍的一只眼睛里喷涌而出。鲜血再一次染红了那块尖石，鲜血再一次渗进那块尖石。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被母亲珍珍的慷慨陈述和悲壮行为深深感动，一齐向着兰花坳小村的方向嘶声长嚎。这嚎声饱含着大悲大痛大仇大恨，这嚎声激越苍劲，穿透林莽，撼动山岳。

从此，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再不贪睡偷懒，天天苦磨苦练，跟随母亲奔驰山野，呼啸山林。

从此，母狼“珍珍”改名为“独眼”。

母狼独眼躲在玉米地里，看白狗雪玉还在草地上训练它的狗男狗女，忽然觉得应该尽快地和它们来一场决战。趁它们现在的训练尚未见成效。独眼想到了四年前它们干净利索地干掉仇人杜仲家那匹狗贝罗的情状。当然白狗雪玉它们不像贝罗那样草包无用，不可能在一扑一击间就致它们于死地。这就需要把它们引到更远的地方，引到人类不可能闻声赶到的地方。

母狼独眼退出玉米地，顺原路返回灰云它们藏身的土塬旁，吩咐灰云它们撤回落叶溪对岸的林莽中，然后又迅速赶回来。

白狗雪玉它们还没有回村。母狼独眼悄悄地绕到它们的上风头。果然不出独眼所料，白狗雪玉立即闻到了它的气味，便停止了训练。白狗雪玉迎风辨析了一下，便循着气味来源奔向独眼隐身的丛林。李逵、花脸、侠客、白脖也鱼贯跟上，只有小狗斑斑拉在后面。

等白狗雪玉它们跑近，母狼独眼便从另一侧钻出丛林，只把气味留给它们。白狗雪玉它们也钻出丛林。母狼独眼已跑出三十步开外。白狗雪玉流星追月般冲上去。

母狼独眼在前面拉长身子跑着。忽然灵机一动，想来一个恶作剧。便绕向人类设置着狼夹的石砬子和芭茅丛。它想起了人类的一句成语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它今天想让这句成语改为“猎人设夹夹自己的狗”。它为自己的想法而自鸣得意。

母狼独眼首先跑向那两尊石砬子，轻轻一跃便从两尊石砬子中间跨越过去。之后等待着听到后面某一匹狗的惨叫声。然而它并没有听到惨叫声，白狗雪玉它们也一匹接一匹地跨越而过。母狼独眼有些失望，又绕着那丛芭茅转了一圈。然而它仍然没有听到狗的惨叫声。它于是断定这两处狼夹准是仇人杜仲设置的，而且设置的时候白狗雪玉它们一定也在跟前，否则它们不可能竟然没有一匹上当。

正在母狼独眼觉得扫兴的时候，它终于听到了“哐”的一声钝响伴随着一声狗的尖叫。母狼独眼奔跑中兴奋地回头看了一眼，见是石砬子间的狼夹翻了上来，夹住的却是远远拉在后边的那匹黑白相间的矮子狗。虽然只是夹住了一匹小

狗但总比没有夹住好。独眼想。

庄稼地越来越稀少。当白狗雪玉它们追到灰云它们原来藏身的三角形土堰时，已看不到庄稼地而尽是荒草林莽了。庄稼是人类开垦种植的，给狗类一种安全感；而荒草林莽之中却笼罩着意想不到的危机和恐怖。

白狗雪玉放慢了速度，准备停止追击。

母狼独眼也放慢了速度，意在引诱白狗雪玉它们继续追击。

白狗雪玉停了下来。

母狼独眼也停了下来。

母狼独眼转回身，轻蔑地看着白狗雪玉它们。白狗雪玉被母狼独眼轻蔑的目光激怒了，又箭一般地扑过去。母狼独眼翻身又跑。

又下一道坎，便是落叶溪。

母狼独眼纵身越过了落叶溪。

白狗雪玉却在落叶溪边果断地止住了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

母狼独眼回身趴在溪边慢慢地喝水，冷漠的目光鄙夷不屑地隔溪也斜着白狗雪玉：

“嗷嗷呜——→呕咕嘘~~~~嗷嗷呜——→”

〔译文〕“过来呀！没有骨气的胆小鬼，连一条小溪都不敢跨越吗？”

它要激怒我。白狗雪玉想。这就是人类兵书上所说的激将法。李逵它们已经怒不可遏了，我再不能不格外冷静。小

不忍则乱大谋，现在还未到和这些残忍的家伙决战的时候。

“汪嗷呜——呜哦呜——汪呜……”

〔译文〕“等着吧独眼狼，总有一天我会抄了你的老窝。眼下我还没有追杀你的兴趣。”

母狼独眼阴阴冷笑：

“嗷嘘呜——呕哇呜……”

〔译文〕“真是大言不惭，你这匹狼类的可耻叛徒！人类给了你们什么好处，你们却鄙贱下作地巴结讨好人类，甘心情愿做人类的忠实走狗！”

“汪呜——嗷吼——汪呜嘍……”

〔译文〕“那是你们狼类的逻辑。你们懂什么？只有人类才是最富智慧最讲道义的高等动物，才是这世界的统治者。你们狼类只会颠倒黑白，自己杀伐同类，反污同类是叛徒。你们不但残害同类，残忍到连自己亲属的尸体都要吞噬。难怪人类骂你们狼子野心、狼狠蜂毒、狼贪鼠窃、狼心……”

白狗雪玉忽然停住。

母狼独眼则嘲弄地大笑：

“嗷呜哈！汪呜——……”

〔译文〕“说呀，说下去呀！你这蠢货不好意思说了是不是？那么我替你说完好不好？你没说完的成语是‘狼心狗肺’对不对？狼心——狗肺。妙，妙！你们对人类忠心耿耿，人类还不是把你们和我们狼类同等看待！说不定人类辱骂你们狗类的成语要比骂我们狼类的多得多。比如：狗急跳墙、狗尾续貂、狗血喷头、狗仗人势、狗盗鸡鸣、狗苟蝇营、狗

屁不通、狗屎不是、狗爹日的、狗娘养的、狗眼看人低、狗嘴里吐不出象牙、狗皮袜子没反正……”

白狗雪玉开始尚能心平气和，慢慢就有些耳热心跳。它既一时无言反驳，又不能莽撞拼命。它担心母狼独眼的污言秽语会影响李逵它们对主人的感情，率领它们回身就走。

母狼独眼并不去追赶，只是冲着它们的背影嘶声大叫：

“嗷喽呜~~~~嗷噫嘘~~~~……”

〔译文〕“人类其实最不讲道义，最虚情假意，最不是东西。你们蠢狗把心掏给了他们，他们呢？却把你们的心炒了下酒。你们蠢狗辛辛苦苦为他们看家护院，他们呢？高兴了扔给你们一块肉骨头，倒给你们一碗残羹剩饭；心烦了便踢你们一脚；嘴馋了还要杀吃你们的狗肉，或蒸或煮，或腌或卤，或红烧，或爆炒，或清炖……嗷呜哈！”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也从丛林里钻了出来齐声嚎叫：

“嗷唏呜~~~~→呕汪！”

〔译文〕“叛徒！走狗！”

7

白狗雪玉和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悻悻然回到小村，意识深处有一种难以表述的沮丧、败兴和屈辱。村中的男人已集结起来，正准备去寻找它们。斑斑已被主人从狼夹中救出。它伤了一条后腿，一瘸一拐地迎上来。白狗雪玉连看也不想看它一眼。斑斑也因为自己的无能而感到自惭形秽，然而还是一瘸一拐地讨好地在后边跟着。

白狗雪玉恨透了这匹独眼母狼。早晚有一天我们狗类和人类非把你们残忍的狼类从这个世界上消灭干净不可。

下午进行扑击撕咬训练的时候，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都委委顿顿打不起精神。白狗雪玉知道这是因为独眼母狼那番污言秽语的缘故，便越发恼恨独眼母狼。

李逵终于忍不住，愤愤不平地问：

“汪姆，汪呜哦——哇呜——→呕汪……”

〔译文〕“妈妈，它们为什么骂我们是走狗是叛徒？难道独眼母狼的话都是真的吗？”

“汪嗽←→嗽汪~~~~呜汪哩！”

〔译文〕“它们这是颠倒黑白，篡改历史！”

白狗雪玉感到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已经明显地背负了沉重的耻辱感和羞愧感。现在必须把那段历史的真相向它们说清楚了……

“汪呜哦——→嗷呜……………”

〔译文〕“我们狗类的祖先也是狼，这的确是毋庸置疑的事实。”

“大约在一万年之前，按照人类历史教课书上的说法是原始社会，按照考古学上的说法是旧石器时代之末，新石器时代之始。”

“那时候地球的表面陆地还很少，到处是山岭、森林、海洋、河流、湖泊和沼泽。”

“那时候人类和兽类还没有太大的区别，没有房屋，没有衣服，没有粮食，更没有文字；那时候人类和兽类的区别就是能够直立行走，能够使用火和极简单的工具；那时候人类也成群地居住在山洞里，和其它野兽之间互相拼杀，弱肉强食，以求生存。”

“那时候人类出现了一男一女两位智者，男的称伏羲，女的叫女娲。现在人类仍称他们为人祖。伏羲和女娲教化人类结草为庐、织网捕鱼、结绳计数、采种黍稷和驯养家畜。人类显出了绝对超出其它兽类的智慧，开始走向文明。”

“那时候我们狗类的祖先是整个庞大狼群中的一个声望显赫的家族，称犬姓狼家族。和我们犬姓狼家族齐名的狼家族是癸姓狼家族。两大狼家族的族风和品格当时就已经有了

很大的差异。我们犬姓狼家族忠诚勇敢，仁义宽厚。直到现在真正的狗类仍然还是秉承着我们祖先的风范，忠勇至仁不事二主的；而癸姓狼家族则蛮横凶狠，残忍歹毒，奸诈阴险，野心勃勃。‘狼子野心’这个成语便是因此而来的。

“那时候癸姓狼家族认为人类的开化和强盛是对狼类生存的最大威胁，千方百计撺掇老狼王聚结所有的狼类对人类来一次毁灭性的突然袭击，以便实现狼类主宰世界的野心。老狼王听从了癸姓狼家族的建议，把我们犬姓狼家族的族长召去指派任务。

“我们犬姓狼家族认为人类发达的智慧是其它任何兽类包括狼类在内无法攀比的，人类的繁荣昌盛也是其它任何兽类包括狼类在内无法阻挡的，和人类做对只会以卵击石，自取其辱；何况人类已经开始脱离山林，向陆地迁徙，已经开始牧养家畜，播种黍稷，不再以捕杀我们兽类以求生存了。当时我们犬姓狼家族的族长忠心耿耿，完全是从狼类的利益、狼类的生存和狼类的强大考虑，力劝老狼王放弃这种不切实际的行动计划，千万不可向人类发起进攻。不料忠言逆耳，惹恼了老狼王和癸姓狼家族，它们当场把我们犬姓狼家族的族长处极刑，饮血啖肉，毛未留下一根，血未留下一滴。

“就这样它们把忠诚当忤逆，吃了我们犬姓狼家族的族长，还说我们犬姓狼家族背叛了狼类。

“就这样老狼王和癸姓狼家族瞒着我们犬姓狼家族，当天夜里便向人类发起了进攻。结局果然不出我们犬姓狼家族

的族长所料，癸姓狼家族惨败而归，万余匹青壮年狼死伤三居其二，老狼王也在混战中毙命身亡。

“癸姓狼家族不听忠告，螳臂挡车，自取其辱。然而它们不但不自省思过，反而迁怒于我们犬姓狼家族。从惨败于人类之日起，它们就思谋着同室操戈，想把我們犬姓狼家族完全歼灭。

“经过百余年的生息繁衍，癸姓狼家族又慢慢地壮大起来。但是尽管它们预谋已久，它们还是不敢向我们犬姓狼家族贸然发起攻击。它们清楚它们的实力还赶不上我们犬姓狼家族。它们还不是我们犬姓狼家族的对手。

“然而也许是天助它们吧，消失了近千年的狈姓狼家族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又冒了出来。

“狈姓狼家族也是庞大狼类中的一个支系。现在人类书籍记载说狈是传说中的一种野兽，其实并非如此。狈并不是传说中的野兽，而是实实在在的庞大狼类中的一个家族。现在的人类并不了解狈，因为自从有了文字之后人类就从未见过狈。狈这种家伙神出鬼没，来去无踪，从一万年那時候忽然又出现一次后，直到现在再也没有重新出现过。现在只有狼类和我们狗类才最了解狈是怎么回事。

“狈姓狼家族比癸姓狼家族更残忍，更歹毒，更阴险，简直无恶不做。而且狈姓狼家族比癸姓狼家族更厉害，更可怕。它们前腿短，后腿长；它们可以像人类一样直立行走，奔跑如飞；它们的前爪特别锋利，一爪下去便可以割开任何动物的胸腹，掏出它们的心来。

“狈姓狼家族一出现，癸姓狼家族就和它们交往频繁，两个狼家族很快便勾结在一起。有了狈姓狼家族的协助，癸姓狼家族便有恃无恐地向我们犬姓狼家族发动了突然袭击。

“那是一个血色的黎明。癸姓狼家族和狈姓狼家族把我们犬姓狼家族包围在犬齿垭山谷。战斗持续了一天一夜，撕咬搏杀的惨烈和残酷难以想象。狼尸相枕相叠铺满了山谷，狼血淹没了山谷间的青草。终于寡不敌众，我们犬姓狼家族惨败，突出重围者十不存一。

“由于这一次癸姓狼家族和狈姓狼家族臭味相投、互相勾结的事实，便有了‘狼狈为奸’这个成语。

“我们犬姓狼家族败得惨烈，败得悲壮。

“癸姓狼家族对犬姓狼家族突出重围的千余匹狼仍不放过，一心要把它们斩尽杀绝。癸姓狼家族在山岭草滩、沼泽林莽、沟壑洞穴间像鬣头一样搜索、追杀。犬姓狼家族的千余匹狼为留存后代，好东山再起，报仇雪恨，只好冒险潜入人类居住活动的区域，以躲避癸姓狼家族的搜捕杀戮。谁知人类不但没有伤害它们，还收留了它们。它们觉得在所有的动物中，人类最讲究宽厚仁爱，最讲礼义信用，对它们又有救命之恩，于是便死心塌地地依附了人类。

“从此，‘犬’姓狼家族划上了一个‘句’号，变成了‘狗’。那幸存的千余匹狼便成了我们狗类的始祖。

“孩子们，你们说我们狗类是狼类的叛徒么？是我们狗类背叛了狼类，还是狼类欠下了我们狗类一笔罄竹难书的血债？

“孩子们，人类有句成语叫‘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人类对我们狗类的祖先有救命于危难之中的大恩大德，难道我们狗类不应该忠心耿耿地服务于人类甚至为了人类而献出自己的生命么？”

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静静地听着，却有一股激越雄浑的暗流在它们的心底汹涌澎湃。白狗雪玉讲完，李逵一声不响地站起来，突然“汪呜”吼叫一声扑向一棵老松树，“嚓”的一声扯下一块树皮，然后左右开弓，发疯一样围住老松树又撕又咬。花脸和白脖也各自扑向一棵老松树。

只有侠客迟迟滞滞不想走开，似乎头脑中的疑问还未全消。

白狗雪玉已猜出侠客的心思。

“汪嗷——汪哧呜……………”

〔译文〕“至于独眼母狼所说人类吃狗肉，也确有此事，不能否认。但是吃者并不能代表人类，被吃者也不能代表狗类。我们狗类自从成为狗类以来，也在逐渐地蜕化，变种，这也是事实。有的蜕变成了仅供贵族消闲解闷的叭儿狗，它们除了摇头摆尾做做媚态已经不需要其它本领了；有的蜕化成了庸碌懒惰的草包狗，它们除了让人类吃肉也的确再无别的用处。这只能怪它们自己，怨不得人类。人类骂狗类那些成语其实也是针对这些品性低劣的狗的。也就是这些狗败坏了狗类的荣誉，它们其实已不能再称为真正的狗类了。

“当然，正像我们狗类中有好有坏有优有劣一样，他们

人类中也有好坏，也分优劣，不但对待我们狗类态度迥异，就是他们人类之间也自相残害。我在鬼跳崖监狱就亲眼看到一批一批的人类被另一批人类枪杀。

“孩子们，好人绝对不会去宰杀一匹忠于职守品质高尚的狗，连对它们不公平的待遇也没有。譬如我们的主人们，他们亲我们，爱我们，疼我们，简直把我们当作他们的家庭成员一样对待，难道这不是胜于雄辩的事实吗？难道我们不应该舍生忘死去保卫他们的生命安全吗？”

紧张训练之外，白狗雪玉还必须抽出时间进山捕猎。六匹狗的吃饭问题可不是小问题。主人家境并不富裕，这种负担可不能压在主人们身上。它们不是财主家专门豢养的看家狗，也不是贵妇人玩赏的哈巴狗。它们不能坐享其成，它们需要自食其力。

由于母狼独眼它们的威胁，近日来，白狗雪玉每次进山总要留下两匹狗，以保护主人们生命和财产的安全。

这日清晨，白狗雪玉又留下李逵和白脖在家，自己领着花脸和侠客出了兰花坳，奔向正东。白狗雪玉近期还不想在捕猎过程中和独眼母狼它们遭遇，所以总是避开北面方向。

太阳还没有露脸，只给东山上空的几抹红云镀上了晶亮的金边，光芒从云缝中射出去像无数把利剑直插天空。成片的葵花依然金黄，然而已不像黄花闺女那样鲜嫩，花瓣的边缘开始焦卷。正在成长的果实压弯了它们的脖子。它们整齐化一地面东而立，准备迎接那轮喷薄欲出的红日。

今天运气不错，过葵花地不远，它们便在草丛里惊出一只肥硕的野兔。一阵围追堵截，侠客已把那只野兔摠在爪下。因为离小村近，白狗雪玉让侠客先把这只野兔送回家中，走远点再吃早餐也不迟。等侠客送野兔返回，太阳已从山背后悄悄爬上来。三匹狗迎着朝阳，行云流水般绕山而去。

它们在一面草坡上横向拉开距离，搜索猎物。花脸在一个土包旁发现一只肥嘟嘟的灰獾，然而等它扑过去时灰獾却敏捷地钻进了土洞。花脸便趴在洞口守候。白狗雪玉走过来闻了闻洞口，就让花脸放弃了。獾类虽然肉多油厚，又香又嫩，然而它们一般昼伏夜出，白天要想把它们弄出洞来可不容易。一般要用烟熏。这要人们来干，我们狗们可干不了。

它们又在盘旋谷的杂交林里发现一只猓獾，然而也放弃了。它们倒不是害怕猓獾凶猛的利爪，而是猓獾这种家伙像猫一样善于爬树。狗类不会爬树，只有望树兴叹。

随着太阳的缓缓升高，它们离兰花坳也越来越远了。

终于，白狗雪玉在一条细如羊肠的小溪边看到了一只狍子，顿时异常兴奋。它们已有一段时间没有猎到狍子了。这是只头上没有长角的母狍，捕杀它连一点危险都没有，只需狂追猛撵就行。白狗雪玉忙让花脸和侠客注意隐蔽，借树丛和蒿草的掩护悄悄向狍子靠拢。

这只狍子也真够机警的。它刚喝了几口水，就觉得有危险在向自己逼近，惊恐地竖起长长的脖子向白狗雪玉它们隐蔽的树丛张望。忽然撒开四蹄，向西边的原始森林逃走。三匹狗同时钻出树丛和草丛，像三支箭同时射向同一个把子，

扑向那只母狗。

狗子逃进原始森林，三匹狗追进了原始森林；狗子逃出原始森林，三匹狗追出了原始森林；狗子逃进一片草滩，三匹狗追进了这片草滩；狗子逃进一条峡谷，三匹狗追进了这条峡谷。这是一场耐力的较量，是一场马拉松式追逐赛。

开始，侠客和花脸紧紧尾随在白狗雪玉之后，渐渐，和白狗雪玉之间拉开了距离。

白狗雪玉当然顾不得花脸和侠客了。它紧紧地盯住那只狗子，一步不落。狗子灰白的屁股在它的脸前晃来晃去，企图晃花它的眼睛。白狗雪玉当真不愧为一匹经过高难度训练的警犬，狗子突然转弯的时候不但不能像甩开其它猛兽一样把白狗雪玉甩开，反而差一点被白狗雪玉扑住。狗子心想今天真是遇上对手了，于是便沉住气猛跑，一边猛跑一边更加频繁地晃动屁股。狗子逃脱猛兽的追袭除了它格外善于奔跑外还有两种办法，一是突然转折甩开敌兽让敌兽多耗体力；一是晃动它那鬼脸似的屁股让敌兽眼花缭乱。

盯着狗子那灰白的不断晃动的屁股，白狗雪玉的确眼花缭乱了，甚至感到有点头晕恶心。不过它很快找到了对策。它眯起眼睛，视线压低，避开狗子的臀部，凭感觉而不单凭视觉进行追逐。这样一试它觉得舒服些了。

渐渐，白狗雪玉感到了疲累。不过它想狗子肯定也感到了疲累，否则它们之间的距离就要拉大了。现在它们之间的距离却在缩短，尽管极慢。要坚持到底。最后的胜利实际上是毅力和耐力的胜利，是坚持到底的胜利。

狍子已经有点晃不动它那灰白的鬼脸一样的屁股了。

白狗雪玉和狍子之间的距离还在缩短。

白狗雪玉胜利在望。

白狗雪玉胜利在望。

狍子绕过一块突兀的岩石，白狗雪玉也绕过这块岩石。然而当白狗雪玉也绕过这块岩石的时候，眼前的情景令它大吃一惊：那只狍子已被三匹恶狼扑倒，其中一匹杂毛狼正要切断狍子的喉管。

白狗雪玉一眼认出这三匹恶狼正是母狼独眼的子女：灰云、山妖和血杜鹃。

到底撞上了。白狗雪玉想。看来今天这场恶斗是避免不了的了。不知道母狼独眼和黄风在不在附近。在与不在反正都少不了一场恶斗。趁这三匹家伙正在对付那只狍子，我得抓紧时间喘息一下。我太累了。花脸和侠客会更累。情况对我们极为不利。

白狗雪玉坐下来，冷静地盯住那三匹狼。三匹狼当然也看到了这匹白狗。然而它们并不慌乱，很利索地切断了那只精疲力竭的狍子的喉管，争饮狍子那甜腥的热乎乎的鲜血，斜眼监视着白狗雪玉的一举一动。

早秋该收了，小村能干活的人都下了地。因为狼的骚扰，他们都把能动的老人孩子带在身边，不能动的便锁到屋里，再锁上院门，害怕恶狼万一窜进村来。这样，虽然是白天，小村也处在恐怖笼罩下的静寂中。院前屋后，只有见忘的鸡

们若无其事，间或绅士般踱着方步，间或一溜烟去追草中飞起的炸蝻。

杜仲、菊秀、小磊、杏儿都到地里收玉米去了。杜仲依然带着猎枪。斑斑也跟了去。由于白狗雪玉和白脖它们对斑斑冷若冰霜，斑斑和杏儿越加形影不离了。主人们并不认为独眼黑狼它们出现那天斑斑是临阵脱逃。回想起来他们反觉得这匹比猫大不了多少的小狗很机警，很懂事。恶狼出现之前，它不是拉着他们的裤腿让他们离开吗？它不是回村提醒了杜仲杜仲才喊人打狼的吗？

李逵和白脖的任务是放牧主人家的大小十六只羊。这时羊们就在篱笆墙外边的坡坎上吃草。李逵和白脖一边一匹看住羊们，不让羊们跑远或跑散。跑远了就把羊们赶回来，跑散了就把羊们拢成群。白狗雪玉早晨出门时一再叮嘱它们千万不可麻痹，千万不可粗心，要时时刻刻提高警惕，注意捕捉和分辨四周丛林中的动静和气味。

李逵身高体壮，慍烈粗猛，喜欢在山野间奔驰追逐，喜欢和猛兽拼搏决斗创造壮举，对于看管羊群丝毫不感兴趣。白脖则比较温和心细，无论干什么事情都兢兢业业，克尽职守。白狗雪玉所以让白脖和李逵搭伴留在家中也是考虑到它们性格和体质的长短互补，刚柔相济，这样就便于应付多种可能出现的意外。

还不到一个时辰，李逵就感到了无聊。它抬头看看太阳，强烈的光线晃得它眼前发黑。它觉得太阳走得真慢。它前腿和后腿靠拢，腰身用力提升成“Q”形，又前爪扒地把腰身

扯成一条直线。忽然扑向一棵老柿树又扑又咬。仍觉得不带劲。它看看羊群，羊们都很守规矩，既没跑远又没跑散。无事可干最难消磨时光，它趴在一道土坎上想睡觉了。

白脖一直在土坎上走来走去，尽职尽责地看守着羊群。它耳朵一直警觉地支楞着，捕捉着四周异样的声响；鼻子开开合合，深呼深吸，辨析着空气中飘浮流动的各种气味。突然，它捕捉到了一丝狼的气味。这气味轻轻淡淡，游游移移，还不甚分明。它细细地吸一口气，不错，是狼的气味。

白脖低低地从胸腔内发出一声“汪昂汪嗷”的警报，告诉李逵：“注意，有狼！”李逵一跃而起。经过这一段训练，李逵早想和恶狼们试一试身手了。白脖让它细闻。李逵果然也闻到了狼的气味，它顿时变得异常兴奋，体内热血开始奔涌，牙齿间磨出“咯喳咯喳”的脆响。白脖告戒李逵不要轻举妄动，然而李逵身上的棕毛已根根直竖起来。

狼的气味由飘忽而沉定，由轻淡渐浓烈。循味寻踪，对面不远的小土包上已露出一个狼头，继而是狼颈，狼脊，狼腹，眨眼间一匹修长健美雄姿英发的黑狼已卓然而立于土包之上了。

是母狼独眼！

白脖来不及重述一遍母亲临行前“非特殊情况下不许出击，更不许追赶”的嘱咐，李逵的胸腔里已“呜呜”地发出一声闷雷似的低吼，棕毛一抖，一团黑云般风卷过去。

白脖暗自着急，“汪昂汪呕”连叫两声，喊李逵返回。李逵却速度如飞，根本就像没听见一样。白脖眼看着李逵冲

上了对面土包，而母狼独眼已像沉月一样悄无声息的隐没了。李逵也紧跟着隐没在土包的背后。

白脖更加焦急，一时不知如何是好。它不能丢下主人的羊群不顾，可又不能眼看着哥哥李逵单身追敌而不助。它知道狼们最善于把狗引诱到山野间干掉，何况对手是凶残狠毒而又诡计多端的独眼母狼。且不说它还有四匹同样的残忍凶猛的狼仔，单是母狼独眼一匹李逵怕也对付不了。自己如果不去，哥哥李逵一定凶多吉少。白脖心焦如焚。救哥哥要紧！白脖就要纵身跃步了，忽又想到母狼独眼诡诈难料，它会不会是想把我们引开，它的四匹狼仔却从后面抄袭捕杀主人的羊群。不，不能轻举妄动。可是羊群毕竟还没有出现险情，而哥哥李逵却已危在眉睫了。

白脖决定追过去帮助哥哥李逵。为谨慎起见，它还是在羊群附近的树丛间搜索了一遍，确认再没有别狼的气味后，便迅速翻越过对而的土包追踪而去。

绕过一座山峰，越过一片草滩，独眼母狼和李逵的气味钻进一片落叶松林。白脖追进松林深处，忽然闻到了一股血腥味，便不由心头一悬。然而它马上又听到了李逵“吭哧吭哧”地厮杀声杂着胸腔间“呜呜”的怒吼声，于是又放下心来。李逵还没有死。李逵还在尽力搏杀。

白脖正想冲过去，忽然灵机一动，生出一个心眼儿。它悄悄地绕到了它们的下风头，它要给母狼独眼一个突然袭击。

白脖借粗大的树干做掩体，悄悄地向它们逼近。李逵胸

腔间的怒吼声越来越清晰。白脖接连从一棵树后跳到另一棵树后，终于看清了李逵和母狼独眼拼杀的局面。

这场面不禁又让白脖心头发紧。

只见李逵已几处负伤，怒眼圆睁，棕毛倒竖，“呜呜”低吼着，张牙舞爪，恨不能一口咬断母狼独眼的咽喉，一爪剖开母狼独眼的肚腹。然而，母狼独眼却一动不动静若处子地安坐着，以逸待劳，以静制动，独眼半开半合，目光如冰层下的寒月悠远而冷漠。再看它身上，竟丝毫无损。

白脖感到李逵远远不是这匹独眼母狼的对手。李逵虽然勇敢凶猛，却只会以命相搏，在经验丰富老辣诡诈的母狼独眼面前必然吃亏。拼杀不但要猛烈，还需要冷静。不过白脖不知道母狼独眼为什么不主动出击，尽快致李逵于死地。也许它觉得自己胜券在握，故意延长搏杀时间好尽情体验其快感？也许是一种大将风度的自我炫耀？

我要在母狼独眼身上实践一下我的“反弹式”扑击的功夫，以其狼之道还治其狼之身。白脖这样想着，轻捷地绕到母狼独眼背后，倏地从一棵大树边闪出，身子稍一收缩，“嗖”的一声直射独眼母狼……

白狗雪玉背靠那块突兀的岩石冷静坐着，一边喘息，一边看着三匹恶狼对付那只筋疲力竭的豹子。等它们切断豹子的喉管，正要争饮豹子鲜血的时候，白狗雪玉便身子伏地，乍开白毛，做逼扑状，从胸腹发出“呜隆呜隆”的慑狼心魄的低吼。它不能眼看着豹子的鲜血像甘泉一样汨汨地流

入三匹恶狼之口。这甘泉理应归自己、花脸和侠客。如果不可能喝到口，那么它宁愿让这鲜血去肥沃云雾山的劲土。它做逼扑状其实并不就立即腾扑，它喘息尚未定，它只是要迫使三匹恶狼放弃孢子那汨汨喷涌的鲜血。

果然，灰云、山妖和血杜鹃听到白狗雪玉惊心动魄的低吼并看到它引满欲发的怒容时，同时抬起了溅满鲜血的脸孔。然而它们并不想立即收拾这匹可恶的白狗。因为狼类嗜血如命。见血不饮，不是狼类；见血不饮，对不起祖宗。三匹狼见白狗雪玉只是引而不发，三张狼嘴几乎同时又伸向孢子喷涌着鲜血的颈窝。

于是白狗雪玉倏地向前一扑。

灰云、山妖、血杜鹃的三张狼嘴刚触到孢子颈窝，见白狗雪玉扑进，忙纵身向后跳开。其实白狗雪玉这一扑仍是虚势，腿一触地又立即退守原处。灰云、山妖和血杜鹃再进到孢子尸体边，孢子喉管的鲜血已不再喷涌，仅在点滴渗流了。地上一汪血泊浸泡着孢子的尸身。

眼看着甜腥腥热乎乎的鲜血没喝到口，灰云、山妖和血杜鹃气恼已极，分左中右三路同时逼向白狗雪玉。

白狗雪玉背靠岩石而坐，异常冷静地观察着向它逼近的三匹狼。灰云体魄健壮，看上去力大威猛；山妖腿粗身短，一定快捷而凶狠；血杜鹃修长匀称，属灵活机敏型。如果一对一拼杀，这三匹狼谁也不是对手。如果它们其中两匹同时从左右采用“反弹式”扑击，我雪玉怕就不好得心应手对付了。它背靠岩石有一利也有一弊，利在避开背后受敌，弊在

囿于腾挪躲闪。如果这三匹狼从左中右同时逼上贴身撕咬，白狗雪玉也很难全身而胜，必受伤无疑。因为它一张嘴要对付三张嘴，两只爪要对付六只爪。

最理想的是有一处让对手只能从一个方向进攻的有利地形。

白狗雪玉喘息已定，体力也有所恢复。它眼角余光左右一扫，便发现右边约四十步远处有一垭口。只要抢先占据垭口，别说只这三匹狼，就是三十匹又其奈我何。

白狗雪玉不等三匹狼发起攻击，向左边的山妖虚晃一晃，折身一个漂亮的“流星式”扑击压向血杜鹃。血杜鹃迅捷一闪然而还是晚了一步，被白狗雪玉扑倒在地。灰云和山妖如两道电光直击白狗雪玉腰胯。白狗雪玉已有所料，早纵身向前跃出，直奔前边垭口。灰云、山妖在后边紧追，血杜鹃稍稍落在后面。白狗雪玉奔进垭口时突然回身，向追在最前面的灰云劈出一爪。灰云慌忙后撤，感到一股凉风切面而过。好险！如果灰云迟一刹那，说不定它的脸皮已被揭了下来。

只这一击，一撤，白狗雪玉已稳稳守住这垭口。垭口左右不及五尺，白狗雪玉中间一坐，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

三匹狼一字排开，和白狗雪玉对峙而立。平日只听独眼母亲讲这匹白狗如何如何厉害，囑它们碰上它千万千万要小心，从刚才的一扑一爪看，这白母狗果真非同一般。现在的地形已不可能对这匹白狗形成前后呼应或者左右夹击之势，

看来只有正面的硬拼死搏了。

三匹狼匍匐在地，一步一步地向白狗雪玉进逼。白狗雪玉却若无其事地静坐以待。

就在这时候侠客和花脸绕过那块突兀的岩石，气喘嘘嘘地出现了。它们在死豹子前停了停，一眼看到了母亲以及正向母亲逼近的三匹狼，立即从三匹狼背后冲过去。

白狗雪玉并不希望看到花脸和侠客此时赶上来。借助埡口这地形它轻而易举可以对付这三匹狼。花脸和侠客赶上来肯定要参战，但是它们喘气尚且困难，哪有力量腾扑撕咬。这会儿它们谁也招架不住一匹狼，只会成为白狗雪玉的负担。

果然，花脸和侠客一刻不停，立即从背后扑向那三匹狼。三匹狼都听到了它们“呼哧呼哧”的喘气声，便倏地散开，陡然回身，同时扑向花脸和侠客，完全放弃了白狗雪玉。花脸和侠客果然皆力不从心，欲腾身不起，欲扑筋无力，招架不住，节节败退，害得白狗雪玉顾了这边难顾那边。

这样便形成了一种奇特的搏斗场面：灰云、山妖、血杜鹃三匹狼避开白狗雪玉，疯狂扑咬花脸和侠客；面白狗雪玉东一口西一爪地扑咬灰云、山妖和血杜鹃。你追我闪，混撕乱咬，形不成一对一死拼硬搏的格局。白狗雪玉瞅准机会，一个漂亮的“流星式”扑击把血杜鹃摁在爪下，嘴巴刚要触到血杜鹃的咽喉，却听到侠客喘吁吁一声叫，回头看原来侠客也被灰云扑倒。白狗雪玉只好丢下血杜鹃来救侠客。白狗雪

玉刚刚又把灰云扑翻在地，瞥见那边花脸又出险情。

雪玉像一道白色电光在三匹狼和两匹狗之间闪来闪去。

太阳已经正南，午间的山野一片寂静。

三匹狗和三匹狼闪展腾挪，扑击撕咬，半个时辰过，狼方和狗方仍然谁也无法占取绝对优势。这时山妖把花脸扑逼到一下陡坡边缘，白狗雪玉急蹿过去，一口咬住山妖后腿，猛一摆头，把山妖骨碌碌甩下陡坡。灰云和血杜鹃见山妖滚下陡坡，不知山妖伤轻伤重，是死是活，无心再战，瞅机会也一溜烟蹿下陡坡，逃之夭夭。

白狗雪玉没有去追赶。花脸和侠客追到陡坡边缘，冲着坡下“汪呕汪呕”叫骂了一通。

白狗雪玉和花脸、侠客回到孢子的尸体旁，休息一会儿，开始剖开孢子的肚腹，吮吸着残留在孢子体内的鲜血，吃下了孢子的内脏。然后切下孢子的头颅，把孢子的身体肢解成三块，每狗衔起一块，悠悠跼跼往家走。

走到半道，白狗雪玉忽然生出一种担忧情绪。刚才为什么一直没有看到母狼独眼和黄风？它们干什么去了？它们会不会又潜进了兰花坳？

白狗雪玉不由加快了脚步。

未到小村，白狗雪玉就闻到一股羊肉的腥膻味。走进院门，见主人杜仲正在剥羊皮。主人身边总共躺着三只羊，一只已剥好，一只尚未动。

果然出事了。白狗雪玉心里沉甸甸的。不年不节的主人

家一般不会宰羊，就是宰也不会一次宰三只。这一定是母狼独眼和黄风作的恶。院子里的气氛非常沉闷。主人杜仲坐在木墩上，脸色阴郁，一句话不说。左手拽紧羊皮，右手持刀在羊皮羊肉间飞快地游走，嗞嗞有声，羊皮迅速脱落。小磊和杏儿蹲在旁边，目光随着爸爸手中的刀子移动，也是一声不吭。斑斑偎在杏儿身边坐着，白脖远远地卧在狗房门口。

没有看到李逵。雪玉的心头又是一沉。

见白狗雪玉它们进门，白脖首先迎上来，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斑斑也摇着尾巴跟着。杏儿拍着小手嚷：“雪玉回来啦，雪玉回来啦！”然而，这小小的欢悦很快就消融在原本沉郁的氛围中。

白狗雪玉走到主人身边，放下嘴中衔着的狍子后腿。主人杜仲拍拍它的头，对它赞许地一笑。白狗雪玉却觉得主人笑得非常艰难，似乎挣脱不了苦涩和愤懑，就像酷霜下的花蕾，未能完全开放就马上枯萎了。白狗雪玉惭愧得无地自容，它觉得这是自己的严重失职。它没能保护好主人家的财产，让主人家的财产蒙受了损失。它捕猎到一只狍子，却损失了三只绵羊。按人类的说法叫“得不偿失”，或者叫“小道捡芝麻，大道洒香油”。

白脖也很内疚，引咎自责地把事情的经过告诉给母亲雪玉。

原来，母狼独眼今天就是故意要把李逵和白脖引开，而让黄风从背后钻出来捕杀杜仲家的羊群的。李逵和白脖正好入

其彀中。

雪玉问李逵情况，白脖说李逵回来后就躲在房中生闷气，不吃不喝，不出房门一步。它斗不过独眼就觉得丢脸，回来后见主人家的绵羊又被黄风咬死三只，更觉得无颜见人，也无颜见狗。

雪玉走进狗房。李逵头冲里趴卧着，一动不动，眼角处似有泪痕，阴郁的目光中饱含着惭愧、悲愤、恼怒和仇恨。尽管李逵性情暴躁，不善谋略，白狗雪玉仍然很看重李逵。李逵从小就忠勇敢直，无私无畏，相貌又酷似它的父亲黑剑。更难得的是它的自尊心极强。自尊心不但是人的精髓所在，也是狗的精髓所在。自尊心是人格中的灵魂，也是狗格中的灵魂。自尊心能生发上进心和责任心。至于它斗不过母狼独眼，这没有什么奇怪。母狼独眼确实是匹智勇双全的狼，是狼类中的精英，是狼类中的枭雄。别说是经验不足的李逵，自己和它相较也是伯仲之间，颉颃难分高下。

白狗雪玉不但没有责备李逵，而是关怀备至地细心察看了它身上的伤口，轻轻地舔着。伤有六处，都不很重，雪玉放下心来。

权衡今天两个战场的情况，狼方狗方各输一场，各赢一场，一比一战成平局。如果单凭伤势而论，灰云、山妖、血杜鹃身上的伤势比李逵、白脖、花脸、侠客身上的伤势还要重些。尤其是山妖，重伤了一条后腿后又滚下陡坡。

白狗雪玉想，看来只守不攻不是上策，只守不攻往往被动挨打，减自己锐气，长敌方威风。何况，要想让李逵、花

脸、侠客、白脖它们成为真正的狗中英杰，单靠对付假想敌的模拟训练也根本不够，必须在和强敌的搏杀中学会搏杀，在和强敌的撕咬中学会撕咬；真真假假，虚虚实实，瞻上攻下，声东击西，这种种诡诈险恶技俩也必须撷取于久经沙场之中。

现在应该和母狼独眼它们来一场你死我活的决战了。

什么时候进山寻找母狼独眼它们决战最为合适，当然应该认真考虑一下。

8

侠客恍恍惚惚，似睡似醒。

云雾弥漫着云雾山。森林隐隐约约，影影绰绰；山峰缥缥缈缈，沉沉浮浮。山峰和森林都依稀依稀，似有还无，仿佛在慢慢向极远处隐遁。终于只剩下遮天蔽日的云雾，灰蒙蒙无边无际。云雾流泻翻卷，舒展聚合。

忽然，极目处出现一个红点像火炬一样把云雾照亮。顿时天光大开，云雾变成透明的桔黄。红点慢慢移近，渐渐现出狼形，竟是血杜鹃。血杜鹃在舒缓地奔驰，一会儿隐入云雾，一会儿从云雾中钻出。火红的身子拉得长长的，动作那样谐调，线条那样优美。简直不是狼，而是一首出神入化的诗。

侠客见过黑狼，见过灰狼，见过黄狼，见过棕狼，见过杂毛狼，却没有见过红狼。血杜鹃是它见过的第一匹红狼。

侠客看得心荡神摇，腾身追了上去。

开始侠客感到身体沉重迟滞，像有一根无形的绳索拴着它的尾巴，它用尽力气也挣脱不开。后来终于挣断那无形的

绳索，身子飘飘忽忽在桔黄色的云雾中穿行。血杜鹃上升它也上升，血杜鹃飘落它也飘落。它们不是在奔驰，而是在飞翔。血杜鹃圆润健美的屁股在它的眼前闪动；它还能自视到自己雪白健美英姿勃勃的体型。它并不想马上追上它，这样不远不近的追逐似乎才最有诗情画意。

血杜鹃钻进一团云雾，它也跟着钻进那团云雾。当它从云雾中钻出来的时候，血杜鹃不见了，在它面前坐着的却是冷酷的母狼独眼，母狼独眼背后灰云、山妖和黄风一字排开。桔黄色的光芒消失了，云雾也恢复了阴冷晦暗的原貌。母狼独眼的独眼阴毒地盯着它，狞笑：“我在这里等你多时了，你这匹狼类的无耻叛徒，人类的忠实走狗！”话未落音，便腾空向它扑来……

侠客惊叫一声清醒过来。它感觉到了自己在梦与醒中介的刹那间身子痉挛地一抽，清醒后心脏还在扑扑通通跳。它不知道自己怎么做了这样一个怪梦，它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害怕。就是在梦中也应该和恶狼拼个你死我活的呀！它感到了惭愧，感到了心虚。

更让它感到害怕的是它刚才在梦中为什么去追血杜鹃，是找血杜鹃拼命的吗？似乎不是。似乎当时心中并没有仇恨，也没有拼杀的欲望和气氛。似乎当时心中只感到了美，一种向往已久的和谐的美。要不得。这种感觉无论如何要不得，这种情调无论如何要不得。必须把这种情调和感觉扼杀在萌芽状态。

想着想着侠客的眼前隐隐约约又飘闪着血杜鹃的影子。

满山遍野盛开着杜鹃花，时而如大火烧山，时而如彩霞落地。明媚的阳光在花丛间流淌，花朵如红星般闪闪烁烁。花丛也随着阳光流动起来，又幻化为无边无际的桔黄色的云雾。

血杜鹃拉长身子在云雾间舒缓地奔驰，动作是那样谐调，线条是那样优美。看得侠客心荡神摇，禁不住腾身追上去，飘飘忽忽跟着血杜鹃在云雾间穿行。它们仿佛不是在奔驰，而是在飞翔。侠客依稀记得这情景曾经经历过。血杜鹃上升侠客也跟着上升，血杜鹃飘落侠客也跟着飘落。

它们飘落到一片漫无边际的绿色草滩上。满眼全是绿色。在这绿色的世界里一匹英俊雪白的公狗追逐着一匹美丽火红的母狼。绿色在它们的身边流淌，血杜鹃圆润健美的屁股在侠客的眼前闪动；侠客同时还能自视到自己那雪白如玉英姿勃勃的体型。

眼前忽然一暗，平地生出一座怪石嶙峋的山峰。怪石呈黑褐色，铁青色，铅灰色。血杜鹃绕过一块狰狞的怪石，侠客也绕过这块狰狞的怪石。当侠客绕过这块怪石时，看到母亲雪玉已把血杜鹃结结实实地摁在爪下，正要伸嘴切断血杜鹃的喉管。

“妈妈，别杀死它！”侠客大叫一声清醒过来，在这梦与醒中介的瞬间它似乎清晰地看到了母亲雪玉那穿透它灵魂的目光，依稀听到了母亲雪玉那震聋发聩的怒吼：“你这匹没有出息的败类！”……

“汪吓呜——汪嗷呜？”雪玉轻叫一声。

〔译文〕“侠客，你怎么啦乖乖？”

大概是自己刚才在梦中叫出了声，因而惊动了母亲。侠客吓得不敢动弹也不敢出声，心脏咚咚地敲击着胸腹下的大地。我今天这是怎么了？我今天是走火入魔了我？我今天怎么老是影影绰绰地看到这匹可恶的血杜鹃？难道这匹小母狼是个妖精能摄取狗类的灵魂不成？

侠客不敢再睡，悄悄走出了狗房，在粪坑里撒了一泡尿，然后让在院子里巡逻的白脖回狗房睡觉，它要替它值夜。

侠客在院中转了一圈，没有听到什么异常的响动，也没有闻到什么异常的气味。它在羊圈前边坐下来，脑子里老是排遣不开刚才的梦境，便抬头看夜空的星星。

蓝灰色的天幕上，星星密密麻麻，有的大，有的小，有的远，有的近，有的呈蓝色，有的呈黄色。它们都在繁忙地向它眨眼。

它找到了它们的天狗星，它也找到了狼类的天狼星。天狗星远没有天狼星亮。它感到自卑，也感到愤愤不平。母亲雪玉说，我们的天狗星本来是比较天狼星亮的。就是狗类的祖先们惨败于狼类手下的时候，天狗星也是比天狼星亮的，因为狗类忠诚仁义的品质优于狼类。是狗类自己不争气，是狗类自己在蜕化，在变质，在沉沦。上天恨铁不成钢，为了警醒激励、鞭策狗类奋发向上的雄心，便毅然减弱了我们天狗星的亮度。只要我们狗类卧薪尝胆，自强不息，杀败狼类，上天就会让我们的天狗星重新明亮起来。

侠客恨恨想，我们一定要杀败狼类，我们一定要让我们的天狗星亮于天狼星！

于是，血杜鹃的影子又悄悄地浮现在侠客的脑际。人类说美人是祸水，那么美狼也是祸水。侠客恼怒已极，对着它们的天狗星座起誓：我一定要亲自杀死血杜鹃，亲自杀死这匹红色的小母狼，亲自杀死这匹能摄狗魂魄的红色小妖精。我一定要亲口切断它的喉管，吸尽它的鲜血，亲爪剖开它的胸腔，品尝品尝它的心脏是甜还是咸！

白狗雪玉选择了一个天上落着零星小雨的日子进山寻找母狼独眼它们决战。

选择这样一个日子进山是白狗雪玉经过缜密考虑的。要进行决战当然天晴日暖的日子最为合适，但是天晴日暖主人就会到地里干活，母狼独眼它们也有可能进村骚扰。山中无路又到处是路，它们万一在途中遇不上母狼独眼它们，母狼独眼它们就会乘虚而入。它们狗类和人类又不通语言，无法让主人关门自守。大雨天主人们便不会下地干活，羊群也不会放出去吃草，母狼独眼它们也不会出洞。但是大雨天苔滑坡险，山路艰难，即便找到母狼独眼它们的老窠也早已疲惫不堪，还谈什么决战。何况说不定还会遇上山洪。所以白狗雪玉就选择零星小雨的日子了。

尽管白狗雪玉知道主人们在这样的天气不会下地干活，但它还是要尽最大可能让主人们理解它们的意图，提醒主人们注意安全。临行前，五匹狗整整齐齐站成一排向主人们辞

行，悲壮豪迈，大有“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气势。在主人们的目送下五匹狗一起走出大门，直奔正北。到大门口时白狗雪玉还回头深情地看了看主人们，祝愿主人们多多保重。

主人一家完全懂得了它们的意思。

小雨真叫零星，前一滴，后一滴，左一滴，右一滴，有一滴，没一滴。白狗雪玉率领着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翻沟越坎，爬坡绕塬，一会儿便到了落叶溪。涉过落叶溪，它们开始寻觅母狼独眼它们残存的气味。气味隔夜原本就会散失得极稀极淡，独眼母狼它们又害怕形成一条气味的甬道，每次进出兰花坳都变换路线。再加小雨虽零星，时间长了照样会下湿地面，把原本就稀淡的气味冲得更稀淡。然而，白狗雪玉还是很快就找到了母狼独眼它们的痕迹。

它们追踪着这稀淡的气味前进。

道路非常难走。穿过一片石砬子和一片森林，它们爬上了一道山岭。山岭呈鱼脊形，生着一片一片的暗绿色的苔藓，稍不注意就有滚下去的危险。鱼脊岭下去紧接一道山涧。涧宽丈余，极深，极险，摔下去就会粉身碎骨。体格不好的或是胆小的野兽很难跨越。白狗雪玉轻轻一跃过了山涧，李逵、花脸、侠客、白脖也一匹接一匹跃了过去。

它们来到了一个三岔路口。它们发现每条道上都有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白狗雪玉认真辨析了一下，选定了左边的一条山道。

左边的山道果然通向母狼独眼它们的洞穴。洞穴在一个

山包的阳面，洞口被树丛遮掩着，如果单凭视觉很难发现。

白狗雪玉它们躲在一片树丛里观察了一会儿，洞口静悄悄的无狼出入。白狗雪玉让李逵它们先暂时隐蔽，独自沿山包一侧摸向洞口。洞中狼的气味非常浓烈，然而白狗雪玉判断此时母狼独眼它们并不在洞中。母狼独眼老奸巨滑，选择的住处肯定不会只有一个洞口。白狗雪玉绕山包搜索，果然在山包别一侧又发现一个洞口。并且在这个洞口白狗雪玉闻到了非常新鲜的狼的气味，这新鲜气味顺一条山沟漫延向西北。就山沟的方向判断母狼独眼它们不会是前往兰花坳，一定是外出捕食了。

是守株待兔还是跟踪追击？

白狗雪玉抬头看看天空，天空阴云密布压着山顶；雨点也在渐渐变稠，有下大的趋势。雨天奔波劳神费力，还是以逸待劳守株待兔为上策。白狗雪玉看看四周，没有避雨的场所，便喊上李逵、花脸、侠客、白脖钻进了母狼独眼它们的洞穴。

干脆先来个鸠占鹊窠，以养精蓄锐。

白狗雪玉判断得不错，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它们就是顺那条山沟猎食去了。看天气不好，它们也无心思追杀大型动物，随便抓了些小食品填了填肚子，就回返。这时雨滴已珠连成串，变成了淅淅沥沥的秋雨。石面上已经有一窝一窝的积水，并开始形成了涓涓细流。

尽管有雨水的冲洗，母狼独眼还是一鼻子就闻到了白狗

雪玉它们的气味，中枢神经立即开始亢奋，周身热血也开始奔涌。它再细心辨析一下，没有捕捉到人类的气味。仇人杜仲已经成了瘸子，瘸子当然无法进山。母狼独眼阴毒地狞笑了。这匹软骨头的白狗什么时候长了胆量，竟然找上了我独眼的家门。正好今天没有捕杀大型动物，宰几匹狗吃吃倒也不错。

母狼独眼和灰云它们扑向洞口，浓烈的狗腥味从洞中扑鼻子打脸地涌出来。竟敢占我洞穴，真是胆大包天。母狼独眼恨得咬牙切齿。

“嗷汪呜……咕呕——”

〔译文〕“无耻的白狗，滚出来吧！”

洞中寂无声息。

母狼独眼又阴冷地低嗥一声：“嗷汪呜……咕呕——”

回答它的仍然是扑面而至的狗腥味。

这无耻的白东西，难道是死了么？母狼独眼正想闯进洞去，忽然听到背后白狗雪玉“齁儿齁儿”的哂笑声。

“汪嗷吓——汪哦嗷——”

〔译文〕“瞎眼狼，我在这儿呢。”

母狼独眼回过身来，只见白狗雪玉在距它约十步远处坐着，自信而安祥。原来，白狗雪玉害怕出洞时遭受到母狼独眼它们的突然袭击，便让李逵它们又拉屎又撒尿弄出浓烈的气味来迷惑对方，然后领着李逵它们从另一个洞口出来悄悄绕到了母狼独眼它们的背后。

两军对阵，剑拔弩张。母狼独眼和白狗雪玉相距十步许

面对面坐定。母狼独眼身后一字排坐着灰云、山妖、黄风和血杜鹃；白狗雪玉身后一字排坐着李逵、花脸、侠客和白脖。

秋雨绵绵，如丝如线，下得仔仔细细，认认真真。狼们和狗们都不时地抖擞棕毛，振落身上的雨水。

母狼独眼又进入了惯常的临战状态。它正襟危坐，一动不动，只有独眼中闪透着冷漠、悠远而又高深莫测的绿光，像厚厚的冰层下的一轮寒月。

白狗雪玉则举重若轻，一副若无其事的安静与祥和，甚至目光中还含着哂笑。就像面临的不是一场生死存亡的决战，而是两国首脑即将进行的一次会晤，而这种会晤需要和平友好的气氛一样。

另外四匹狼和四匹狗也都端坐不动。双方对峙。

来吧，狗东西！

来吧，瞎眼狼！

白狗雪玉想激怒对方，目光中的哂笑变幻为讪笑、嘲笑和轻蔑不屑的笑。于是母狼独眼的嘴角上似乎也挂上了一丝笑，那笑却依然冷如冰刀，漠如死灰。看来双方都是饱经沧桑老于世故了，谁也不可能激怒对方借对方头脑发热以得手。

这样对峙了一会儿，白狗雪玉和母狼独眼像听到统一口令一样，同时起身走向中心，同时忽然屈后腿胸腹贴地呈后高前低的预攻式，同时左前爪虚虚一探，右前爪猛力劈向对方。此时此刻双方都清楚，无论是母狼独眼拿手的“反弹式”扑击还是白狗雪玉的绝招“流星式”扑击都难以发挥作

用了。那种互相试探寻找对方破绽的“推磨”也已不必进行。现在需要的只是贴身撕咬的硬功，是心理的素质和勇气，是爪牙的速度和力度。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四匹狼和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四匹狗也同时扑向对方，各自物色到了各自的对手。

风静雨丝直。这种天气它们本应该心安理得地躲在自己温馨的窝中或洞中休息或睡眠享受安乐的，可是它们却在这蛮荒的云雾山腹部进行着一场你死我活的殊死搏杀。

在狼方和狗方两军对峙时，李逵就选中了灰云，灰云也选中了李逵。这大概因为它们同属体魄高大、气度恢宏的类型。此时它们一灰一黑搅缠在一起如乌云翻滚。李逵吸取上次败在母狼独眼手下的教训，沉着冷静，下嘴出爪又狠又准。即便如此，仍占不得灰云上风。灰云以牙还牙，以爪还爪，也战不下李逵。一灰狼一黑狗旗鼓相当，一时难分高下。

若按长幼顺序，花脸应该迎战山妖的。然而它看到山妖前几天被母亲雪玉重创的后腿还没有全好，走路还有点跛闪，便不想捡这个便宜，撇下山妖，扑向黄风。这一来便打乱了长幼顺序。侠客也不想对付一个瘸子，见花脸抢了自己的对手黄风，便直取血杜鹃。侠客正想亲自杀死血杜鹃，觉得今天是天赐良机，可以兑现它对着它们的天狗星座发的重誓了。

白脖别无选择，只有去战跛脚的山妖。不过它想，伤其四肢不如断其一股，今天如果能把山妖干掉也就不虚此行了。

千里长堤，溃于蚁穴。这话千真万确。母狼独眼事后回想起来，这场决战它们所以失利也全失利在山妖这条跛腿上。

山妖见花脸和侠客都瞧不起自己，都不愿和自己决斗，立即感到自尊心受到了莫大的伤害，狼格受到了莫大的污辱。顿时勃然大怒，以泰山压顶之势扑向白脖，其穷凶极恶狠不得一口切断白脖的喉管，一爪割开白脖的肚腹。然而白脖虽然最小，却极有心计。山妖后腿受伤，受影响最大的是跳弹腾扑。所以白脖只躲闪，不还击，始终和山妖保持一定距离，避开与山妖贴身撕咬，逗得山妖近于疯狂。终于一次山妖转身晚了一步，白脖一个迅疾的“反弹式”扑击，在山妖的后胯上撕下一块皮肉。山妖越发怒不可遏，张牙舞爪追杀白脖。白脖却不急不怒，闪跳自如。瞅准一次机会，白脖又一个“流星式”扑击，从侧面把山妖扑倒，嘴巴直探山妖的咽喉……

旁边，母狼独眼其实早已分心，它早已注意到山妖由于跛着后腿和急躁情绪而完全处于劣势。所以它在对付白狗雪玉的同时，独眼眼角的余光却被山妖牵扯着。它闪展腾挪变换位置时，便有意靠向山妖和白脖的身边，以防不测。这样本来就有些被动，此时见山妖被白脖扑倒，危若一发千钧，急撇下雪玉，闪电般扑向白脖。就在母狼独眼将白脖扑翻在地的一瞬间，它自己也被白狗雪玉一个漂亮的“流星式”扑击扑倒。

如果是一般的狼类只要被白狗雪玉的“流星式”扑击扑倒，就很难逃得性命。“流星式”扑击所以厉害，不单是它快如流星一闪便将敌方扑倒，更关键的是它还包含着摠胸、

探喉、锁喉、切喉的一整套动作全是一气呵成，让敌人刹那间便可毙命。然而独眼毕竟不同凡狼，它被白狗雪玉的“流星式”扑击扑倒的瞬间，屈后腿护住肚腹，屈前腿护住咽喉，借白狗雪玉扑击之力就势拼命一滚，挣脱白狗雪玉按在胸上的利爪，滚出去丈余远近。

母狼独眼虽然有惊无险，毕竟大大挫伤了自己的锐气。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见母亲独眼失利，顿时阵脚大乱，眼见狼方败局已定。

就在这时，东边那座山峰背后响起一声悠长苍劲的狼嗥。一声嗥过，便有千万声应和。顿时“嗷嗷呜呜”的狼嗥声像飓风一样在山谷山岭间呼啸，回荡。

白狗雪玉大惊，急呼李逵、花脸、侠客、白脖迅速撤退，它自己亲自断后。

母狼独眼它们眼睁睁地看着白狗雪玉它们消失在曲曲折折的山道间，没有去追赶。

小雨还在淅淅沥沥地下。

其实，母狼独眼也被这飓风一样突然响起的狼嗥声搞懵了。这是怎么回事？难道是癸丑氏狼群来到了附近？不，绝不可能。如果是这么大的狼群来到附近的话，这山山岭岭沟沟壑壑早已弥漫了狼的气味。可是母狼独眼并没有闻到狼群的气味。母狼独眼又细心闻了闻，除了灰云它们的气味和那五匹狗杂种留下的气味外，仍然没有捕捉到别狼的气味，更不说狼群。它察看了一下灰云它们的伤情，让它们先回洞休

息，自己绕着山根向东边山峰后面跑去。

它想弄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

细雨中，它终于捕捉到了一丝别的狼的气味，而且这气味非常熟悉。稍一回忆，便记起是那匹丑老公狼的气味。难道又是这匹神秘的丑老公狼有意救我么？可是哪儿来的狼群的嚎声呢？

它腾起四蹄，快跑起来。

山背后是一片椭圆形峡谷。峡谷里，它看到了丑老公狼那骨瘦如柴的孤独身影。它加快速度追上去，截住了丑老公狼。

丑老公狼站住了。它默默地看着丑老公狼，丑老公狼也默默地看着它。它发现丑老公狼更加老迈了，更加丑陋了；脸上像犁得不均的草地，唇吻边的胡须一根不剩；身上的毛也已成片成片地脱落，稀稀拉拉的，经雨水一淋便粘成了缕，露出像长了癣疥的布满白屑的粗糙的老皮。

良久，母狼独眼低声说：

“嗷呜哦……呜呜……”

〔译文〕“跟我们做伴吧。”

丑老公狼哀伤地摇了摇头。

“嗷嗞呜……呜呜……”

〔译文〕“这一次是真心请您做伴。”

丑老公狼仍然摇头：

“嗷唏呜……呜哦……呜嗞呜……”

〔译文〕“现在还不是时候。我知道什么时候你最需要我。不是现在。”

丑老公狼一摇一摆地走了。走了几步又停住，回过头说：“嗷呜呦……嗷咕呜……”

〔译文〕“找一片四面是山峰的峡谷，把头伸进一个洞窟长嚎，嗥声轰喻，回声重叠，就会弄出千万匹狼长嚎的效果。记住，也许有一天会用上。”

母狼独眼的心里充满了对丑老公狼的无限感激。它站在雨中，看着丑老公狼蹒跚远去的身影，不禁有些凄凉。

当母狼独眼目送着丑老公狼蹒跚远去的时候，白狗雪玉正站在峡谷南面的半山腰居高临下地看着它们。

刚才白狗雪玉听到第一声狼嗥时，心里便有些悸动。因为这里离兰花坳太远，这里是狼类的世界而不是狗类和人类的世界。这里的环境原本对它们不利。继而狼嗥声像飓风一样响彻山谷时，白狗雪玉的心灵就不禁惊惧得震颤了。这主要还不是因为它们有可能被狼群包围而落得骨肉无存的下场，而是在那一刻它立即想到了主人一家的安危存亡。这个庞大的狼群如果真是母狼独眼引来对付人类和狗类的话，那么面对这么庞大的狼群的进攻，不但主人一家性命难保，恐怕整个小村都要毁灭。

所以当李透、花脸、侠客和白脖在前面绕过两道山梁的时候，白狗雪玉就因心情忧虑而变得脚步沉重了。现在回去有什么用？如果母狼独眼引领狼群跟踪而至的话，主人一家还不是要遭害？小村还不是要毁灭？

怎么办？

唯一的办法是把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统统干掉，自己和李逵它们趁着雨天不留下气味和踪迹，这样狼群就很难找到小村的位置。

然而要干掉母狼独眼它们谈何容易！

白狗雪玉心里非常清楚，刚才和母狼独眼它们的决战己方所以暂时占了上风，就因为对方山妖那条重伤未愈的后腿。就像一架两端重量相等的天平，即便在其一端放上一根草屑或者一根羽毛，天平的两端就会失去了平衡，分出了高下。否则，双方就是拼杀上五天五夜恐怕也不一定分出胜负。况且刚才只是暂时分出了高下，根本还谈不上把独眼母狼它们置于死地。何况战局随时都有可能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呢，何况狼群随时都有可能将己方包围呢。

狼群！

狼群？

白狗雪玉大脑皮层里的细胞一跳，倏地闪出一个很亮的问号。为什么刚才没有闻到狼群的气味？为什么直到现在也没有闻到狼群的气味？如果附近有一个庞大的狼群的话，那么即便是这样的雨天，狼群的气味也会像雾瘴一样弥漫。是狼群距离这里太远吗？然而狼嚎声明明就在那座山峰的背后。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白狗雪玉极想弄个水落石出。

白狗雪玉让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停下来找一个地方避雨，自己毅然奔向发出狼嗥声的那座山峰的背后。

白狗雪玉顺着两架山峰间的沟道爬上东边那座山的山腰，正好看到母狼独眼站在雨中目送一匹又老又丑的公狼蹒跚走出谷口。

那匹又老又丑的公狼走出谷口，像幽灵一样消失了。母狼独眼在雨中站了一会儿，也小跑着奔向另一谷口。白狗雪玉寻路下到谷底。它绕山谷走了一圈，既没有闻到狼群的气味，也没有发现狼群待过的痕迹。它静心缓缓吸气，除了母狼独眼和那匹丑老公狼的被雨水冲得极稀极淡的气味外，再没有其它任何狼的气息。即便是狼群的气味和痕迹可以被雨水冲淡，可狼粪总该有。白狗雪玉也没有发现一泡狼粪。

看来这片山谷间绝对没有狼群存在过。

可是那飓风般的狼嗥声却明明就出在这个椭圆形的山谷间。

白狗雪玉百思不得其解。

白狗雪玉满腹狐疑地离开了这片谷地，回到李逵它们身边。它觉得今天机会难得，失去可惜，便领着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二次扑向母狼独眼它们居住的山洞。

然而已是狼遁洞空，母狼独眼它们已经无影无踪了。白狗雪玉抬头看看天空，天空浑浑沌沌一片。雨渐渐大了，雨线密密麻麻，扯天垂地。近山迷濛，远山隐匿，暮色已将临。白狗雪玉清楚，现在单凭被雨水冲洗得几近于无的气味去跟踪追击老奸巨滑的母狼独眼是根本不可能的了。

白狗雪玉它们回到兰花坳小村时已经是深夜。小村黑黢

黢一片，只有主人一家的窗口还闪跳着亮光。

主人们知道它们进山去寻找独眼黑狼它们了。主人们在替它们担心，在盼望它们归来。所以当白脖的前爪刚一抓响大门时，小磊便举着松明子从屋里奔了出来，后面紧跟着杏儿、斑斑、菊秀和拄着拐杖的杜仲。他们像欢迎凯旋归来的勇士，他们像迎接久别的亲人。小磊和杏儿激动得呜呜哭出了声，菊秀和杜仲眼中也噙着泪。白狗雪玉它们也被主人们的真情所感动，五匹狗全都含着泪，五匹狗全都在主人们面前摇起了尾巴。就连自尊心最强的雪玉和李逵也摇起了尾巴。白狗雪玉忽然明白，有时狗在主人面前摇尾巴并不是乞怜，并不是谄媚讨好，而是一种真情实感的自然流露，一种感激的方式，一种亲近友好的表达。

主人们和它们一块进了屋，小磊和杏儿拿毛巾沾上温水揩去它们身上的泥污，擦洗它们身上的伤口。尽管天气并不冷，杜仲却升上一盆炭火，让它们烘干淋湿的身子。菊秀从屋檐下摘了一块腌羊肉走进厨房，准备煮一锅热汤给它们补一补元气。

9

向日葵老了，花枯叶黄了。躯干上老筋突结，肌肉瘪缩。沉重的头颅低垂着，朝向大地，似在回忆黄花少女时蜂围蝶绕的热闹，回忆黄花少女时粉脸笑迎阳光的风采。这就是成熟。成熟就意味着衰老，意味着死亡，意味着即将回归泥土。

高粱老了。

玉米老了。

大豆也老了。

秋天已不再是试探性的光顾，而是结结实实地占据了云雾山的峰岭岗壑，沟坎谷壑，森林草滩。角角落落，无孔不入，无微不至。

小村的人们开始了秋收。男人们依然带上猎枪，丝毫不敢麻痹大意。

白狗雪玉和李逵、花脸、侠客、白脖它们身上的伤都基本好了。它们依然两匹留下看家，三匹外出捕猎。不过它们不再远征去捕猎大型动物了，只在近处捕捉一些野兔雉鸡之类。秋天正是野兔最多最肥的时候，每天捕捉几只并不怎么

费力。

大概是那一场决战挫伤了母狼独眼它们的锐气，这一段时间它们没有再来小村附近进行骚扰。

这天，李逵、花脸和侠客进山捕猎，走得离小村远了些。李逵和花脸先抓到了两只野兔。侠客让它俩先回去，说自己再抓到一只野兔或者山鸡什么的随后就回。李逵、花脸要和它一起抓，侠客说它自己很快就能抓到一只。

李逵和花脸回到家。白狗雪玉没有看见侠客，问了问李逵和花脸，也没有在意。然而太阳快落山时，侠客仍未归来。白狗雪玉就有些担心，不时站在村口瞭望。直到晚饭后夜幕笼罩，繁星满天，仍然不见侠客的影子。

白狗雪玉着急起来，李逵、花脸和白脖也都为侠客担心。这个侠客，捕到捕不到猎物都该早点回家呀！会不会出现什么意外？会不会碰到狮、虎、熊、豹这类大型猛兽？会不会遇上了母狼独眼它们？

主人们也发现少了侠客，心里也都惴惴不安。小磊和杏儿出来一趟，看看侠客是否回来了。杏儿抱着雪玉的脖子问：“雪玉，侠客呢？咱们的侠客呢？”白狗雪玉感激地舔着杏儿的脖子和脸蛋儿，无言以对。

白狗雪玉决定去寻找侠客。它让李逵和白脖留在家，叮嘱它们无论外面有什么动静和气味也不许出院门一步。然后让花脸引路，钻进了夜幕笼罩下的荒山野岭。

侠客其实是想自己单独在野外待一会儿。

侠客这一段一直心情烦躁，愧恨交集，神不守舍。

今天和李逵、花脸一起进山捕猎，李逵和花脸已各自抓到了一只野兔，它竟然连一只野兔的影子都没有扫到。它并不是一匹低能的愚笨的狗，它的视觉、听觉和嗅觉都不弱于李逵和花脸，它的奔跑速度、耐力和扑击技巧也都不比李逵和花脸差。可它就是找不到野兔。它总是走神儿，它的精力总不能专注。

李逵、花脸回去后，侠客独自走向山背后一片点缀着稀疏丛林的草滩。它全神贯注去捕捉四周丛林草莽间的声响，辨别飘浮在草梢上的气味；全神贯注去观察低处之高处和高处之低处的草梢有无异常摇动——因为“低卧高，高卧低”是野兔一般的生活规律。

然而不多一会儿，侠客的神思便不觉又恍惚起来。

秋日的阳光在它眼前晃动。树叶已经变黄了。黄绿中间还杂着桔红、桃红、大红、紫红、玫瑰红，把丛林妆扮得五彩缤纷。一树银杏拔地而起，直插云端，杏黄的叶子在秋阳下闪闪烁烁，灿烂夺目。侠客在草丛中慢悠悠走着。茂密的秋草都已结籽。侠客有时会碰触一棵成熟的蒲公英，茸团状的果穗一颤，立即飞散开来，伞形的种子飘飘摇摇浮向晶蓝的天空。

这时候，侠客便会停下来像一位年轻的哲学家一样凝视良久。

侠客已经忘记了捕猎的目的，像梦游一样在大山间徜徉。没有目的，没有路线。离兰花坳越来越远了，后来连它

自己也不知道自己走到了哪里。

前面出现一片石砬子林。石砬子有大有小，有高有矮，大小高矮交错。有的像怒指青天的宝剑，有的像浮出水面的鲸鱼，有的像蹲虎，有的像卧狮，有的像巨象高举着长鼻。恍恍惚惚，侠客看到石砬子间有红色的影子一闪。

仿佛是血杜鹃。

这红色的影子呼一下点着了侠客胸腹间积压着的怒火，这红色的影子像魔灯一样让侠客看清了它这一段心绪烦躁、愧恨交集、神不守舍的根源。

侠客想都不想便闪电一般扑了过去。

侠客曾经对着它们的天狗星座起誓，一定要亲自杀死血杜鹃。那个秋雨绵绵的日子，母亲雪玉率领它们兄妹寻到母狼独眼它们决战的时候，由于花脸舍下山妖去战黄风，给了侠客一个亲自杀死血杜鹃的良机。侠客也觉得自己完全可以杀死血杜鹃。然而搏斗中，当血杜鹃那火红的身影在自己的眼前闪来闪去时，它却感到了心绪迷乱，神思恍惚。那一扑明明可以把血杜鹃扑倒在地，却见红光一晃血杜鹃便鬼魅般躲过；这一嘴明明可以给血杜鹃以重创，可是仿佛自己的视觉出了毛病一样关键时刻嘴巴不是滑向左面就是滑向右面。难道血杜鹃真的会魔法、会摄心术吗？

决战结果不但没有杀死血杜鹃，反而被血杜鹃咬伤了三处。

再看李逵、花脸、白脖的临场表现，回去的路上侠客就觉得羞惭。尤其是白脖，虽然数它最小，与敌方拼杀时却是

那样地冷静、机智、果断、勇猛，差一点取了山妖性命。回到家中，看到主人们感动得热泪盈眶，侠客越加羞惭得无地自容。于是，侠客再一次发下血誓，不亲自杀死血杜鹃便誓不为狗。

从此，侠客一直思考用什么样的招数才能置血杜鹃于死地，眼前便总是闪动着血杜鹃那红色的影子，就连做梦也经常是在和血杜鹃拼杀撕咬……

侠客扑到石砬子林中，哪里还有血杜鹃的影子！侠客在石砬子林中穿来穿去，逐墩搜寻，仍然没有找到血杜鹃。

穿过石砬子林又是一片草滩。在一片一人多深的芭茅丛中，侠客又看到了那红色的影子一闪即逝。侠客赶过去，仍然没有找到血杜鹃。草滩紧连着一片沼泽，沼泽又衔着一片森林。侠客总是看到那红色的影子在眼前闪动，却一次也没有看到真实的血杜鹃。

侠客走到了一个三岔路口。说是三岔路，其实并不是路，无非是三架山峰挤成的三条窄窄的峡谷而已。侠客停下来，犹豫着该往哪一条道上走。

这时，它千真万确地看到了血杜鹃，而不是血杜鹃那虚幻的红色影子。

血杜鹃就坐在离它十余步的地方。没有石砬子，没有丛林，也没有茅草。血杜鹃真真切切地就坐在离它十余步的地方。血杜鹃背靠山岩，神色淡漠，安静，看着侠客像看着一匹素不相识又与己无关的动物；又仿佛什么也没有看到，它

只是坐在那里休息一会儿罢了。

侠客又激动又亢奋，心脏怦通怦通跳着，血液咕嘟咕嘟奔涌。血杜鹃呀血杜鹃，今天我是无论如何不会再放过你了。侠客正要向血杜鹃发难，忽然觉得这里的地形有些熟悉。不用仔细回想便已记起，前些日子母亲雪玉率领它们寻找母狼独眼它们决战时就曾经在这个三岔路口停留过。一点不错，就是这个三岔路口。这么说这里离母狼独眼它们的老窠不远了。说不定母狼独眼它们就在附近。不，不能在这里收拾这四匹红色小母狼，得把它引开，引得越远越好，引到一个母狼独眼找不到的地方，然后再和它决斗，置它于死地。

侠客省略了“伏地作势”、“推磨”这些拼杀前的一切准备，直截了当向血杜鹃发起了进攻。血杜鹃也当仁不让。双方凶猛地对攻，一道白光和一道红光忽而闪过来，忽而闪过去，忽而搅作一团。斗了几个回合，侠客故意卖个破绽，让血杜鹃击中一爪，就势滚出去一文多远，佯装惊慌失措，爬起来撒腿跑向左面的峡谷。

血杜鹃在后面紧追。

峡谷很长，在两山之间弯来弯去。侠客能感觉到自己奔跑时带出的风声，能听到身后血杜鹃节奏鲜明的脚步声和喘息声。

出了峡谷是一片乱石滩，乱石有角有棱，仿佛是几年前才发生过一场山崩造成的。山茅草从乱石的缝隙中挣扎着钻出来，不屈不挠地生长。

越过乱石滩又进入一条峡谷。

侠客觉得这样漫长的奔驰太单调，太乏味，害怕血杜鹃失去了追逐的兴趣，在一个拐弯处忽然又回身凶狠地扑向血杜鹃。这样斗上两个回合，逗得血杜鹃热血沸腾时，然后回身再跑。

其实血杜鹃根本不会感到单调乏味，更不会失去追逐的兴趣。在母狼独眼的四个子女中，血杜鹃最小，又是唯一的雌性，所以母狼独眼特别宠爱它。哥哥们也都格外喜欢它，把它当作货真价实的小妹妹对待，处处保护它，关照它，在和大型猛兽的搏斗中从来不让它去冒风险。对于母亲和哥哥们的好心，血杜鹃却受不了。血杜鹃觉得母亲和哥哥们是小瞧它。它早就想单独干出一件令母亲和哥哥们大吃一惊的事情，好让它们对它刮目相看，不敢再轻视它。今天单独遇上了侠客这匹白狗，它觉得真是天赐良机，当然无论如何不能放过。何况在上一次那场决战中它单独和这匹白狗交过锋，它觉得这白家伙模样倒是长得满英俊洒脱，其实无非草包一个。按人类的说法叫什么中看不中用的“银样蜡枪头”。

侠客在前面跑，血杜鹃在后面追。侠客那洁白匀称的身条忽而收缩如弯月，忽而舒展如流星，奔跑的姿势是那样轻捷，优美，就连仇敌血杜鹃也不得不为之赞叹。这白家伙的确漂亮！我们狼类也有白色品种，却总是白中杂灰或者白中杂黄，看上去脏不啦叽的，从没有见过一匹像这家伙如此通身洁白如玉，一尘不染。这家伙的血一定也洁净爽口，肉也一定肌理细腻，心肝脾肺也一定香酥脆嫩！我切断它的喉管后先喝净它的鲜血，再吃下它的内脏，然后把它的身子拖回

去作为凭证。不，身子太沉了，拖回去不容易，太累狼。那么就，就……就咬断它那条善于向人类摇摆讨好的尾巴叼回去。这主意好！这主意绝！血杜鹃为自己的想法得意之极。

峡谷连草滩，草滩接沼泽。侠客和血杜鹃跑一阵斗一阵，斗一阵跑一阵。太阳快落山的时候它们来到了黑森林。

又大又圆的太阳悬在黑森林上空，红彤彤的阳光把黑森林渲染得斑斓辉煌。

黑森林古老，博大，恢宏。

侠客率先钻进了黑森林。

血杜鹃也钻进了黑森林。

黑森林是典型的混交林。红松、白松、落叶松、鬼柳、麻栎、桧树、柿树、榭树、漆树、野桑、核桃，应有尽有。高的直插云天，矮的枝叶扫地；粗的数人合抱，细的如臂如指。有的笔直如立柱，有的扭曲如虬龙；有的干嫩枝茂生机勃勃，有的老迈年高长满绿苔，有的枯死糟朽遍体木耳；有的树身倒下了，根部又抽出一簇新苗；古藤如蟒蛇与老树纠缠扭结，经年搏斗，一心要拼个你死我活。

黑森林是孕育森林；黑森林是死亡森林；黑森林充满了生机与杀机；黑森林充满了神秘与恐怖。

侠客和血杜鹃一前一后在黑森林中奔驰。侠客钻树丛，血杜鹃也钻树丛；侠客绕大树，血杜鹃也绕大树。积年腐叶在脚下松软如泥，秋叶的香味中掺杂着刺鼻的霉腐味。

侠客一直奔向黑森林腹部。血杜鹃也追向黑森林腹部。

侠客一边跑一边留意合适的决斗场所，好不容易才看到十余步见方的一片空地。侠客突然绕过一棵大树，在这片空地上转身停住。血杜鹃也在它的对面停住。

此时夜幕已严严实实地笼罩住黑森林。

狗不怕黑夜。狼更不怕黑夜。黑夜中它们的眼睛便发出绿光，视黑夜如同白昼。

经过半天的奔驰它们竟然谁也没有感到疲累，热血在体内因激动亢奋而沸腾，肌肉在皮下因凝结力量而颤动。

血杜鹃觉得自己胜券在握，率先发起了猛攻，红光一闪，凌空扑向了侠客。侠客有意先让它三招，往旁边轻轻一跃躲了过去。血杜鹃扭身再扑，又被侠客偏身闪过。三扑不中，血杜鹃不禁勃然大怒，第四次扑击更加迅猛凶狠。这一次侠客没有躲闪，候红影扑到眼前时，突然举右爪横扫过去，速度极快。血杜鹃的前爪眼看就要抓住侠客面门时，侠客的右爪已后发先至，击中血杜鹃肋部。这一爪虽未将血杜鹃横着扫倒，血杜鹃却已偏离目标并失去了平衡，着地时还是翻滚了出去。侠客一爪击中，紧接着腾身而起，一道白光压向血杜鹃。血杜鹃也已借翻滚之势，弹簧般跳开。

侠客的这一爪让血杜鹃冷静了下来，让血杜鹃意识到自己刚才太轻敌了。没想到这白家伙还藏着两手。便不再腾扑，后腿蜷屈举臀吊尾，前腿和胸脯紧贴地面，呈后高前低引满待发之势。侠客不敢轻敌，也屈后腿伏胸腹作后高前低引满待发之势。

一红狼…白狗重新开始“推磨”。

此时，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正在全力寻找血杜鹃；白狗雪玉和花脸也已觅到了侠客留下的气味的痕迹。

侠客全神贯注地盯视着血杜鹃，随时准备着防御对方的进攻并随时准备着抓住机会向对方进攻。血杜鹃也再不敢有一丝一毫的疏忽。侠客把头举高些，血杜鹃也把头举高些；侠客下颏贴住地面，血杜鹃也下颏贴住地面。

就在侠客把头稍稍举高的刹那，却忽然发现一头老熊正站在血杜鹃的背后。老熊似乎是正好路过这里，却有一匹撅着屁股的红狼像个小土丘一样挡了它的道，就想着是否把这个小土丘拍平。也许是侠客和血杜鹃的注意力太集中的缘故，竟然谁也没有闻到这头老熊的气味，甚至老熊已经来到身边它们竟还没有发觉。

侠客大吃一惊，想都没想便惊叫一声：你背后有熊！同时拔地而起越过血杜鹃，凌空扑向血杜鹃背后的那头老熊。

其实侠客哪敢当真就这样正面扑向老熊，侠客焉能不知道老熊的厉害？老熊样子长得笨拙，其实动作相当敏捷。且力大无比，一掌千斤，能拍断树干，拍碎石头。侠客什么地方能吃得消这样一掌？拍在狗头上能把狗头拍扁，拍在狗腰上能把狗腰拍折。侠客只是要引开老熊视线，好不让血杜鹃死在老熊掌下，并不是要从正面把老熊击中。所以它腾跃得极高，只见一道白色的弧线从老熊上空划过，顺便用尾巴梢去摔打老熊的眼睛。尾巴梢又软又滑，不怕老熊拍打；且不怕老熊抓住，因为熊掌虽然有力，却握不成拳。

老熊确实是路过。不过它老远就闻到了狼和狗的气味，心想顺便弄点狼心狗肺吃吃也满不错，听说“狼心狗肺”是道极难凑到一起的名菜呢。老熊正准备在血杜鹃举起的屁股上拍一掌，便觉眼前白色闪近，只好放弃血杜鹃的屁股，身体直立起来去迎侠客，同时凌空劈出一掌。谁知白光太高，熊掌劈空，只碰到侠客柔韧光滑的尾巴。

这白家伙竟敢太岁头上动土！老熊有点恼怒。转身生风，去收拾侠客。侠客落地立即跳开，并不正面迎战老熊，只是左盘右旋小心躲闪。

侠客的这一扑救下血杜鹃一条命。

血杜鹃并不知道身后有熊。当侠客大叫一声凌空扑来时，血杜鹃还以为侠客在使用诡计让自己上当，好趁自己回头时攻击得手。所以血杜鹃并不回头，只轻捷向旁边一闪躲避这一扑，然后随势转身。转过身时老熊已在扑击侠客，血杜鹃只能看到老熊的屁股。血杜鹃这才相信果真有熊。只是血杜鹃不知道这匹白狗为什么要救自己，自己可是它誓不两立的仇敌呀！

血杜鹃也来不及多想，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在老熊的右边屁股上咬了一口，随即又弹回原处。

老熊还未能拍中侠客，只觉得屁股上骤然一疼，知道那匹红狼从背后朝自己下嘴了。它旋风一般陡然翻身，血杜鹃却已弹开。老熊吼叫一声直扑血杜鹃。血杜鹃左跳右闪也并不应战。

侠客正小心躲闪，见老熊陡然翻身，也知是血杜鹃向老

熊进攻了。随又看到老熊右臀部有舌头大一块皮耷拉下来。侠客也来了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在老熊右臀伤口处又狠狠地加上一口。也随即弹回原地。

老熊已经大怒不可遏止，又翻身猛扑侠客。血杜鹃又是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又是击中老熊的右臀部。老熊再次翻身追扑血杜鹃，背后的侠客又是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

老熊暴跳如雷，旋风一样翻转着身子。侠客和血杜鹃一前一后，配合默契，一道红光和一道白光交替闪灭。而且恶作剧似的，它们总是袭击老熊的右臀部。老熊的屁股再结实，也经不住侠客和血杜鹃钢牙利齿的反复撕咬，不一会儿便像烂柿子一样不成形状了。

老熊被迫不得不冷静下来了。它知道它今天夜里碰到了两匹极难对付的家伙。像这样斗下去自己的屁股大成问题，便背靠着一棵数人合抱的大树欲蹲下来。然而它的烂屁股一蹲便疼已不允许它蹲下。只好站着，不敢再贸然出击。

侠客和血杜鹃就一左一右在老熊的两侧坐下来，也不进攻。

一熊一狼一狗就这样一动不动僵持下来。

夜并不僵持，在它们的僵持中匀速前进。启明星升上来了，东方天际泛出了鱼肚白。天空灰黑渐渐变蓝，星星在一颗一颗地熄灭，隐遁，剩得稀稀拉拉，了了无几。启明星也不见了。东边天际的白鱼肚有黄和红在润染，慢慢变成了红鱼肚，红鱼肚又扩大成一个扇形的光面。

熊类貌似温顺，其实性格急躁，耐性比不上狗类，更比不上狼类。老熊终于拖着稀烂的屁股，颠簸着钻进了密林中。

东边天际像是豁开一道口子，霞光汹涌着喷薄而出。顿时天光大开，夜间隐形的黑森林又现出丰富多彩灿烂辉煌的壮丽。霞光透过黑森林浓密的枝叶，斑斑驳驳地挥洒在侠客和血杜鹃身上。

老熊闪避了，侠客和血杜鹃忽然又面对面地坐好，目光又恢复了昨日的仇恨和冷酷，只是在这仇恨和冷酷中似乎又掺进了些许说不清道不明的复杂的模糊的光影。

“嗷呜呢——→呜哦呼！”

〔译文〕谢谢你救了我的命！”

血杜鹃冷冷道。目光似乎不是因侠客救了它而感激，而是一种屈辱。于是仇恨愈烈。

侠客的目光如火，如血：

“汪呢咣——汪呜哦呼——→……………”

〔译文〕“你错了。我救你是害怕老熊一掌拍死你，那样我便不能亲自杀死你。我要亲自杀死你，我发过誓我一定要亲自杀死你。”

血杜鹃冷笑，狞笑：

“嗷呜哦——嗷呢——→吠呜！”

〔译文〕“我谢你就是因为你给了我一次亲自杀死你的机会。”

侠客和血杜鹃不再利用“推磨”互相寻找战机，不再互

相扑斗心智斗技巧，而是同时箭一样射向对方，一红狼一白狗像藤条像蟒蛇一样扭结在了一起。用牙咬，用爪撕，又同时把对方摔倒，在地上翻过来滚过去。双方都已经疯狂，都没有了章法，像泼妇打架一样，啃一嘴是一嘴，撕一爪是一爪。

这种残忍的硬拼硬杀形式一直持续到旭日升上树梢。直到侠客和血杜鹃互相咬着对方的肩胛，扯直身躯成一字形在地上翻滚，滚下一个洼坡时狼头和狗头同时撞到一棵碗口粗的红松上才不得不分开。互相看看对方，都是伤痕累累。特别是脖子、肩胛和胸腹上伤痕更多。鲜血滴滴嗒嗒地洒在草叶上，被漏下来的阳光一照像红宝石一样晶莹闪烁。

伤痕和鲜血强烈地刺激着它们的神经，侠客和血杜鹃旋即又同时扑向对方。

这是在拼体力，拼耐力。侠客毕竟是匹雄狗，体力上稍稍占了一点优势。当侠客又一次把血杜鹃压在身下时，血杜鹃用尽吃奶力气翻滚几次再翻不上来。侠客用嘴顶开血杜鹃紧勾在咽喉处的下巴，一口咬住了血杜鹃的喉管。

血杜鹃能清晰地感觉出侠客牙齿的坚硬度和锋利度。它知道自己就要完了。对于一匹狼来说，死是很平常的事，只是死在狼类最瞧不起的一匹狗的嘴下，使它感到了无比的耻辱。母亲和哥哥们，我血杜鹃愧对你们，我血杜鹃给你们丢脸了，也给狼类丢脸了。它以百倍的仇恨盯着侠客，目眦欲裂；它四爪乱抓，拼命地撕扯着侠客的胸部和腹部。

侠客的牙齿能清晰地感觉到血杜鹃圆鼓鼓的节状的喉管

在皮肤下蠕动。只要它一用力，腥热的狼血就会喷薄而出；血杜鹃就会在血泊中抽搐；随着鲜血的流尽血杜鹃狂搏的心脏就会停止跳动；美丽的身躯就会慢慢瘫软，再慢慢僵硬。这样血杜鹃就算是死了，这匹独一无二的美丽的红狼就算在这个世界上永远消失了，彻底消失了。

侠客感到了伟大征服的自豪和自尊的满足，也感到了征服的无比残忍。同时一股极其强烈的失落感和毁灭感突然像喷泉一样从心底冒出来，喷泉清澈纯净却力量雄厚，不可压抑。失落了什么？毁灭了什么？是一种美么？是独一无二的绝代美狼血杜鹃么？是对美的爱慕、希望和渴盼么？是一种美好的感情和感觉么？

侠客忽然放开了血杜鹃的喉管，在血杜鹃的脖子上狂吻起来。

这时候侠客才不得不承认自己对血杜鹃强烈的爱。这种爱像烈火，像岩浆；这种爱让它刻骨铭心，这种爱让它柔肠寸断。这时候它才不得不承认从第一次看到血杜鹃起自己就爱心萌动，像春天的草尖一样不可压抑，常常从潜意识里冒出来，折磨得它神不守舍，烦恼不安。于是它就拼命用狗类必须忠于人类的天职、用狗类和狼类古老的仇恨去压抑这种情感。什么深仇大恨不共戴天，什么一定要亲自杀死血杜鹃的血誓，全是自己的虚假设想。自己有过对血杜鹃的刻骨仇恨么？自己真正有过要杀死血杜鹃的念头吗？如果说有的话，那也是一种强烈的妒嫉。如果它不能占有它，那么就要杀死它，它不能设想和忍受别的狼（包括狗）去占有血杜鹃。

现在这种压抑了多日的情感突然像火山一样爆发了。

血杜鹃被侠客的突然举动搞懵了头，一时竟无所措手足。

血杜鹃本来已经无望了，它感觉着侠客那坚硬锐利的犬齿硌着自己的喉管，它等着听自己的喉管被切断时“喀”的那声脆响。它甚至希望那声脆响快点发出，好快点结束此时此刻死亡的恐惧感以及强烈的羞愧感和耻辱感。

然而错着自己喉管的犬齿却松开了，接着它感觉到侠客的嘴唇在自己的脖子、锁骨和胸脯上癫狂地拱来拱去。它不知道这匹可恶的白家伙在搞什么名堂。当它终于明白这匹可恶的白家伙是在向自己求爱时，几种同时迸发的强烈的感受让它的身心震颤了。

开始，像一个落难的高贵的公主突然遇到一个身败名裂的小人向她求爱一样，血杜鹃感到受了莫大的侮辱而愤怒，感到受了无耻的玷污而厌恶。狗东西你算什么东西？你这无耻的叛徒，你这品性低劣的家伙，你这没有气节的软骨头，你只配向人类谄媚讨好摇尾乞怜，你怎么配向山林的精英狼类求爱？可是血杜鹃又毕竟是一匹母狼，而且是一匹正值青春年华的母狼，除了母亲和哥哥们外，它还没有被其它的异性爱抚过。侠客虽然是狗类，毕竟和狼类同祖同宗，何况侠客还是一匹非常漂亮的狗。于是在它觉得耻辱、厌恶和愤怒的同时，一种奇异的新鲜的快感像电流一样刹那间充满它的全身，让它的心灵活泼泼颤动。这种感受无法抗拒。所以无法抗拒是因为它需要这种感受，正像干渴的土地需要雨露的浇灌一样。

侠客一边癫狂地吻着血杜鹃，一边梦呓般颠三倒四地倾吐它的肺腑之情：

“汪嗷呜——汪←→嗷……………”

〔译文〕“我们为什么要无休无止地互相残杀？我们为什么要把这个世界弄得战云密布腥风血雨？血杜鹃，把你名字前面的‘血’字去掉不是更美好么？我们狗类和狼类为什么不能和睦相处？我们不是同一个祖先么？我们狗类和狼类和睦相处不是非常美好么？我们狗类狼类和人类统统和睦相处不是更美好么？如果世界上没有了互相残杀和腥风血雨，这个世界不就会变得更美好么？我们已经互相残杀了上万年，难道我们还要互相残杀下去么……”

快感的颤栗和潮涌渐渐和缓，血杜鹃也随之慢慢冷静下来。这匹可怜的狗东西胡言乱语些什么？这酸文假醋的狗东西就用这种方式求爱吗？什么不要互相残杀？什么和睦相处？简直是狗屁不通！我们狼类能和狗类和睦相处吗？能和人类和睦相处吗？我们狼类的本性就是凶狠好斗，残忍无情，弱肉强食。除去这些还有什么可以激动狼心？还有什么乐趣可言？和你们狗类人类和睦相处我们还叫什么狼类？我们还称得上什么山林精英山林之魂？我们岂不也沦落成品性低劣的狗类了吗？

此时侠客已因难耐的情欲而忽略了防范，吻的范围扩大到血杜鹃的脸颊、鼻子、眼睛和前额。这样自己的咽喉部位就完全暴露给了对方。血杜鹃抓住良机，毫不犹豫地一口反咬住侠客的喉管。没想到侠客竟然不管不顾，仍在血杜鹃的

脑门上狂吻不止。

血杜鹃反而下不得毒口了。一脉狼类少有的怜悯和温情从血杜鹃心底泛上来。它蜷缩四肢，凝聚力量，猛一翻身从侠客的身下挣脱出来，然后纵身跳开，恼怒地轻蔑地盯住侠客。

侠客已被爱欲的烈焰烧烤得疯狂，早箭一样扑上去。血杜鹃奋力相敌。这一公狗一母狼又难分难解地杀作一团。

一种野性的爱欲和一种美好的信念在侠客的体内混合，发酵，膨胀，生发出一股坚韧顽强不可抗拒的力量。不多一会儿，又把血杜鹃结结实实地压在身下。

“汪呜哦←—汪唏呜~~~~~”

〔译文〕“答应我吧，血杜鹃！”

“嗷呜——汪嘘！”

〔译文〕“别做狗梦！”

“汪呢呜——→汪呜哦——→汪呢吠呜。”

〔译文〕“你必须答应我。否则，我只有杀死你。”

“嗷嚏~~~ 呕呢~~~汪吼。”

〔译文〕“那就快点，狗东西。”

“汪昂噫——！”

〔译文〕“没那么便宜！”

侠客冷酷地狞笑着就要和血杜鹃强行做爱。

一场可怕的狼类亘古未有的奇耻大辱即将降临，即将永远载入狼类的史册。血杜鹃拼命挣扎，拼命反抗，然而侠客的前爪像铁柱一样死死地把它定在身下。先解燃眉之急要紧，

血杜鹃顾不得考虑许多了。

“嗷呜哦——→呕呢——→嗞鸣。”

〔译文〕“我答应你，但有一个条件。”

“汪呜——汪叟？”

〔译文〕“什么条件？”

“呕嘘——→呜哦——→”

〔译文〕“先放开我再说。”

反正今天你是逃不掉的。侠客想，便放开了血杜鹃。

血杜鹃翻身爬起来，抖一抖棕毛，感到周身肌肤撕裂般地疼痛。血杜鹃坐下来，慢条斯理地舔着自己身上的伤口。

侠客极想过去轻轻地舔净血杜鹃身上的伤口，就像丈夫轻舔自己心爱的妻子那样。然而它忍住了，它只是心疼爱怜地看着它。

“嗷呜汪哦——→呜呜……………”

〔译文〕“我们虽然同一个祖先，但现在我们毕竟一匹是狼类，一匹是狗类。狼类和狗类从远古到现在一直世代结仇，这你也知道。我血杜鹃要找一匹狗丈夫，这能不征得我母亲和哥哥们的同意吗？你们狗类比我们狼类更通情达理，你应该理解。”

侠客的心里有点凉。然而它又觉得血杜鹃所说的也无可厚非。要得到血杜鹃，似乎也只有这条道可走了。好在美好的希望还存在。

“汪昂——→呕吓叟？”

〔译文〕“它们要是不同意呢？”

“嗷呜哦~~~~~呕呢——→”

〔译文〕“那我就和你私奔。”

血杜鹃跑在前面，侠客跑在后面。此时它们之间已不再是那种你死我活的追杀了。当然也不能叫情侣嬉戏。它们之间的关系已经有些微妙难言了。

枝叶缝隙间泻漏下的光束在它们的眼前晃来晃去，光斑撒落在它们身上又无声地滑走。血杜鹃火红的身影在树干树丛间时隐时没，血杜鹃浑圆健美的臀部不时在侠客的眼前晃动，引起侠客许多野性的爱欲的快意联想。侠客觉得此情此景非常熟悉，仿佛多次经历过。确实多次经历过，不过是在梦中。于是侠客恍恍惚惚依稀又进入了梦境。

血杜鹃奔出了黑森林。

侠客也奔出了黑森林。

侠客奔出黑森林时看到正有四匹慍悍强壮的狼正迎面奔来。侠客一眼便认出那是母狼独眼、灰云、山妖和黄风。

侠客大惊失色，顿时像坠入冰窖一样觉得浑身冰冷。逃走已来不及，迎敌更是无望。别说自己经过了一天一夜的奔波和激战，已筋疲力尽，就是自己的体力和精力全在最佳状态时也不可能斗过母狼独眼，更不用说对付它们四匹了。我不可能回到兰花坳的小村了，我不可能再见到母亲和李逵、花脸、白脖它们了，我也不可能再报效我的主人了。

侠客站住了。

血杜鹃却迎着那四匹狼奔驰过去。

侠客心里酸楚楚的。血杜鹃你这匹美丽的小母狼，我死之后再也不会有谁像我这样爱你爱得如醉如痴似癫似狂了。

就在侠客惊愕的同时，母狼独眼、灰云、山妖、黄风四匹狼已风驰电掣而至，眨眼间把侠客围在核心。

血杜鹃一下扑到母狼独眼怀里，像失散已久的孩子忽然见到妈妈一样，委屈和狂喜让它“呜叽呜叽”地痛哭，身子一抽一抽地痉挛。母狼独眼温柔地舔着它的前额、眼睛和两颊，又舔它身上的伤口，低声抚慰着：

“嗷唧~~~~呕嘔呢~~~~.....”

〔译文〕“小宝贝，别难过，妈妈不是找到你了吗？这匹狗东西欺侮你了是不是？妈妈这就给你出气，妈妈这就把它的心掏出来，让妈的小宝贝尝个新鲜。”

血杜鹃一边抽咽，一边趴在母狼独眼的耳朵上咕咕啾啾了半天。母狼独眼先是怒火中烧，陡然变色。可是随着心里一个恶毒计划形成，怒容又从脸上消逝，继而嘴角一撇，独眼一吊，算是露出一丝冷漠的哂笑。然后嘴巴向侠客一努，对灰云、山妖和黄风命令：

“嗷——→吠呕！”

〔译文〕“干掉它！”

灰云、山妖和黄风同时凶猛地扑向侠客，侠客来不及反抗便被这三匹狼死死摁在爪下。山妖的长嘴很利索地探向侠客的咽喉，牙齿准确地钳住了侠客的喉管。

侠客清楚自己眨眼间就要死了，眼角不觉流下了哀伤的

泪。它热爱生活；它热爱这大山，这森林，这草滩，这沼泽；它热爱人类，热爱狗类，也热爱它的仇敌血杜鹃。它要最后再看一眼这世界，再看一眼血杜鹃。它的头颅已不能转动了，它感觉到钳着它喉管的牙齿在用力。然而它还是不顾疼痛扭动了头颅。它看到了血杜鹃。于是它的头颅不再移动位置，它的目光也不再移动位置。它要把血杜鹃的情影摄进心灵里，然后离开这个世界。

侠客感到钳着它喉管的牙齿已刺进了它的肌肤。就在它喉管将断的一刹那，它清清楚楚地听到母狼独眼又低沉地叫：

“嗷呜吠！”

〔译文〕“且慢。”

于是侠客感到钳着它喉管的牙齿停止了用力，但并未松开。它看到母狼独眼和血杜鹃慢悠悠地走过来。母狼独眼冷冰冰的狼脸靠近它的狗脸，漠然说：

“嗷呜唧——嗷呢——→……………”

〔译文〕“我女儿说你在向它疯狂求爱，我女儿说它也喜欢你。尽管你们的先辈背叛了狼类，沦为不耻于狼类的狗，但是看你确是一片诚心诚意，我可以尊重我独生女儿的意见，饶你不死；也可以答应我女儿和你结成伴侣。”

侠客在绝望中听到这番话，大喜过望，心脏猛烈地怦怦跳动，目光中顿时充盈着希望、狂喜与感激。

“嗷呢——→呕呜哦——喔——”

〔译文〕“但你必须依我一件事。”

侠客用目光请母狼独眼说下去。

“嗷呜——→嗷呜哦——→喔呜……………”

〔译文〕“就是协助我们复仇。你知道我们这次光顾兰花坳的目的就是复仇。”

侠客的目光又忽然暗淡下去。

母狼独眼觉察到它目光的变化，又说：

“嗷呜哦——→嗷呢——→喃呜……………”

〔译文〕“我不会让你为难，我不会让你去咬死你的亲属们和你的主人们，我只要求你把你们主人一家的情况随时透给我们，尤其是那种有利于我们复仇的机会。等我们复了仇，你愿意带我的女儿去哪儿悉听尊便。”

侠客不想死亡，渴望活下来，更渴望能够和血杜鹃一起生活。那样生活将会变得更加美好，生活将会充满了阳光和温暖，充满了柔情和蜜意。要得到这一切只需要它轻轻应允一声或者点一下头。然而这条件太苛刻了，太严酷了，太沉重了。这条件压得它喘不过气来，这条件可以把它坠入无底深渊，坠入十八层地狱。答应这条件它将无颜再见狗类，无颜再见人类，甚至无颜再见它的敌人狼类了，因为这是货真价实的背叛。

侠客绝望地闭上眼睛，痛苦地摇了摇头。

母狼独眼漠然的声音像幽魂一样极近又极遥远：

“嗷吠呜——→呕呢。”

〔译文〕“那么，现在就杀死你。”

侠客又感到钳着它喉管的牙齿在收紧，并来回磨动，脩

得它的喉管又痒又难受。它叹息似地说：

“汪吠——→呜哦——→”

〔译文〕“杀死我吧。快一点。”

侠客等着听它的喉管被切断时清脆的“喀喳”声。这时它闻到了一股它已经熟悉了的向往着的让它心醉神迷的气味。它感到有舌在它的眼睛上轻柔地舔着。它不敢睁开眼睛，它怕这是在做梦，一睁就会醒来，梦境就会逝去。它感到了从来没有享受过的温馨与甜润。它闭着眼睛享受着。它听到了血杜鹃咕咕啾啾的柔情蜜意的声音：

“嗷呜哦——呕唧鸣唧……………”

〔译文〕“我的心肝小宝贝，你就答应了吧。你没有感觉到我非常喜欢你吗？只要你答应了，将来我们就能结为伴侣，去过自由自在的甜美的日子了。”

侠客的心灵在颤抖。

血杜鹃依然轻轻地舔着它的脸颊、鼻子和嘴唇，那柔情蜜意的声音依然咕咕啾啾着：

“嗷呜哦——呕唧鸣唧……………”

〔译文〕“我的心肝小宝贝，我已经不能没有你了。你死了我会心碎的，我会一辈子孤孤单单凄凄凉凉。我的心肝小宝贝，你是真恋我还是假恋我，你要是真恋我你忍心让我孤孤单单凄凄凉凉一辈子吗？我的心肝小宝贝，你答应了吧，你答应了吧，你答应了吧……”

侠客的心碎了，两滴泪水慢慢地从眼角流下来。与其说这是喜悦幸福的泪，还不如说是良知泯灭时痛苦不堪的泪。

母狼独眼阴沉的声音又幽魂一般似极近又似极远地响起：

“嗷吠鸣——汪呢——……”

〔译文〕“放开它吧。以后有什么情况和机会你就到落叶溪边的密林丛中，我让我的女儿血杜鹃在那儿等候你。”

侠客感觉到母狼独眼领着灰云、山妖、黄风还有血杜鹃渐渐远去了。侠客却依然躺着，依然闭着眼睛，连姿势也不想改变一下。这样也不知躺了多长时间，也许半天，也许只有片刻。

侠客终于睁开了眼睛，它发现天空不是那么晶蓝了，阳光不是那么明媚了，森林草滩也不是那么斑斓多彩了。它觉得这一切都变得污浊肮脏了，整个世界都变得污浊肮脏了，它自己更是污浊肮脏不堪。

这样躺了一会儿，开始翻身，开始爬起来。它觉得自己的骨头软得像面条，肌肉像是一滩泥，浑身上下一丝力气也没有。它还是爬起来了。

侠客艰难地举步往回走。

它慢吞吞地走着。一天一夜的经历像是做了一场梦。半是美梦半是噩梦。现在仍然像在做梦。它弄不清楚这场梦醒了没有，弄不清楚现在是现实还是梦境。

它希望是梦境。

它仿佛是具有没有灵魂的躯体。没有思维，没有意识，没有喜怒哀乐也没有沮丧。

又仿佛是它已经死了，现在行走着的只是一个幽灵。它的确已经死了，现在行走着的它已经不再是原来的它了，原来的它已经死了。

它看到了母亲雪玉和姐姐花脸从远远的草滩上奔驰过来。看着它们它觉得又陌生又遥远，恍若隔世。

10

秋色更浓了。

天又高又蓝，苍鹰在高空盘旋，展翅一动不动。成坡成坡的山茅草染了霜，一片棕红。枝头的叶子无风也飘落，坚持不落的便在秋阳下耀眼的红着。杜仲门前的几棵柿子树叶已落尽，熟透的柿子像一盏盏红灯笼挂在弯曲扭结的铁灰色的枝头，炫耀着秋天的骄傲。

收晚秋期间，母狼独眼它们没有再进兰花坳骚扰小村。杜仲一家平安无事。小村紧绷着的神经也稍稍有些放松。秋罢，人们三五结群进山砍柴，或者在村边挖窑烧木炭准备过冬。

国柱兄弟出了一趟山，回来捎信儿说菊秀的母亲病了。小村人出一趟山不易，要走四十五里山路。所以每次有人出山总要带上各家珍贵的毛皮、药材卖掉，换回来食盐针线等必不可少的用品；谁家在山外还有亲人他们也尽量串一串，向亲人报个平安，也带回来点亲人的情况。几乎与世隔绝的小村人都把出山当作一件大事，出村时总是全村人相送，回来时又是全村人相迎。

国柱兄弟是晚上专门到杜仲家告诉他们菊秀妈有病的。“大妈本来不让我们告诉你们她有病，大妈只要你们一家生活得好她就放心了。可是我们看大妈一个劲咳嗽，好像是癆病。我们想着还是应该告诉你们。”国柱掏出一只银镯子递给菊秀说，“这是大妈让带给你的。”

菊秀接过这只银镯子，眼泪就不由得扑簌簌流下来了。她从左上手上又取下另一只银镯子，把两只合在一起，紧紧贴在脸颊上。

这对银镯子是母亲出嫁时外祖母送给母亲的。后来菊秀出嫁时母亲又送给了菊秀。菊秀进山时又还给母亲一只，说是互相想念时可以看看手镯子。母亲一定病得很重了，否则她不会把这只手镯子带给她。

国柱兄弟走后，屋子里的气氛很沉闷。癆病是不治之症，桑叶绿看不到桑叶黄，桑叶黄看不到桑叶绿。松明子的火焰跳荡着，他们的影子也抖索不止。前些年他们曾想把母亲接进山里来，可是老人家恋土，说死也要死在老土上，无论怎么劝说也不愿进山。

“你还是去看看老人家吧。”杜仲在鞋底上磕着烟袋锅说。

“我也是这么想。”菊秀说，“我想明天就去吧，去晚了我怕再见不到母亲了。”

“我也去，我也跟妈妈一起去。”杏儿说。杏儿自从来到世上还没有见过姥姥呢。

“妈妈，让我跟你一起去吧。”小磊说。

菊秀说：“你们别去了。你们走不动的。”

杏儿说：“我能走动，我要去看姥姥。”

菊秀说：“乖杏儿听话，你们和爸爸在家，路上也不安全。”

“我就要去，我就要去。”杏儿嚷着说。

杜仲说：“要么就叫他俩去吧。把雪玉它们都带上，一来防止意外，二来它们也可以轮换着驮驮杏儿。”

第二天早早地吃了饭，菊秀胳膊肘上扛一个小包袱准备起程，杜仲让她把保存了几年的一个熊胆也带上了。杏儿已经高高兴兴地骑到了李逵的背上。邻居们听说菊秀要出山，又都赶来相送。石磨奶奶也来了。她拄着拐杖，颤巍巍地撇着小脚。

“菊秀呀，听奶奶一句话，你还是改日再出山吧。”石磨奶奶没牙的瘪嘴一包一包说。

“怎么啦石磨奶奶？”菊秀迎过去搀扶石磨奶奶。

石磨奶奶指了指东方：“你看看这天。”

人们向东方看去。只见东半个天空全是血红血红的一片，刚刚露出半个脸的太阳也像是一滩鲜血。云团则成暗红色，像是凝固到一起的血块。山峰、树木、房屋全像涂上了血一样的鲜红。他们自己也仿佛站在一片血光之中。

“这是要出血灾的兆头，不吉利，不吉利呀！”石磨奶奶又拄着拐杖颤巍巍地走了。

看着石磨奶奶颤巍巍离去，人们不管信与不信，心头还

是不觉罩上了一层恐怖的阴影。菊秀更是疑疑惑惑的，心里像生毛长草一样不干不净。

去？还是不去？

只有孩子们不懂得大人们的心思和疑虑。杏儿骑在李逵的背上一个劲嚷：“妈妈妈妈，怎么还不走呀？妈妈妈妈快走呀！”

小磊也说：“咱们快走吧妈妈！”

菊秀决定还是去。母亲病得那么重，万一去晚了见不上母亲一面自己会后悔一辈子的。何况她的小包袱中还暗暗带了纸和香，到村外山神爷的神龛前多磕几个响头，山神爷会保佑我们逢凶化吉、遇难呈祥、万事平安的。

他们出发了。杏儿骑着李逵彘彘地跑在前面，威威武武像跨着一匹战马。白狗雪玉和白脖紧紧跟着，小磊和菊秀走在后面。

杜仲拄着拐杖立在门口目送着他们和它们。花脸、侠客和斑斑站在杜仲身边。杜仲低头看见身边还有三匹狗，便拍拍花脸和侠客的头，说：“去吧去吧，你们俩也一起去吧。”

花脸轻声叫：“汪嘞~~~~汪呜哦~~~~汪呼。”

它要告诉主人是母亲雪玉让它们留下来看家的。杜仲当然听不懂花脸的话，一推它的屁股说：“去吧去吧，去保护他们的安全要紧，家里有斑斑陪我就够了。”

花脸正巴不得跟着去呢。它跑出几步，又回头嘱咐侠客在家中多留意，然后便撒开四蹄去追菊秀他们和雪玉它们了。

小村的男人们大多结伙进山砍柴了。杜仲无法进山。家中过冬的木炭还没有烧，他便一手拄着拐杖，一手掂着猎枪，把羊群赶到村外的炭窑边吃草，自己想把菊秀和小磊砍好的木柴码到炭窑里。

因为残了一条腿，他干得很艰难。

云雾山仍然沐浴在红色的霞光里。

侠客和斑斑坐在一条土坎的两端看管着羊群。过了一会儿，侠客走到斑斑的身边和它搭讪：

“汪吆~~~~汪呢唏——→”

〔译文〕“小主人对你那么好，你怎么不跟着去呀？”

自从夏天独眼母狼它们在土豆地惊吓了小主人那天起，母亲和哥哥姐姐们谁也不理它，谁也不给它一个好脸色。今天二哥侠客主动和它近乎，斑斑简直有点受宠若惊了，忙说：

“汪嘞~~~~汪呜哦~~~~汪唏——→”

〔译文〕“母亲它们都讨厌我，不会让我跟着去。”

“汪呢~~~~汪吠鸣——→汪呢呶？”

〔译文〕“你知道它们为什么一直讨厌你吗？”

斑斑委屈地说：

“汪噉噉——→汪昂喔……………”

〔译文〕“独眼黑狼它们第一次来作恶那次，它们都不信我去找你们了，它们都说我是怕死，是临阵脱逃。”

“汪噉~~~~汪呢鸣……………”

〔译文〕“那一次早该原谅你了。它们讨厌你还因为你太草包，连一只兔子也逮不住。”

斑斑自惭形秽地低下头，舔自己的前爪。

“咆鸣~~~~汪呢鸣←—汪吐嗽？”

〔译文〕“斑斑，难道你真是连一只兔子也逮不着吗？”

斑斑不肯定说：

“汪吓~~~~呜哦吓鸣……………”

〔译文〕“不知道，我没有去逮过。如果我去逮的话，我想我能逮得着。”

霞光把羊群染成了红色，也把侠客和斑斑染成了红色。侠客看看血红血红的天际，斑斑也看看血红血红的天际。

“汪呜哦—→咣呢……………”

〔译文〕“我想帮帮你斑斑。你在这儿好好看着羊群，我去抓两只兔子，母亲它们回来我就说是你抓的。”

斑斑沉默一会儿，为难说：

“汪呢~~~~汪咯鸣……………”

〔译文〕“谢谢你二哥。我想这样不好，这样不诚实。二哥要真想帮助我，劳驾你看好主人的羊群，我自己去逮兔子。”

“汪呜哦~~~~吓鸣—→”

〔译文〕“我怕你逮不着。”

“汪呜哦~~~~汪哺←—”

〔译文〕“我去试试看，也许能逮着。”

斑斑说完就向着血红血红的太阳奔过去。

羊群边只剩下了侠客一匹狗。它在土坎上走来走去，一会儿看看斑斑奔去的方向，一会儿看看正艰难码着木柴的主

人，似有心事又踌躇难决。

这一段侠客一直在矛盾和痛苦中煎熬着。

在黑森林它默许了母狼独眼提出的条件，母狼独眼留了它一条命。回来时正好碰上找它找得心急如焚的母亲雪玉和姐姐花脸。雪玉和花脸看到它后欣喜若狂，关怀备至，它却羞愧得恨不能去死。路上，它几次想把自己的无耻行径从头到尾向母亲和姐姐讲清楚，可又没有这种勇气。还是自己在心里把这一天一夜的经历当作一场噩梦忘却吧。忘却这一切，忘却血杜鹃，那样它侠客就还是原来的侠客了，它侠客就还是忠诚勇敢品格高尚的侠客了。

然而它无法忘却血杜鹃，一闭上眼睛血杜鹃那火红的身影便会在脑际浮现。它更恨死了血杜鹃。所有的烦恼和耻辱全是因为血杜鹃，如果没有血杜鹃，它也会一心一意为了主人去奔波去拼杀，成为狗类的楷模。

越是恨血杜鹃它越是想见到血杜鹃。一次它终于忍不住，单独溜出来跑到了落叶溪的丛林中。我不向母狼独眼它们提供情况就是了，它在心里为自己开脱。血杜鹃看到它很高兴，还主动和它亲近。可是，当血杜鹃发现它并不是来提供情报时，立即露出一脸的不满意。它埋怨侠客不爱它，否则为什么不守信用，为什么不想让它们快点复仇。复了仇咱们不就可以结成伴侣了吗？不就可以去过自由自在美满幸福的生活了吗？

侠客答应血杜鹃下一次一定提供情报。我只给它们提供无用的情报就是了。我不会让主人家的生命财产受损失，也

不会让我的母亲和姊妹们因为我提供的情报遭不幸。侠客又这样想。

今天母亲雪玉和李逵它们保护女主人和小主人出山的情况可以不可以提供给血杜鹃？侠客在心里反复掂量。它本来想借替斑斑逮兔子之机溜到落叶溪，然而斑斑非要自己去。这样更好，这样它溜出去连斑斑也不会知道。今天的情况不会对主人家不利，也不会对母亲雪玉它们不利。男主人手中有狼类最害怕的猎枪；母亲雪玉它们虽然只有四匹，但是女主人带着防身的砍山镰，小磊腰中还掖了一把刀，即便母狼独眼它们五匹全追过去也占不了光。

侠客想见到血杜鹃的欲望越来越强烈，越来越迫切。看看斑斑奔去的方向，只有一片如血的霞光。斑斑不会马上回来，就凭它那哈巴狗似的身材想抓到一只兔子谈何容易。再看看男主人，男主人还在艰难地码木柴，根本没有注意它侠客。

侠客悄悄地钻进一片树丛，从树丛里钻出来便完全避开了男主人的视线。侠客撒开四蹄直奔落叶溪。

菊秀、小磊、杏儿和雪玉、李逵、白脖三人三狗出了小村，奔向正南。李逵仍然驮着杏儿。出山的路雪玉虽然只走过两趟，却已记得清清楚楚。出村不远，有一堵刀劈斧砍般的陡壁。菊秀让小磊、杏儿和白狗雪玉它们在陡壁前停下来。白狗雪玉知道女主人又要给山神爷烧香了。白狗雪玉前两次陪女主人出山女主人都要给山神爷烧上一柱香。

陡壁上半人高处凿了一个方形的石龕，石龕后壁上浮雕着山神爷的神像。这是第一批迁进深山的石磨爷爷亲手雕凿的。小村人盖不起山神庙，便就地取材把山神爷供在这石壁上。山神爷阴沉着脸，仿佛小村人因陋就简把他供在这里是小村人对神灵的大不敬。

菊秀打开小包袱，取出几张黄表纸和一柱香。用火石火镰引着火煤子，点上空，烧上纸。然后跪下来很虔诚地磕了三个响头，默默祈祷山神爷保佑他们一路平安，保佑丈夫杜仲在家平安，家畜平安。

杏儿很好奇地站在母亲身后。小磊显得很庄重，右手握着腰刀的刀柄。小磊虽然才十一岁，可是因为父亲的残废，他的一举一动已经很像条男子汉了。此时他已经感到了自己责任重大，仿佛是一个押送着数万金银财宝的镖头。不，比这更重大十倍百倍，他此行要保护的是母亲和妹妹的生命安全。

血红血红的霞光染红了这堵石壁，染红了神龕，也染红了山神爷。山神爷享用了菊秀的香火和响头，脸上仍然没有高兴慈祥的样子，仿佛在坐壁上观。

他们和它们又上路了。

路是人走出来的。因为小村人很少出山，所以出山的路还称不上路。他们和它们行走得很艰难，大多时间沿着峡谷和山脚绕来绕去，有时也要穿越草滩和森林。

这时候花脸从后面追上来。它首先跑到白狗雪玉跟前报了到，说明是男主人让它赶来的。白狗雪玉也担心路上万一

碰上母狼独眼它们，便也没有让它再回去。

侠客刚一离开落叶溪，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便从丛林深处钻了出来。母狼独眼很兴奋，它认为侠客今天提供的情报很重要。它稍稍思索一下，便率领着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直扑小村。它觉得半道上截击白狗雪玉它们意义不大。虽然它们五匹狼对付四匹狗完全可以占优势，但是菊秀和小磊他们肯定已有所范备，随身带有镰刀之类的家伙，那样他们娘儿俩也足以对付一匹狼了。现在有机可乘的倒是仇人的家。虽然该死未死的仇人杜仲手中有猎枪，但是它毕竟已不是四年前的杜仲了，他已经瘸了一条腿，行动不方便了。只要抓住时机说不定就能置他于死地。

它们的行动既迅速又小心。时令已是秋末，庄稼已经收尽，树叶也将落尽，它们不如在原来那种青纱帐中出入自如了。

它们爬上了一个长满树丛和茅草的山包，从树丛的缝隙间居高临下地观察小村的情况。血红的霞光已经淡了，小村显得寂寞和荒凉。街上没有人走动，只有觅食的鸡，偶尔有一匹狗也是匆匆忙忙又钻进院中。各家的院子里也少有人影，偶尔可以看到老人和孩子。

它们看见了村头仇人杜仲家的院子。院子里没有人也没有狗。

它们的目光又扫向村外。小村的四周有几处冒着烟，那是小村人在烧炭。在村东北一百多步的草地上，它们看到了

杜仲家的羊群，看到了在土坎上走来走去看守着羊群的侠客。它们没有看到仇人杜仲和他的炭窑，大概是被前面的一个山包挡住了。

它们又爬上了前面的那个山包。现在仇人杜仲和他的炭窑完全暴露在它们的目光下了。炭窑就在这山包下。仇人杜仲正在往炭窑里码着木头。窑口的木头垛上竖着他的猎枪。

母狼独眼的独眼一动不动地盯在那杆猎枪上，独眼深处凝聚着深仇大恨和奇耻大辱。仇人杜仲就是凭借这杆猎枪杀害了它们两代八匹亲狼的生命。

关键是怎样让仇人杜仲拿不到这杆枪。

仇人杜仲只要拿不到这杆猎枪，那么，他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瘸子，瘸子身上的匕首并不怎么可怕。

能不能先偷偷摸上去一匹狼，冷不防叼走那杆猎枪？这办法不错。让谁去？灰云威猛，山妖凶残，黄风快捷，血杜鹃机敏。然而它们有一个共同的缺点就是缺少沉着冷静，随机应变的经验不足。

看来只有自己亲自去最好。

这个山包的阳坡上树丛和茅草不多，有几处无法隐身，从这里直接下去很容易被发现。母狼独眼领着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又从阴面下了山包，顺着山根悄悄绕到离炭窑最近又能安全藏身的一片草丛里。它叮嘱灰云它们除了听到它呼叫的信号外，任何情况下也不能钻出草丛，暴露目标。

母狼独眼从草丛里探出头，看到仇人杜仲正从木头垛上拿木头。等杜仲背转身往炭窑里码的时候，它便箭一样射向

它已经物色好的另一片树丛。杜仲码好木头又回过身来时，它已经在那片树丛中隐蔽下来，再从枝叶的缝隙间盯视着杜仲的动作。母狼独眼就这样利用杜仲背转身码木头的短暂的片刻，从一片树丛钻进另一片树丛，从一片草丛钻进另一片草丛，极迅速地向炭窑逼近。就是在这种紧张情况下，母狼独眼也没有忽略一定要选择那些位置处在炭窑下风头的树丛和草丛。它不能给仇人杜仲闻到它气味的可能性。

母狼独眼终于安全地钻进了离炭窑最近的一片树丛。树丛离炭窑约十步远近。那杆竖在木头垛上的猎枪在母狼独眼的独眼中变得异常清晰。枪筒又细又长，乌黑透蓝；枪托不大，紫檀色，油光闪亮。它看到扳机了。扳机的上部还钳着一枝烧着的香，一丝细烟扭扭歪歪向上冒。这该死的家伙真狠毒，随时都准备着向我们狼类开火。

必须立即行动。这片树丛离炭窑太近，风又太小，时有时无的样子，小风一停这狠毒的家伙就有可能闻到我的气味。它看准了应该叼住猎枪的哪一部位。就在杜仲又背转身码木头时，母狼独眼从树丛中窜出来，迅疾如电，只一闪就到了猎枪边，叼起猎枪，回身就跑。

杜仲正码木头，听到身后“哗啦”一声，转身看时不觉大惊失色。他大惊失色不只是因为恐惧，更主要的是他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独眼母狼会来偷窃或者说硬抢他的猎枪。难道狼类真有人类那样的高级思维和智慧吗？吃惊间母狼独眼已叼着猎枪跑出四五步远。杜仲慌乱中抓起一根木头向独眼母狼砸去。然而烧炭的木头大多都是小碗口粗细，太粗太重

了，没有能砸中独眼母狼，眼看着独眼母狼已跑出十几步远。

杜仲清楚，尽管独眼母狼叼着猎枪跑得慢，他杜仲也不可能拄着拐杖追赶得上了。杜仲更清楚既然独眼母狼冒着生命危险叼走了他的猎枪，那就绝不会就此罢休，接踵而来的很可能就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残酷厮杀。他在木头垛上捡选了一根最细的木棍，仍觉粗重，还不如自己的拐杖用着顺手。于是右手拄拐杖，左手又从腰间拔出了匕首。

正在这时，他听到了“通”的一声枪响，震得大地霍然抖动。

这一枪竟然是母狼独眼放响的。

母狼独眼叼着猎枪跑出三十余步，便感到了吃力。原来它叼的仍不是重心，枪筒的一头轻了，枪托的一头重了。就想放到地上重叼。嘴一松，枪托的一头先着地，一个蒿草的硬茬子正好挂住了扳机，猎枪便响了。多亏母狼独眼已松了口，要不然后坐力说不定会把母狼独眼的牙齿带下来。突然爆响的枪声把母狼独眼吓得魂不附体，以为自己中了枪弹，本能地一纵身跳到一边，愣愣地看着还在冒着蓝烟的猎枪，一时不敢再走近。

炭窑边，杜仲已明白是独眼母狼自己不小心弄响了猎枪。又见独眼母狼吓懵了头，忙拄着拐杖踉跄奔过来，吊着残腿竟然还能快得像流星。

北面山根的草丛里，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听到了枪声，以为是独眼母亲遇了难，便一齐子弹般射出草丛，风

驰电掣般向炭窑这边扑过来。

羊群边，侠客的目光也被这沉闷的枪声吸引住，预感到炭窑边将会发生的一切。它心里如一团乱麻，犹豫着是赶过来救主人呢还是佯装没有听见也没有看见。

杜仲已蹿上来十余步。

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正奔驰在途中。

侠客还在犹豫着。

母狼独眼已看见仇人杜仲正像这里狂奔，马上意识到事态的严峻。不能让仇人拿到这杆枪！母狼独眼想都没想立即迎着杜仲扑过去，眨眼间已扑到杜仲面前。杜仲举起单拐狠狠扫向独眼母狼的前腿。杜仲知道狼这家伙铜头、铁屁股、麻杆腿、豆腐腰，所以“打蛇要打蛇七寸，打狼要打腿和腰”。母狼独眼见仇人拐杖来势刁钻凶猛，往后一跃躲过。杜仲借势杖尖一点，向前跨出一步。母狼独眼再扑上来。杜仲又举杖直砸狼腰。母狼独眼见仇人这一杖更加狠毒，又轻捷一跃跳开。杜仲再借势杖尖一点前进一步。杜仲就这样边打边进，一步一步接近猎枪。

然而就在这时候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已飞奔而至，旋风一般将杜仲团团围住。杜仲心里非常清楚，尽管他离猎枪已不足十步，然而他是绝对不可能捡到猎枪了；即便猎枪已捡到手，也绝对无法装上弹药了。

杜仲心里也非常清楚，一场九死一生的残忍拼杀即将开始。

杜仲的心里反而异常镇定了。他已不再指望那杆猎枪。他一手拄拐杖，一手持匕首，临危不惧，遇险不惊，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冷静地注视着五匹狼的一举一动。

母狼独眼坐在杜仲的正面，独眼中的绿光阴幽冷漠。杜仲不但要防范正面，还要警惕身后，目光便有些散，但散而不乱。

杜仲想，怕就怕这五匹狼一拥而上，乱撕乱咬。那样的话，我尽管可以干掉它们一匹两匹，但最终还是要死在它们的钢牙利爪之下。它们如果一匹一匹进攻，我倒可以冷静对付。可是奇怪，它们为什么只是围而不攻呢？

母狼独眼想，如果我们一拥而上，狂撕猛咬，那么肯定可以置仇人于死地。然而那样的话我们可能要死伤一匹两匹狼作为代价。这当然不行。一匹一匹上更不行。这家伙可非同一般，四年前已领教过这家伙的厉害。现在尽管瘸了一条腿，依然身手凌厉，极难对付。

我要既杀掉仇人，又不死一匹狼。

所以，尽管灰云、山妖、黄风和血杜鹃早已按耐不住，母狼独眼就是不下命令，只是紧张地思索着。

由于异常冷静，杜仲想到了此时正在路上的菊秀、小磊和杏儿，想到了雪玉、李逵、花脸和白脖，因而也想到了留在家中的侠客和斑斑。斑斑起不了什么作用，然而只要侠客在，只要侠客助他一臂之力，那么今天这场恶战还是可以胜利的。现在是他孤掌难鸣。奇怪，侠客和斑斑哪儿去啦？他眼角余光扫向南边的羊群，看到了侠客正站在羊群边的土坎

上。他心中大喜，立即喊了一声：“侠客！”

只这一声喊，他侧后方的黄风已趁机箭一般扑向他的左腿。聪明的黄风是想，仇人右腿已残，只要再咬伤他的左腿，那么他就会站立不住从而失去应战能力。然而杜仲喊侠客时并没有放松对这五匹狼的警惕，敏锐的听觉已告诉他侧后那匹黄狼已扑向他的左腿。他右手拐杖向后一挥，“梆”一声正击在黄风耳根处。黄风连忙退回原处，只觉耳根热辣辣作疼。

侠客听到了主人的呼叫。

侠客内心矛盾重重，异常痛苦。主人一家今天的情况是它告诉血杜鹃的。它原想着今天的情况并不重要，万万没有想到会出现眼前这种男主人手中失去了猎枪后又被五匹狼团团围住的危险局面。狗类的本性是忠实于主人，是保护主人，狗类最高的荣誉是为了主人毫不犹豫地奉献出自己的勇敢和生命。

我应该火速去救男主人！

然而如果我去救男主人，我就失信于血杜鹃和母狼独眼它们了，那么血杜鹃和母狼独眼它们就绝对不会原谅我了，那么和血杜鹃结为伴侣的愿望也就会化为泡影了。失去了血杜鹃，这世界还有什么色彩？生活还有什么味道？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可言？

侠客的内心依然在痛苦地斗争着。

杜仲以为侠客是看到了这五匹穷凶极恶的狼一时胆怯了。一时的胆怯就是人也在所难免，何况一匹狗。于是他又

充满信心地喊了一声：“侠客！”

侠客听到了主人第二声充满信任的呼叫。这声呼叫中的信任像一束灵光照亮了侠客即将在黑暗中泯灭的良知。我应该去救主人，我必须去救主人。否则，如果主人遇难的话就等于我亲自把主人出卖了。那样，我还算一匹什么狗！那样，我就成了货真价实的叛徒！那样，要么我的良心和灵魂会一辈子不得安宁，要么沦为一匹没有良心没有灵魂的狗。作为一匹没有良心没有灵魂的狗，活着还不是和死了一样吗？

侠客撒开四蹄，向主人奔来。

杜仲和母狼独眼都看到了侠客向这边奔来。母狼独眼瞥一眼血杜鹃。血杜鹃心领神会，迎着侠客飞奔而去。

现在是四狼对一人。母狼独眼清楚必须尽快把仇人干掉，越快越好，因为村里村外的人类和狗类随时都会出现。那样就前功尽弃了。仇人手中有两件器具，匕首和拐杖。拐杖并不可怕，拐杖不易置狼于死地；可怕的是匕首，匕首一下就能剖开狼的胸腹。匕首虽锋利却极短，仇人拄着拐杖弯腰不便，所以必须进攻仇人的下部。

母狼独眼忽然胸腹伏地，屈后腿作预备扑击状。灰云、山妖、黄风也立即胸腹伏地，屈后腿作预备扑击状。

杜仲明白真正的拼搏就要开始了。他希望侠客能马上冲过来打乱狼们的阵脚，只要打乱了它们的阵脚自己才有可能取胜。然而他眼角的余光却扫见侠客已被那匹红狼挡在途中了。

侠客看着血杜鹃那优美的身姿和一脸的柔情，心灵便不由自主地颤栗。它狠狠心叫：

“汪嘘呜——汪哇——”

〔译文〕“血杜鹃，闪开道！”

血杜鹃柔声细气地咕哝：

“嗷唧……嗷呢啾？”

〔译文〕“你要干什么呀，小宝贝？”

“汪呜哦——汪咕呜——”

〔译文〕“我要去救我的主人。”

血杜鹃的声调越发柔润甜腻：

“嗷唧←—嗷吓——→呕吠~~~~呜呢暖暖。”

〔译文〕“别去宝贝儿。杀死杜仲我们家就算报了仇，我们就可以结成伴侣了呀。”

侠客的心灵又是一阵颤栗。为了挣脱这种情感，它咬牙切齿叫：

“汪呜哦——汪咕呜——汪吓哇呜！”

〔译文〕“我必须去救我的主人，我不能背叛我的主人！”

“嗷呢呜↔嗷吓呜~~~~”

〔译文〕“其实你早已背叛了你的主人。”

“汪呜哦——←—汪咯昂。”

〔译文〕“所以我要以功补过。”

血杜鹃非常动情说：

“嗷呜哦←—嗷呜暖暖——→嗷吠呜。”

〔译文〕“我不让你去宝贝儿，因为我太爱你了。我想早日和你结成伴侣，所以就必须杀死仇人杜仲。”

一边是主人杜仲，一边是情侣血杜鹃，两种感情像要把侠客的心撕扯成两半，又像要把侠客的心挤压成肉饼。侠客不敢再看血杜鹃那迷狗的媚态，不敢再听血杜鹃那醉狗的甜言蜜语，害怕自己的意志崩溃。它把头向血杜鹃左边虚晃一晃，却从血杜鹃右边疾冲而过。

然而侠客只冲过了身子，尾巴却被血杜鹃结结实实地咬住了。侠客大怒，回头在血杜鹃的屁股上咬了一口。这一口侠客虽未舍得用十分力气，也够血杜鹃受的。血杜鹃也大怒，也在侠客的胯上回敬了一口。

侠客和血杜鹃旋即拼杀在一起。

母狼独眼伏地作扑击状却不扑出，而是按“推磨”之势逆时针绕杜仲移动。四匹狼一动全动，同时绕杜仲旋转。

杜仲已认准这四匹狼中最为凶狠狡诈的就是独眼母狼，所以就想始终正面对付独眼母狼，便身子跟着旋转。然而他马上意识到上了当。他右腿残废，只能靠单拐和左腿倒换着转身，极为不便。独眼母狼肯定就是为了利用我这一致命弱点才采取这一战术，好在动中寻找战机。他想。我必须稳住身雷打不动。

然而已经晚了。杜仲这样想的时候正好是单拐作为支撑点左腿提离地面的时候，单拐便无法当作武器使用。背后的山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扑他左腿，在他的左腿肚上撕下

一块肉来。他感到一阵钻心的刺痛。然而他还是稳稳地站住了。

杜仲岿然屹立，不再随着四匹狼的旋转而转身。重心放在受伤的左腿上，右边拐杖虚虚点地，全神贯注，随时准备挥拐击退扑上来的恶狼。

侠客心急如焚，它极想尽快摆脱血杜鹃的纠缠，然而血杜鹃却像恶魔一样死死缠住它。它清楚尽管自己的体力和撕咬技巧都略胜于血杜鹃，但也不可能一时半会儿就能战胜它，更不要说置它于死地。它抽空瞥一眼主人那边，母狼独眼它们还在围着主人旋转。它不明白主人为什么不喊叫。狗在厮杀时不能喊叫，可人并不用嘴厮杀。它知道主人是一条极为刚强的汉子，然而再刚强的汉子该呼救时也要呼救呀！

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围着杜仲越转越快，形成了一个旋风。杜仲正好是这旋风的中心。正像旋风的中心是静止的一样，任凭独眼母狼它们怎么旋转，杜仲也不为其所动。

必须尽快干掉他，小村的人类和狗类也许正在集结。母狼独眼再次想。当母狼独眼又一次转到杜仲背后时，突然腾身一个漂亮的“反弹式”扑击射向杜仲独立的左腿。杜仲感觉到了，挥拐杖用力向后打去。就在他的拐杖“噗”的一声击中母狼独眼颈部的同时，他也感到了大腿上的灼疼，他知道他的大腿上又被独眼母狼撕下一块肉来。

杜仲第一次感到了力不从心。他曾经多次和恶狼搏斗，他还杀死过一只豹子和一头熊。就是在四年前他摔下深壑的

前一刻他也没有感到力不从心过。可是现在面对四匹恶狼他确实感到力不从心了。

他只是感到力不从心，并不胆怯，更没有恐惧。因为失血过多他觉得左腿有些支持不住了。应该蹲下来。他想。蹲下来匕首才能发挥作用。我早该蹲下来了。

于是他准备下蹲。然而就在他欲蹲未蹲之时，母狼独眼的“反弹式”扑击又一次从他身后袭到。他急挥拐杖击出，竟没有击中。母狼独眼在他大腿上的伤处又咬了一口。

杜仲感到自己体内的血液在急速外泄，精力也在随着血液急速外泄。片刻间他竟觉得有些晕眩。他明白这是自己大腿上的动脉血管被狼牙撕断了。他的嘴角浮上来一丝苦笑，用上最后的力气把手中的匕首甩向面前的一匹身体粗壮的黑不黑、蓝不蓝、灰不灰、黄不黄的杂毛恶狼。

匕首准确地扎中了山妖的右眼。

英雄末路，他只有任恶狼们宰割了。那丝苦笑凝固在他的嘴角。他感到眼前的一切在变蓝，变暗，像日全食。菊秀，多保重。小磊，杏儿，爸爸再不能养育你们保护你们了，爸爸对不住你们。

侠客正和血杜鹃拼杀，忽然发现主人已被母狼独眼它们扑倒在地，无心再战，想抽身营救主人，不防血杜鹃趁机把它压在了身下。它猛翻身挣开血杜鹃，一边和血杜鹃撕咬一边设法向主人身边靠近。

杜仲一直到死嘴角始终凝固着那丝苦笑。

母狼独眼用嘴拔出山妖眼中的匕首，舔噬着山妖眼中流

出的鲜血，吩咐灰云和黄风把仇人的尸体撕咬得越残忍越好，但不要吃下去。它要杀一儆百，让小村的人类看一看这就是和狼类作对的下场；它要让小村的人类一辈子忘不了这残忍的一幕，让他们恐怖一辈子，让他们远远地滚出属于狼类的山林。

侠客边对付血杜鹃的疯狂进攻边向主人身边靠近，一心一意想营救自己的主人。血杜鹃却千方百计缠住它，不让它抽身。它现在已真正爱上了雪白如玉的侠客。它希望母亲和哥哥们尽快杀死仇人杜仲，好让母亲允许它和侠客结成伴侣，给它们自由。侠客又纵身跳开了，血杜鹃正要再扑上去时听到了母亲命令它撤退的一声短促的嗥叫。它知道母亲它们已经把仇人干掉了，便掉转身朝母亲它们奔过来。

五匹狼带着满身的血腥呼啸着奔驰而去。

侠客飞奔到它主人的身边，只见主人仰躺在血泊中，肚腹被剖开了，心、肝、胃、肠、肺五脏六腑全被掏了出来，红、白、黄、绿、紫乱七八糟扔了一地，脸皮也被揭了下来反搭在脖子上。

侠客呆呆傻傻地站在主人的尸体旁，直到小村的人们发现了它和它主人惨不忍睹的尸体的时候。

11

菊秀、小磊、杏儿和白狗雪玉它们下午才赶到她母亲家。母亲见到了女儿、外孙和外孙女，高兴得哭了。

菊秀住下来伺候母亲，然而第三天母亲就劝菊秀回山了：“小磊杏儿的爸爸腿不方便，需要人照顾。再说我就是咳嗽，也没啥大病。见到你们娘儿仨，一高兴也许病就好了。”菊秀看出来母亲是怕自己的病传染给小磊和杏儿，故意宽她的心，就更加伤感。她本想多伺候母亲一些日子，可是做饭时看看缸里的包谷糝子实在有限。她卖了带来的熊胆和那对银手镯，全给母亲买成了药物和粮食，便和小磊、杏儿以及白狗雪玉它们回山了。

她万万没有想到家里正有一场大灾大祸等着他们。

刚进村口她就感到了气氛的反常。过去她出山归来，乡亲们老远便从家里涌出围到她身边，朗声笑语，问长问短。今天乡亲们也迎出来了，然而却一个个脸色阴沉肃穆，目光中流露着掩饰不住的同情。最多问一句：“你们回来了！”或者“小磊他姥姥的病见好了吗？”菊秀点着头，心却一吊一悬的不踏实。她往家走，人们都默默地跟着她。不到非说

不可的时候谁也不忍心把杜仲的死讯告诉她。直到她走到自家门口时，小村的主事人司安才不得不开口说：“菊秀，给你说了吧，你要挺住。为了小磊和杏儿，你也要挺住。”

菊秀疑惑恐惧的目光一下盯住了司安。司安躲闪着菊秀的目光，痛心地说：“杜仲他遇到不幸了。”

“你说什么？”

“杜仲他不幸遭狼害了，就在你们出山的那天上午。”

菊秀的头嗡的一声，骤然间眼前一片黑暗，有更浓的黑团像石块一样在眼前飞舞，又轰轰隆隆地崩裂，崩裂声又像闷雷一样滚向远方。

菊秀瘫软在地上。几个女人抱住她又呼又叫，司安用力掐住她的“人中穴”。折腾了半天菊秀才醒转过来。她先是目光僵直地看着面前的人脸，仿佛不认识一样。忽然一跃而起，甩开众人，疯了一样向家中跑去。一边跑一边喊叫：

“孩子他爸，孩子他爸，孩子他爸……”她跑进院门，一眼便看到了停放在屋门口葡萄架下的白茬大棺材，还看到白狗雪玉它们正用爪抓着棺材哀哀猎叫。她愣怔片刻，冲过去拼命地掀揭着棺盖，嘴中仍不停地喊叫：“孩子他爸，孩子他爸，孩子他爸……”

杏儿跑过去抱着妈妈的腿哇哇大哭。小磊用力咬住嘴唇吞咽着眼泪，吞咽着杀父之仇。血丝从嘴唇渗出，又在嘴角汇成细流。

几个女人拉着菊秀耐心又无效地劝解着，也陪着一块落泪。男人们垂着头，不忍目睹这揪心的场景。

云雾山中的天黑下来了。

女人们连拉带劝好不容易才让菊秀进了屋。菊秀不再疯狂地喊叫，却一个劲哀哭不止。乡邻陆陆续续地散去了。两个好心的女人留下来陪伴着她。司安和国柱兄弟也暂时没有走，他们想和菊秀商量一下殡葬杜仲的事项。两个好心女人知道菊秀、小磊和杏儿赶了一天路，还没有吃饭，便进厨房做好了饭。可是无论她俩怎样劝说，菊秀、小磊和杏儿也难下咽一口。

男主人死了，白狗雪玉它们也感到了揪心的哀伤和悲凉。凡狗都应该有主人，凡狗不可以无主人。否则便是丧家狗或者是被主人抛弃的劣等狗。现在它们等于丧了半个家，它们的男主人竟然被母狼独眼它们杀害了。它们都感到无能，感到惭愧。连自己主人的生命都保护不了，它们觉得无颜立于人前了。

它们对母狼独眼它们的仇恨又增长了十倍。

白狗雪玉走向狗房。这间漂亮暖和的狗房是男主人架着单拐给它盖成的。它的眼前依稀又浮现出那个大雪纷飞的冬天主人一家收留了它又给它盖狗房的情景，女主人、小磊、杏儿高高兴兴地抬土，打墙，男主人架着拐杖精心地往房顶上铺着山茅草……

白狗雪玉在狗房里找到了侠客和斑斑。

侠客趴在角落里，下巴紧贴在前腿上，耳朵耷拉着，目光痴痴呆呆，仿佛一匹傻狗。看到白狗雪玉竟好像不认识一

样，头也不抬。

见侠客伤心成这副模样，白狗雪玉的心灵又是一阵颤栗。对于主人的遇害，自己应该比侠客负更大的责任。在出山的路上，花脸追上来时它应该坚持让花脸返回家中就好了。花脸如果在家就能和侠客互相策应，不至于让侠客孤掌难鸣。那样男主人也许不至于遇害。它低估了母狼独眼。它当时只想到狼类最害怕猎枪。它不该把母狼独眼也等同于一般的狼类。母狼独眼是一匹非同凡响的狼，是一匹经验丰富老谋深算的狼精。

侠客身上累累的伤痕已经结了痂。白狗雪玉挚爱地闻着侠客的眼睛。白狗雪玉喜爱自己的每一匹子女，然而从感情上它还是有些偏爱李遼和侠客这两匹公狗。偏爱李遼是因为李遼极像它热恋的至今一直思念的黑剑，偏爱侠客则因为侠客雪白如玉的修长的身躯极像自己。正像人类做父母的喜欢长得像自己的子女一样，狗类做父母的也同样喜欢长得像自己的子女。

白狗雪玉久久地闻着侠客，无意间瞥见了蜷缩在另一个角落里的斑斑正用胆怯悲伤的目光躲躲闪闪地向它张望。白狗雪玉见它黑白相间的身子光光亮亮的，又是不挂一丝伤痕，不由厌恶地扭过头，不愿看它。

斑斑又伤心又委屈，怯生生哀诉：

“汪嘞←——汪嗷——呜哦吐呜——→”

〔译文〕“妈妈，狼来的时候我不在场，我到山里抓兔子去了。”

不解释犹可，这一解释不由点燃了白狗雪玉积压在心头无处发泄的怒火。它陡然回头恶狠狠盯住斑斑，低声怒吼。你还能抓到兔子？你在又怎么样？你在还不是照样临阵逃脱？

斑斑可怜巴巴说：

“汪吓汪吓——汪呜哦吓呜——”

〔译文〕“不会的妈妈，我真的不在场当时，不信你问问侠客哥哥。”

白狗雪玉更怒，叼住斑斑的脊梁用力一甩头，把斑斑甩出狗房：

“汪哧——汪哧哟呜——……”

〔译文〕“滚！滚得越远越好，让我再不要看到你！”

斑斑的身子与地面平行飞出狗房后才“噗”的一声摔在地上，还像球一样向前滚动。它爬起来连忙返身又跑到白狗雪玉面前，急切地申辩与哀求：

“汪吓汪吓←汪呜哦吓←……”

〔译文〕“妈妈妈妈，别赶我走。妈妈妈妈我真不在场狼来时，我要在场我也会和恶狼们拼命，真的我会。妈妈妈妈别赶我走……”

斑斑越哀求越申辩白狗雪玉越愤怒：

“汪呢哧呜——？”

〔译文〕“你滚不滚？”

“汪吓汪吓……吓呜←”

〔译文〕“妈妈妈妈别赶我走……”

白狗雪玉不再说什么。它的嘴探到斑斑的脑袋上一张一合，只听“喀嚓”一声脆响，斑斑的左耳朵被齐根咬了下来。然后它把那只耳朵扔到斑斑面前：

“汪唏——汪啵——>”

〔译文〕“衔上你的耳朵，快滚！”

斑斑“汪哎”叫了一声，声音低微然而尖厉抖颤，饱含着委屈、凄凉、伤感和绝望。它知道母亲是绝对不可能回心转意了。咬掉耳朵——这是狗类对自己的同类尤其有血亲的同类厌恶到极点决不愿再相见时的最庄重最严厉最快意的表示方法。

斑斑伤心极了，它流着眼泪呜咽着，在心里默默地与母亲和哥哥姐姐们告别：

妈妈，李逵哥哥，花脸姐姐，侠客哥哥，白脖姐姐，斑斑我走了。

斑斑衔着自己的左耳朵走出院门。走出院门又站下来。站下来把自己的左耳朵一点一点地嚼碎和着眼泪咽下去。

夜空阴沉沉的，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四周茫茫一片，树木隐匿了，山的轮廓像一群巨大的猛兽蹲伏着。

黑夜正无尽头。

斑斑漫无目的地走向漫漫的黑夜，走向茫茫的山野。

恐怖更阴森地笼罩了兰花坳的小村。正如母狼独眼预想的那样，杜仲尸体的惨状深深地烙在了小村所有目睹者的脑际，稍一回想不觉就毛骨悚然，心惊胆寒。女人们不敢出门，

便在家中烧香许愿祈求山神爷的保佑。

赶走了斑斑，白狗雪玉胸中的怒气并未因此而平息，反而又感到了惆怅和失落。斑斑毕竟是它体内分出来的一团肉，因为斑斑身小体弱，就格外招疼招怜。斑斑也特别知道亲它，老偎依着它，给它舔毛挠痒。是不是因为主人的遇害自己的情绪太粗暴太急躁了？是不是对斑斑太过火了？斑斑自己在这深山老林里生存得下去吗？

唉，这只能怪它自己不争气。谁让它那么贪生怕死呢？这一段我不是一直在为生出它这样的儿子而感到羞愧感到丢脸吗？我不是常常有赶走它的念头吗？对于这样一匹品格低劣的狗没有什么值得同情的。

白狗雪玉让李逵、花脸、白脖它们进狗房睡觉。它今天夜间要亲自站岗放哨，要亲自为男主人守灵。却没有看到李逵。忽然又觉得好半天没有看到李逵了，心头不觉就有些毛毛瑟瑟虚虚悬悬的。它问了问花脸和白脖，花脸和白脖也觉得好半天没有看到李逵了。

白狗雪玉房前屋后杳杳晃晃找了找，没有李逵。它走出大门。因为后半晌一直人进狗出的，大门口的气味已驳杂难辨。它在院子附近转了转，仍然没有李逵的影子。

白狗雪玉认真回忆了一下。半下午它们陪伴着女主人和小主人归来，未进小村便闻到了一股和男主人气味混杂在一起的血腥味，便已知大祸降临。乡亲们在村口迎住菊秀时，它们便直奔家中，围在门口葡萄架下的棺材旁哀嚎。那时李

遼还在。后来女主人和小主人扒着男主人的棺材痛哭，人们都涌进了院子。仿佛从那时起就没有看到李遼了。也怪我被悲伤、仇恨和愤怒搞昏了头，我怎么能粗忽到这种地步了呢？

李遼会到哪儿去了呢？

李遼会不会是一时悲愤难耐便单独找母狼独眼它们拼命去了？

很有可能。白狗雪玉这样一想时，心头马上如罩上一层乌云般阴沉，如坠上一块巨石般沉重。李遼忠义耿直、疾恶如仇又性格暴烈，为了报效主人它会丝毫不顾惜自己的生命。真要那样它真是莽撞得近于愚蠢了。

白狗雪玉绕着小村转了一周。在小村的北面它嗅到了李遼气味的踪迹。李遼果然是进山了。

猜想一经得到证实，白狗雪玉又担心又气恼。它担心李遼遇到不幸，恼恨李遼粗鲁莽撞。你为什么不征得我的同意就擅自进山？你一匹狗进山有什么用？你一匹狗斗得过独眼它们五匹狼吗？你死了还不是白死？真是匹夫之勇！

白狗雪玉赶快奔回家中，叮嘱花脸和白脖一番，又急急返身出村，觅着李遼的气味踪迹追寻而去。

此时已是二更时分，天黑如墨，乌云压得云雾山梦魇般窒息。小村死一般寂静。只有菊秀家的窗口还跳动着松明子的亮光，隐约映出院子里那口白茬松木大棺材，棺材旁坐着两匹饱含着哀伤和仇恨的狗。

李遼当真是找母狼独眼它们拼命去了。它顺着上一次母

亲雪玉率领着它们进山的那条路，没费多少力气就找到了母狼独眼它们原来居住的那个洞穴。

独眼母狼，你们竟然杀害了我们的男主人，我李逵饶不了你们。

下午当李逵看到了男主人的棺材时，悲伤、愤怒、仇恨、耻辱、羞惭便像几股烈焰般烧烤着它的五脏六腑，血液在体内鼓鼓涌涌涨得难受。后来女主人冲进院子心碎肠断般抚棺痛哭，人们也都涌进院子时，李逵便悄悄地离开了。五匹身强力壮的狗不但不能杀死几匹恶狼，竟然连自己主人的性命也保护不了，它觉得无脸再站立人前。奇耻大辱，这是狗类的奇耻大辱。不杀死母狼独眼这奇耻大辱便不能消弥。我李逵白长了这么高大的身坯，这浑身的力气。不杀死独眼母狼它们我李逵再不回来见母亲和弟弟妹妹们，再不回来见女主人和小主人了。

李逵悄悄地离开了小村，直奔北山，去追寻母狼独眼。它不敢让母亲雪玉知道，母亲雪玉知道了肯定不会放它进山。而且母亲雪玉短时期内也不可能率领它们找母狼独眼复仇。李逵觉得母亲雪玉什么都好，就是有些过于小心谨慎，有点过于保守。如果母亲雪玉早日率领它们进山把母狼独眼它们干掉，主人杜仲还能遭到这样的不幸么？

出了兰花坳，李逵发热的头脑才慢慢有些冷静了。尽管有了这一段的磨练，李逵估计自己恐怕还不是母狼独眼的对手，更难对付它们五匹。然而出弓没有回头箭，悲壮地战死也比这样苟且偷生耻辱羞愧地活着好。

李逵准备着战死在沙场。

李逵也思谋着怎样干得更漂亮一点。

乌云盖顶，黑夜漫漫，母狼独眼它们洞口的树丛也像一团乌云裹着杀机。李逵辨了辨风向，从下风头借着树丛草丛和石砬子的掩护，向母狼独眼它们的洞穴逼近，最后在离洞口最近的山茅草丛中隐蔽起来，目不转睛地盯住洞口的树丛。风，已挟带着寒意，一阵一阵从洞口的方向吹来，吹得李逵身边的山茅草飒飒作响。风也吹过来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然而这气味稀淡且陈旧，像被风干的隔年的肉味。

难道母狼独眼它们不在洞中么？李逵又盯了一会儿，便悄无声息地摸到洞口。仍然没有闻到新鲜的狼味。李逵很谨慎地走进去。母狼独眼它们果然不在洞中，而且根据气味判断它们已经有一段时间不在这里了。

李逵从另一个洞口钻出来，有些扫兴。四处闻了闻，也没有发现母狼独眼它们的痕迹。它一时不知道该往那个方向去追寻，茫然地看看黑漆漆的夜空，又看看黑漆漆的四围山野。

正踌躇间，忽然随着一阵凉风飘来了一股狼的气味。气味极新鲜，肯定是直接从狼身上发出来的，而且是匹母狼的气味。李逵顿时异常亢奋，也有些紧张。它稍一细闻就分辨出向这边慢慢走来的是血杜鹃。

李逵闪身躲进山茅草丛中。

气味渐渐清晰，渐渐浓厚。李逵首先看到了两个绿色的亮点，游游移移的，接着就看清了血杜鹃那火红的美丽的身

躯。血杜鹃慢慢悠悠，懒懒散散，走走停停。停下来时候看看天，看看地，看看左，看看右。有时凝视着前方不动，神态几分迷惘，几分忧郁，几分惆怅，几分神往，几分哀怨。

杀死了仇人杜仲后，为了提防人类报复，母狼独眼领着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又迁到了另一个洞穴。狡兔三窟，狡狼亦三窟。血杜鹃以为杀死了杜仲，就算复了仇，便向母狼独眼提出了它和侠客的事。不想母亲独眼的神色陡然一寒。血杜鹃身上电磁感应一样也跟着一冷。心想完了，母亲过去的许诺八成是在欺骗自己。良久，母狼独眼才冷漠地表示不行，说咱们的仇报了还不到一半，杜仲的一条人命抵得了我们家八匹狼命吗？等到把杜仲一家统统杀死，你要真愿意和侠客结为伴侣的话，母亲就绝不会再干预了。

尽管母亲独眼的神情非常冷漠，血杜鹃还是相信了母亲的话。母亲是说一不二的，它既不允许你反抗，自己也绝不会反悔。于是血杜鹃心中的希望又像天上的星星一样闪着晶莹的光。

只是血杜鹃夜间再睡不安稳了，一闭上眼睛侠客那如雪如玉英俊潇洒的身影便向它走来。有时舒缓如散步，有时飘逸如腾云。侠客真是一匹懂情懂爱重信重义的狗。它是那样爱我，为了爱我竟不惜以背叛自己的主人为代价，关键时刻却又不顾一切去保护自己主人的安全。有时血杜鹃会一遍又一遍地陶醉在它和侠客激战黑森林的每一个细节中：侠客不顾生命安危扑向老熊救下自己的生命；我们俩合力斗败那头

老熊，配合之默契简直像心灵相通相系一样，搏斗中侠客两次钳住我的喉管都舍不得杀我，更让我难忘让我消魂的是侠客那热烈粗野不顾一切的狂吻……

血杜鹃心驰神往。侠客，现在你在干什么？你在想念我吗？你的伤还疼吗？为了阻止你去救你的主人我可把你咬得不轻！我可是好意，我是想让母亲它们尽快杀死仇人，咱们好快一点相聚。

血杜鹃睡不好觉，便天天夜间悄悄地溜出洞穴，懒懒地散步，呆呆地站立，痴痴地看月亮，看星星，看夜幕下远山的黑影。

今天夜里血杜鹃走得远了，竟然不知不觉地来到它们原来栖身的洞穴旁。这是潜意识在引导它。它总觉得侠客一定会进山来找它。侠客如果进山来找它的话就一定要来这里，因为侠客只知道它们的这一处住址。

李逵在茅草丛中盯着血杜鹃，眼见这个红色的幽灵越来越近。是不是等血杜鹃走近，冷不防把它扑倒一口切断它的喉管？李逵仇恨地想。不，这样太便宜它了，我要延缓它的死亡过程，让它感到恐怖，感到痛苦，我也要把它尸体撕得惨不忍睹。何况我一匹堂堂大公狗岂能暗算一匹区区小母狼！我要和它来一场决斗，让它死得心服口服。

李逵正欲从草丛中腾身跃出，忽听血杜鹃在咕咕啾啾地自言自语，念叨的竟是“侠客”二字，且音调中充满思念的情感。李逵心中颇感疑惑，难道侠客和这匹小母狼有什么关系？不，这不可能。这时血杜鹃已走到草丛近旁。李逵懒得

思索，纵身一跃跳出草丛，威风凛凛挡在血杜鹃前面。

血杜鹃正沉浸在对侠客的思念和向往中，忽然从草丛里跳出这么大一个黑家伙，着实把血杜鹃吓了一跳，惊得舌根发冷。定睛看认出是侠客的哥哥李逵。它不知道这黑家伙怎么黑更半夜来到了这里。是不是因为我们杀死了杜仲，白狗雪玉领着它们报仇来啦？那样的话我一匹怎么敌得过它们几匹？即便是侠客回来它也没有办法在它们面前保护我呀！

血杜鹃感到了恐惧，回身要走。李逵怎肯放过，纵身一跃又挡在血杜鹃面前。血杜鹃知道自己难以走脱，忽然把嘴插到地面发出一声长嚎：“嗷呜——”

不等血杜鹃嚎声终止，李逵便像一团黑云般压过去。血杜鹃感觉到了李逵带出的呼呼风声，忙向斜后方跃开，躲过李逵这一扑。李逵不给血杜鹃呼救的机会，一次紧接一次地凶猛扑击，逼得血杜鹃步步后退。

血杜鹃不敢和这大黑家伙硬碰硬死拼，只是敏捷地后跃前跳，左躲右闪。一次躲闪不及，臀部便被李逵的钢牙撕裂一道血口子。血杜鹃被激怒了。在李逵又一次凌空扑击的时候，血杜鹃伏身从李逵腹下窜过去，敏捷回身在李逵的臀部回敬了一爪。

暗夜无边，恢宏的云雾山在暗夜中沉睡，李逵和血杜鹃在这云雾山的腹部进行着一场你死我活的无声拼杀。

李逵身高力大，扑击凶猛，血杜鹃渐渐喘息不均，招架不住，下口出爪力不从心。它一边躲闪着李逵的扑击，一边思谋怎样摆脱这匹力大无穷的黑家伙。就在这时它闻到了亲

狼的气味，它知道母亲和哥哥们赶来救它了。血杜鹃马上精神大振。

又斗了一会儿，血杜鹃纵身跳到一边。李逵正要追扑过去，却发现血杜鹃的身后闪着三只绿色的狼眼睛。它看清了那是母狼独眼和黄风。汪呜哈，独眼母狼你到底来了。李逵激奋地想。同时感觉到背后也有三只绿色的狼眼冷冷地盯着它。不用看那一定是灰云和山妖了。

李逵被五匹恶狼包围了。黑夜无边无际，无声无息，只有八只绿莹莹阴森森的狼眼睛冷漠仇恨地盯着它。

李逵没有丝毫恐惧，只有满腔拼死一搏的激情和居高临下的豪迈。它这次进山本没有打算活着回去。它要让母狼独眼它们见识见识什么叫胆量，什么叫气节。它要以大义凛然的死来威慑狼心。你们狼类不是自称山林之魂山林精英么？你们哪一匹有胆气单独奔赴兰花坳的小村？

五匹狼围着李逵，并不进攻，甚至表现出一种漫不经心的样子。这对强者是一种麻痹，对弱者却是一种威慑；这也是狼类对被围者心理素质、身体实力的观察过程，以及对敌作战方案的酝酿准备过程。

李逵非常清楚自己四面受敌的处境。如果采用腾扑战术恐怕自己被它们的“反弹式”扑击撕成碎片，自己也咬不到它们一口。必须和它们贴身近战，这样咬一嘴是一嘴，撕一爪是一爪。李逵这样想着快速逼向独眼母狼。

母狼独眼却闪到一旁。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一拥而上，四张嘴八只爪同时逼向李逵。李逵不慌不惧，力敌四

狼。

暗夜里分不清谁咬了谁一口，谁撕了谁一爪，只能听到牙齿刺进肌肉的“噗噗”声和利爪撕裂皮肤的“哧哧”声。狼毛狗毛乱飞，狼血狗血四溅……

白狗雪玉循着李逵留下的气味全速追寻，一丝不敢分心，害怕放过那飘忽欲散的气味；一瞬不敢耽搁，一分一秒都关系着李逵的生命安全。无边无际的黑夜里只见一道白光穿山越岭，跨溪腾壑。

快到母狼独眼它们穴居的那座山峰时，白狗雪玉闻到了一股刺鼻的新鲜的血腥味，夹杂着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和李逵的气味。白狗雪玉心如油煎火燎，它气不敢喘，用平生最快的速度闪电般向前飞驰，风在耳边呼呼响着，山和树的黑影一闪而过。

然而白狗雪玉还是来迟了一步。

母狼独眼它们已经离去。展现在白狗雪玉眼前的是一片暗红的血泊，血泊中浸泡着李逵已不成形状的尸体。李逵身上的皮肤和肌肉几乎全被撕裂，撕碎；胸腹大开，里面已空无一物，五脏六腑全被掏了出来抛得遍地都是；脸皮被揭了下来，反搭在脖子上；两个眼球暴突出来，仇恨的绿光不散。

除肌肤被撕得零零碎碎外，李逵尸体的惨状和它们的主人杜仲一模一样。这显然又是母狼独眼为造成一种恐怖气氛的精心安排。

大潮无浪。大悲无泪。大仇无恕。白狗雪玉异常安静地久久地看着李逵残不忍睹的尸体。李逵，我的好儿子，你安心地去吧。你生前母亲对不起你，让你惨死在母狼独眼之口，你死后母亲要把欠你的情补给你。母狼独眼让你怎样死法，我也要母狼独眼怎样去死。

白狗雪玉在附近找到一个凹进去的土坑，把李逵的尸体放进去，把被母狼独眼它们抛得遍地都是的五脏六腑一件一件地放进李逵的胸腔和腹腔，又把被揭下的脸皮覆盖好。然后用腐草落叶和松土把李逵的尸体埋起来，堆成一个坟包。

干完这一切，白狗雪玉久久地伫立在李逵的坟包前，突然昂首对着黑沉沉的夜空发出一声悠长的吼叫：“汪昂鸣——”

这吼声悲烈苍劲，这吼声殷红渗着鲜血，这吼声如带着火焰的长鞭呼啸着抽打着山岭、森林、沟壑和峡谷。

这不是狗叫，这是狼嚎。

白狗雪玉回到小村的时候天已大亮。主人家的大门开着，人进人出，好心的乡邻在帮助这孤儿寡母操办丧事。屋门口搭起了灵棚，主人的棺木也移到了灵棚下。男人们在棺木前烧化着纸钱，几个女人在屋檐下给菊秀、小磊和杏儿缝制着孝衣。

花脸和白脖迎着雪玉跑出大门，侠客也痴痴呆呆地跟在后边。才几天时间，侠客已经瘦得不成样子了，本来如雪如玉的皮毛变得又饿又锈，失去了光泽。它们见只有母亲自己

回来了，而且脸色悲凉阴沉，便感觉到事情不妙。

花脸急着讯问：

“汪喻昂——汪呜呶？”

〔译文〕“没有找到李逵哥哥吗？”

白狗雪玉低下了头。

白脖轻声说：

“汪呶嘘——汪呜哦——汪咯呜。”

〔译文〕“妈妈在家休息，我们再去找一找。”

白狗雪玉再也抑制不住悲伤和痛苦，说：

“汪咯呜——嗷呜——汪呜。”

〔译文〕“李逵被母狼独眼它们杀害了。”

母狼独眼刚刚杀害了它们的男主人，如今又杀害了它们的哥哥李逵。它们的五脏六腑再难容忍这巨大的悲痛和仇恨，似要涨破胸腹。只见侠客忽然浑身颤抖起来，痴痴呆呆的眼睛中烧起了两团火，嘶哑着嗓子尖叫一声，撒开四蹄向北山狂奔。

花脸和白脖也紧随其后。

白狗雪玉见状突然怒吼一声，命令它们停住。

花脸和白脖闻声站住了，然而熊熊怒火烧得它们狂躁不安，来回跳动，恳求母亲允许它们找独眼报仇。侠客却未停下，仍然嘶哑怒吼着向北山狂奔。

白狗雪玉又吼叫两声，仍不见侠客停住，只好一纵身全速追过去。花脸和白脖稍一愣神儿，也尾随其后。

侠客已丧失理智，狂奔不止。直到离小村约二里路的那

座三角形土墩下，白狗雪玉才追上了侠客。侠客却仍在狂奔。白狗雪玉斜刺里把侠客扑翻在地，挡住侠客的去路。

侠客从地上爬起，扑在白狗雪玉面前癫癫狂狂痛苦地嚎叫：

“汪嗷——汪呜哦呜——→……”

〔译文〕“妈妈，你放我去吧！你让我去给主人报仇吧，你让我去给李逵哥哥报仇吧，我心里的痛苦再也受不了了！受不了了！”

这时花脸和白脖也赶到了。

白狗雪玉怒斥侠客：

“汪呜哦——→汪咕汪咕——呜哦！”

〔译文〕“我的心中比你们更痛苦，再痛苦也不能莽撞胡来！李逵的死就是教训。”

“汪吓——汪呢汪咕←——……”

〔译文〕“不，你们谁心中的痛苦也无法和我相比。我痛苦死了，我羞愧死了，我一天也活不下去了。我对不起主人，我对不起哥哥李逵！”

见侠客已伤心到这种癫狂的程度，白狗雪玉对侠客更加爱怜。口气由怒斥转为安慰和开导：

“汪嗯汪喻——汪呜哦……”

〔译文〕“主人和李逵的被害主要是因为我的疏忽。至于找母狼独眼它们报仇……”

不等白狗雪玉说完，侠客又歇斯底里痛不欲生地嚎叫起来：

“汪吓——汪呢吓……”

〔译文〕“不，你们不知道，你们全不知道，是我出卖了主人，是我害死了哥哥李逵。我有罪，我罪该万死。我恨死了我自己，恨死了母狼独眼它们。妈妈，你让我去找母狼独眼它们拼命吧，你让我去给主人和李逵哥哥报仇吧，你让我去将功赎罪吧！”

白狗雪玉一时被侠客的胡言乱语弄得莫名其妙。忽然，它的脑际像针扎般刺疼地一跳，一种不堪设想的设想便像黑雾般当头罩下来，让它头脑眩晕，让它心脏狂跳。侠客失去常态的嚎叫让它想到了那一次侠客的失踪。第二天它和花脸在黑森林附近找到了侠客，侠客的神智也有些失常。它给侠客舔伤口的时候在侠客身上不但闻到了血杜鹃的气味，也闻到了灰云、山妖和黄风的气味。它当时也曾疑惑侠客遇到了这四匹恶狼怎么还能生还？然而那疑惑一滑即过，并没留住。因为它当时不可能想到它的爱子——忠勇善战的侠客会有什么对不起狗类和人类的卑屑行为。

不，这不可能。侠客是一匹德才兼备的狗，侠客不是那种没有骨气的劣种狗。白狗雪玉极力排除令它心疼的猜疑。然而上一次侠客的神态失常和这一次的神态失常联系起来又意味着什么呢？但愿这种感觉是捕风捉影是无中生有，但愿这种猜想被侠客一口否决。

然而侠客却愧悔交集悲痛欲绝地说出了白狗雪玉最害怕听到的事实：它如何与血杜鹃激战黑森林，如何向血杜鹃求爱，如何默许了母狼独眼提出的条件，如何把那一天的情况

提供给了血杜鹃……

现在才是白狗雪玉最痛苦的时候，这种痛苦比失去了主人和长子李逵还要更厉害十倍百倍。痛苦中还夹杂着酸涩、伤感、悲凉和失望，心像被摘去了一样空落落一片灰白。

白狗雪玉看着如癫似狂的侠客，仿佛不认识一样，仿佛看着一匹陌生的狗。这就是我的儿子么？这就是我心爱的儿子么？我的儿子怎么会成为一匹叛徒？我的儿子怎么能干出这样鄙卑无耻的事情来？

逆子不可留，叛徒不可留。

侠客，亲儿，为了维护我们狗类的名誉，为了维护我们家族的名誉，为了替主人报仇，为了替李逵报仇，我不得不除掉你。

白狗雪玉冷冷地命令花脸和白脖干掉侠客，立即执行。

侠客对母亲的判决并不感到吃惊和害怕。它觉得自己罪有应得，死有余辜。只是它不愿意死在自己的亲娘亲姐妹之口，更不愿意背着“叛徒”的恶名去死，它想争得洗刷自己灵魂污垢的一次机会：

“汪呜哦吠呜——汪哦……”

〔译文〕“别杀死我，妈妈，让我去和母狼独眼它们拼命吧！给我一次洗刷自己耻辱的机会吧！给我一次向主人和李逵哥哥赎罪的机会吧……”

花脸和白脖互相看了看，不忍再看侠客，也向白狗雪玉求情：

“汪哦——汪吓呜——噫嘞！”

〔译文〕“妈妈，就给侠客一次机会吧！”

白狗雪玉面无表情：

“汪嗟呜——→呜呜汪←—汪吓哦呜。”

〔译文〕“什么错误都可以容忍和原谅，唯独不能容忍和原谅背叛。”

“汪哦——→汪呜哦——噫嘞！”

〔译文〕“妈妈，再给我一次机会吧，就一次！”

白狗雪玉突然凌空面起，一个极其漂亮的“流星式”扑击，把侠客压在身下，前爪按住侠客的胸脯，牙齿准确地钳住了侠客的喉管。那一瞬间它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侠客悲伤的哀怜的痛苦的绝望的目光。白狗雪玉闭上眼睛，在它咬肌猛然用力切断侠客喉管的同时，两滴清泪从它紧闭着的眼睛里溢出，无声地滴落在侠客的脖子上。

侠客，亲儿，原谅母亲我亲自杀死你。

天空，乌云稀薄了些，透出一轮没有光泽的太阳，像贴上去的一张剪纸。薄云极快地流动着，像脏兮兮的抹布抹着太阳的脸面。

12

第二天乡邻们便帮助菊秀娘儿仨埋葬了亲人。常言说“入土为安”。死者安活者亦安，不能让这巨大的棺材老压在这孤儿寡母的心灵上。

小村的殡葬仪式极简单，没有灵车，没有纸人纸马，没有唢呐器乐。起灵时烧一叠纸钱，放三声猎枪替代铁炮，一声呼喝八名青壮男人抬起了棺材。小磊穿一件白袍，打着灵幡，把一个小瓦盆在棺头上摔碎，由一人搀扶着走在棺材前头，菊秀和杏儿穿一身孝衣跟在棺材后面嚎哭。观者无不落泪。

杜仲被埋在小村东面一个山包的阳坡上。

埋葬了丈夫，菊秀便把眼泪咽进了肚里，坚强地挺住了。她再也不去想搬出深山的事，再凶险再恐怖她也要在这云雾山中生存下去。因为她的丈夫就长眠在这里，她要留在这里永远和丈夫做伴。丈夫需要她，清明节需要她添坟扫墓，十月初一需要她送棉衣，七月十五需要她点灯照路。

杏儿的笑容少了。杏儿不但永远失去了亲她疼她的爸爸，也失去了和她形影相随朝夕相伴的斑斑，失去了经常驮

着她玩耍的大个子李逵，就连漂亮的侠客也没有了。它们都到哪儿去了呢？杏儿问妈妈，妈妈摇摇头。杏儿问哥哥，哥哥摇摇头。杏儿问雪玉，雪玉默默地舔她的小手。杏儿非常想念爸爸，也非常想念斑斑它们，杏儿非常想念爸爸和斑斑它们的时候就感到非常孤单。

变化最大的还是小磊。失去了父亲，小磊成了这个家庭中当然的男子汉。他不再让妈妈干重活，担水劈柴这些重活他都不让妈妈沾手。他很少和他的小伙伴们在一起玩耍了，他经常扛上冲担掂上砍刀和大人一起进山砍柴。闲下来的时候他就擦父亲留下的那杆猎枪。有时也扛上猎枪带上白狗雪玉到附近打兔子，开始总是空手而回，后来竟也能打上一两只。他要练成神枪手，用这杆猎枪替父亲报仇。

当然，他还是没有完全脱去孩子气。他们出山那天母亲特意给山神爷虔诚地上了香，结果他的爸爸当天反而遭了狼害，他觉得山神爷欺骗了他们。于是在埋葬了父亲的第二天他便对山神爷采取了孩子式的报复。他爬到了山神爷的神龛里，先往山神爷的脸上撒了一泡尿，又把一滩尿不偏不倚地拉在了山神爷供台的正中央。

享受了人民的香火和供奉，却不能为人民降福降吉反降祸，这样的神灵就凑合着吃屎喝尿吧。

斑斑被白狗雪玉赶走了，李逵被母狼独眼它们残害了，侠客又被白狗雪玉亲自处决了。在失去了男主人之后，不到一个昼夜，白狗雪玉又失去了三个儿子。现在只有花脸和白

脖陪伴在它的左右了。它感到了孤寂、萧条和凄清。除了在菊秀、小磊和杏儿面前表现出尽职尽责的热情外，它变得沉郁和阴冷。它思念男主人，思念李逵，有时也思念侠客和斑斑。

它把这一桩一桩的仇恨都一笔一笔地记在母狼独眼它们的头上。

它决计报仇。

怎么样报仇？

现在只剩下它和花脸、白脖三匹狗了。三匹狗不可能斗得过独眼它们五匹狼。死拼硬搏的决战形式当然绝对不能再用了。我曾经是一匹出类拔萃的警犬，难道我就不能发挥警犬的长处么？白狗雪玉思索着。

这几天母狼独眼它们没有在小村附近露面。然而白狗雪玉清楚母狼独眼它们是绝对不会善罢甘休的。男主人杜仲惨死后，小村主事人司安召集所有的青壮男人组成了防狼队，三人一组昼夜轮流值班，有情况就敲铜锣报警。母狼独眼八成是考虑到它们害了人，一定会引起小村的恐惧并加强防御。它们便以逸待劳，暂避风头，等到小村人麻痹了再突然袭击。

白狗雪玉决定趁小村加强了防御主人家也会比较安全的这段时间，单独进山追踪母狼独眼它们，寻找机会把它们一匹一匹地干掉。

临行前，白狗雪玉还是再三叮嘱了花脸和白脖，一定在家尽心尽力保护好女主人和小主人，然后便孤身进山了。

时令已是秋尽冬初，该落的树叶都落了，更显出松柏的苍劲；满坡满岭的山茅草一片棕红，西北风一吹如海潮起伏；山峰错落重叠，呈黛褐色、铅灰色、铁锈色、钢蓝色，突兀挺拔，峥嵘凶险。云雾山充分展示出了它的博大、恢宏和苍凉。

白狗雪玉第一天便找到了母狼独眼它们的又一个洞穴。凭西北风吹过来的狼臊味，白狗雪玉判断母狼独眼它们目前就住在此处。这里四周全是高插入云的山峰，围成一盆地。盆地中央有一东西走向的丘岭，如一条翘首弓背的黑龙，称“黑龙堆”。母狼独眼它们的洞穴就在黑龙堆腰部，洞口也被树丛掩饰着。黑龙堆的南边是一片沼泽，沼泽中长着一片一片的芦荻，荻花已残败凋零；沼泽上面覆盖着草屑苍苔，不小心就会陷进去。黑龙堆的北面则是四季常青的针叶森林，苍茫遒劲。白狗雪玉暗暗佩服母狼独眼选择住处的眼力。

白狗雪玉不敢接近洞穴，害怕自己留下的气味被母狼独眼察觉。它熟悉了一下地形，便远远地躲在一丛芦荻中注视着洞口。直到傍晚才看到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从黑龙堆尾部走向洞口。

第一天白狗雪玉没有找到机会。

第二天白狗雪玉来得更早。它看到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黄风、血杜鹃这五匹恶狼出洞便悄悄地尾随了上去。它利用草丛、树丛、石砾子以及高矮地形的掩护监视着它们的行动。它非常清楚它跟踪的是怎样厉害的对手。要不失去目

标还要不被经验丰富、老奸巨猾、嗅觉极其敏锐的母狼独眼发现，这需要高度的机灵、机巧、机警、机智和机敏。

母狼独眼它们从黑龙堆尾部翻过去，穿过那片针叶森林，又从一条峡谷穿出，翻山越岭地走了很远很远，最后来到一片混交林带。白狗雪玉小心翼翼地追踪着，又不敢走母狼独眼它们走过的路。它不敢离它们太近，把握住要始终处在它们的下风头，巧妙地利用着掩体。大多时间它不是凭视觉跟踪，而是凭感觉凭嗅觉，凭地形地貌的走向，凭西北风远远送过来的它们身上的气味。

就这样白狗雪玉还是险些暴露了自己。

中午，母狼独眼发现了一只狍子。它们开始了兴奋地追捕。五匹狼穷追猛赶，围追堵截。这样它们的奔跑路线便没有一丝一毫的规律可循。白狗雪玉提心吊胆地隐伏在一片草丛里。忽然它看到那只疲于逃命的狍子径直向它隐伏的草丛奔来，后面紧追着灰云和黄风。白狗雪玉的心悬到了嗓子眼，考虑着如果灰云和黄风发现了自己，自己是跑呢还是迎战。狍子迅速地奔向它隐伏的草丛。万幸狍子没有跨越它的身体，而是从它的身旁飞驰而过。那一瞬间它看到狍子的身体拉得很长很长，它也看到了灰云和黄风的身体拉得很长很长；那一瞬间它的心脏紧张得停止了跳动。事后它心想多亏狍子没有跨越自己的身体，多亏追逐狍子的是灰云和黄风而不是母狼独眼。它们俩只顾追逐狍子而忽略了其它气味，如果当时的追逐者是母狼独眼那也许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这一天白狗雪玉仍然没有找到机会。

第三天白狗雪玉又从母狼独眼它们出洞跟踪到它们入洞，仍然一无所获。此时已是红日西沉，落日的余光把黑龙堆的脊梁照得熠熠生辉，黑龙跃跃欲动。

白狗雪玉在它们洞口的下风头四十余步的一丛芦荻中潜伏下来。它决定在这里守候一夜，它不相信这五匹恶狼总是群出群入就没有一次单独行动的时候。

西北风虽不强劲，却已裹挟着刺骨的寒意，然而这而北风却成了白狗雪玉的天然保护神。它只要远远地处在母狼独眼它们的下风头，母狼独眼就不可能闻到它的气味，而它却能清晰地闻到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

西北风把洞中的狼臊味不间断地送过来，白狗雪玉的视觉、听觉和嗅觉的注意力都高度地集中在那被树丛遮掩着的洞口。

洞口一直很安静。

约摸二更时分，白狗雪玉敏锐的嗅觉辨析出有一匹狼的气味从总体的狼臊味中超越出来，渐渐变得清晰，变得独立。这是黄风的气味。白狗雪玉的中枢神经马上兴奋起来，目不转睛地盯着洞口。

少时，果然见黄风从洞口的树丛中钻了出来。

黄风钻出洞口的树丛，昂首站了一会儿，走到一棵小树旁，翘起一条后腿对着树干撒起尿来。一股浓烈的尿臊味刺激着白狗雪玉的鼻粘膜，差一点让它打出一个喷嚏。黄风尿完，缩着鼻子闻了闻，又转身向回走。白狗雪玉大失所望。

然而黄风并未进洞，在树丛前站了站，就悄悄地顺着黑龙堆的尾部向西走。走了几步便小跑起来。白狗雪玉心头大喜。它害怕惊动黄风，直到黄风跑得几乎要看不见了，它才钻出隐身的芦荻丛，悄没声儿地跟了上去。

黄风越跑越快，下了黑龙堆，直奔正西。白狗雪玉远远地跟踪着。前面是一片半人多高的茅草。茅草在黄风的身前分开，又在黄风的身后合拢。白狗雪玉迅速奔到黄风钻进茅草滩的地方，少停一停，也钻了进去。

钻出茅草滩，迎面是一座陡峭的山峰。黄风顺着山根又奔正北，之后又钻进了一片针叶森林。针叶林不比混交林，多是挺拔的大树，很少树丛，不好隐身。白狗雪玉便拉得更远一些，只凭气味跟踪着。将近森林的边缘，白狗雪玉忽然站住了，因为除了黄风的气味外，它又捕捉到了一匹陌生的狼的气味。白狗雪玉再细心辨析一下，肯定了这匹狼不是母狼独眼家族的成员，而且肯定是匹年青的母狼。

白狗雪玉忽然明白，黄风半夜悄悄溜出来原来是在找它的情狼幽会做爱来了。

今天你干不成那繁衍狼子狼孙的勾当了。

白狗雪玉仍然从下风头向它们逼过去。它很快就看到了它们——黄风和一匹年青的棕色母狼。它们俩正好处在一片月牙形空地上。空地上的茅草又矮又稀，空地南而是那片针叶森林，北而是一架环形山峰。棕色母狼长得高大漂亮，最多三岁。黄风正伸着脖子缩着鼻头闻它的臀部。棕色母狼骚动不安地原地转着圈子，黄风便也跟着转圈子。

也许它们都被做爱前的激动和欢快陶醉了，直到白狗雪玉离它们只有四五步远时，它们才发现了这匹不速之客。两匹狼盯着白狗雪玉看了片刻，便倏然分开了，黄风迂向白狗雪玉左侧，棕色母狼迂向白狗雪玉右侧。

白狗雪玉安静地坐下，目光向两边分开，不动声色地注视着这一公一母两匹狼。

狼类不但胆大，而且极有耐性。它们遇到敌兽一般情况下是不贸然进攻的，它们总是做出一副散散淡淡冷冷漠漠的样子来麻痹对方。可是今天它们却有些性急，特别是那匹棕色母狼。尽管黄风一开始就告戒它这匹白狗非常厉害，要加倍小心，棕色母狼还是没有把一匹狗放在眼里。也许是因为一匹狗竟敢胆大包天打断它们做爱激起了它的无比愤怒，也许是因为它想快一点干掉这匹不知趣的可恶的白狗好再继续做爱，总之，棕色母狼不等黄风传递过来同时进攻的信号，便凶狠地飞身扑向这匹讨厌的白狗。

白狗雪玉安静地坐着。以少胜多最好是以静制动，然而它也希望这场拼杀速战速决。它最担心的是这两匹狼与它虚意周旋以拖延时间，因为这里离母狼独眼它们的窠穴太近，万一它们赶来对它极为不利。所以当它右眼角扫见棕色母狼缩身要向它扑击时便不由心中暗喜。

棕色母狼飞身直扑白狗雪玉右侧，黄风想制止已来不及。它害怕棕色母狼吃亏，匆匆忙忙腾身扑向白狗雪玉左侧。

这两匹狼的不协调动作白狗雪玉看得清清楚楚。它静坐不动，眼也不眨。待棕色母狼白森森的利齿已凌空贴近时它

才轻轻向后一跃错出一身之地，同时身子直立而起，右爪在空中一划正中棕色母狼左肋。“哧”的一声，棕色母狼左肋部已垂挂下一块皮来，健壮的身子栽在刚刚腾空的黄风身下。身已腾空的黄风不由心头一凛。它原本想采用“反弹式”扑击，空中却没有变换后腿的姿势，身子飘飘地落在白狗雪玉的右前侧。

这一回合等于棕色母狼和黄风互换了位置，棕色母狼还白白地挨了一爪。

此时此刻的局势对白狗雪玉非常有利，它不管扑向棕色母狼还是扑向黄风都可以得手。机会难得，眨眼即逝。然而在这眨眼间白狗雪玉仍非常冷静，它看出来棕色母狼虽然体格健美，却是一匹实战经验不足的草包狼。应先干掉棕色母狼，再收拾黄风。白狗雪玉的身子在漆黑的夜空划出一道白色的弧线，完成一个漂亮的“流星式”扑击，把尚未站稳身子的棕色母狼重新扑倒，牙齿准确地钳住了棕色母狼的喉管。待黄风折转身子急切扑过来时，白狗雪玉已纵身跳到一旁。棕色母狼的身子急剧挣扎着，抽搐着，喉管变成了一口喷泉，只不过喷出来的不是泉水而是散发着热腥气的鲜血。

黄风扑到棕色母狼身边，用嘴拱着棕色母狼的身体，“嗷唧唧”哀叫着，明知棕色母狼已经无望了，却仍然试图想把它扶起来。棕色母狼的身子慢慢瘫软了。黄风吻遍了棕色母狼的全身，又在它的颈部舔了几口鲜血。喉咙里“呜唧唧”的哀叫渐渐变成“呼呼噜噜”仇恨的低吼，眼睛的绿光中渗出了血光，仰天一声悲愤的长嚎，然后一步一步逼向白

狗雪玉。

白狗雪玉一直在旁边安静地坐着，它知道它已经完全可以把握住黄风的命运了，便不急于置它于死地。它也要让这匹恶狼尝一尝悲哀的滋味，让这匹恶狼尝一尝死前和死时的恐惧与痛苦。然而当黄风仰天发出一声悲愤的长嚎时，白狗雪玉就不得不快捷行事了。如果母狼独眼它们听到这声嚎叫，要不了半个时辰它们就会追踪到这里来。

看着伏下身子一步一步逼上来的黄风，白狗雪玉也伏下了身子。到可以进攻的距离时，白狗雪玉忽然把头左右晃了几晃，让黄风难辨真假虚实，趁黄风目光游移的一刹那，白狗雪玉迅速出爪搂向黄风右眼。

这一爪又准又狠，黄风来不及闪避，右眼的眼球被生生地挖了出来，眼球挂在脸颊上依然闪着绿森森的光。鲜血从眼洞中喷涌而出，血淋淋漫了半张狼脸。

黄风眉头也不皱一下，仍然“呼呼噜噜”低吼着一步一步向白狗雪玉逼进。白狗雪玉采用同样的办法又一爪搂出了黄风的左眼。黄风一边脸颊上挂着一个眼球像挂着两盏绿色的小灯笼，鲜血满脸满腮，从两颊汇聚到下巴上形成几条血线，“啦啦”地往下流。然而黄风仍然不怯不惧，不屈不挠，一步一步地向白狗雪玉逼进。

白狗雪玉的心灵为之震撼了，它不得不佩服这匹恶狼宁死不屈的胆气。刹那间它甚至有些不忍心对它下手了。然而它随即又想起它惨死的主人杜仲和爱子李逵，于是“哗哗剥剥”的怒火早烧化了那一丝怜悯。它感到了复仇的畅快。它

要以狠毒对狠毒，以残忍报残忍。它要让黄风尽尝痛苦而死。

白狗雪玉把瞎了双眼的黄风扑倒，却不切断它的喉管，而是在黄风的拼死反抗中活生生地剖开它的胸腹，把它的心、肝、肺、肾、肠、脾、胃一件一件掏出来，扔得满地都是，最后又把它的脸皮揭下来反搭在它的咽喉上。

干完这一切，白狗雪玉坐下来听听周围动静，只有西北风吹动枯草的“飒飒”声。抬头看看天空，三星刚好正南。

回去时白狗雪玉没有走来时的路，它顺着那片森林的边缘东进，沿一条干涸的溪床钻出黑龙堆所在的谷地，才拐向正南。

复仇的快意不久便散失到返回兰花坳的路上了。今天才除掉了一匹黄风。何时能除掉罪魁祸首母狼独眼，那才算真正地复了仇，那才能解心头之恨。然而要除掉母狼独眼却困难重重。别说除掉母狼独眼，就是再除掉灰云、山妖、血杜鹃中的任何一匹也不是那么容易了。母狼独眼一定会吸取黄风遭害的教训，不会再允许灰云、山妖、血杜鹃单独外出。而要把这剩余的四匹恶狼一举歼灭，己方显然还没有这种能力。

反之，独眼母狼它们肯定也会寻找机会更残忍地进行报复，自己也要更谨慎更严密地予以防范。

这样想着的时候白狗雪玉感到肩负的使命更加沉重了。

因为绕道远了，白狗雪玉回到兰花坳时已近中午。

一天一夜的奔波让它又饥又渴，又累又乏。它在落叶溪里喝了几口水，休息了一下，便在草滩上寻找野兔。自从男主人遇害后，它一直没有顾得上捕猎了。

白狗雪玉吃饱了肚子，又逮到一只肥硕的野兔，这才叼上野兔小跑着奔向小村。

刚踏上进村的小路，白狗雪玉忽然闻到了一股非常遥远又极为熟悉的气味。这气味一导入它的中枢神经就让它的中枢神经超常兴奋，这兴奋一直发馈到它每根神经的末梢。一瞬间脑际雷鸣电闪，记忆的导火索哗哗剥剥、明明灭灭、嗞嗞叫着燃向遥远的鬼跳崖监狱。

是老主人的气味，是老主人杜伯的气味！从四年前它在鬼跳崖监狱帮助他逃出来之后就再没有见过他了。

老主人，这几年你在哪里？你怎么又到这深山老林来啦？难道你和我已遇害的新主人杜仲当真是亲兄弟吗？老主人！

白狗雪玉贪婪地闻着老主人的气味，循着老主人的气味兴奋得发了狂一般直奔小村。老主人的气味果然进了主人家大门。白狗雪玉冲进大门，把嘴中的野兔丢到屋门口，飞身进屋。

屋中，主人一家和客人杜伯围在炕桌旁。杜伯已吃完饭，菊秀正把已故丈夫的烟箬箩端给杜伯。小磊和杏儿还在吃。杏儿吃着饭还不时怯生生地看杜伯。杜伯正往烟袋锅里按烟，看见了冲进门来的雪玉，稍愣一愣，又惊又喜地叫一声，音调都变了：“雪虎！”白狗雪玉不顾一切地扑到杜伯身

上，激动得“呜呜唧唧”叫着，在杜伯的身上又舔又闻，拼命地摇着尾巴。杜伯的烟袋掉到了地上，他像拥抱久别重逢的亲人那样搂住白狗雪玉的脖子，脸颊紧紧地贴着白狗雪玉的脸颊，激动得热泪盈眶，说：“雪虎，好雪虎，你怎么在这里我的好雪虎！”

菊秀、小磊和杏儿惊愕地看着拥抱在一起的白狗雪玉和杜伯。小磊和杏儿忘记了吃饭。从外面跑进来的花脸和白脖也站在旁边迷惑不解地看着这一幕。

杜伯是近中午才来到小村的。

四年前，杜伯在雪虎的帮助下逃出了鬼跳崖监狱，终于又找到了他“自救会”的同志们。他们经过三年的准备，又发展了一大批会员，拟定在八月十五日夜间发动一场推翻军阀地方政府的“中秋起义”。不想内部又出了叛徒，计划败露。“自救会”的领导人有的被杀，有的被捕。他又侥幸地逃了出来。地方政府悬赏五百块现大洋缉拿他。他打听出兰花坳小村的大致方位，摸进这云雾山中找他的弟弟杜仲，准备在弟弟家中住上一段日子，暂避风头。

他其实也非常想念他的弟弟，自从弟弟搬进山中他已经十多年没有见到弟弟了。

进了弟弟的家门，一眼瞅见弟媳和侄儿侄女脚上都穿着新糊了孝布的白鞋，便不由心头一沉。小磊和杏儿都没见过这位大伯，愣愣地打量着这个相貌极像爸爸的男人。菊秀倒是一眼就认出了他，她惊愣了片刻，只说了句：“他大伯，您来了！”便泣不成声地呜呜咽咽哭起来。杜伯不用再问便

知道他的弟弟杜仲已经不在人世了。

白狗雪玉和杜伯亲近了好长时间，激动的心境才慢慢平静了些。白狗雪玉仍舍不得离开，它在老主人身边欢悦地跳来跳去，一会儿竖起身子趴在老主人身上，一会儿摇着尾巴闻老主人的脚、小腿和膝盖。杜伯从炕上捡起烟袋，颤着手重新往烟锅中按烟。

菊秀问：“他大伯，您过去认识这白狗？”

“多亏了雪虎。”杜伯用火石火镰打火，点着烟，颇动感情地说，“要不是雪虎，在鬼跳崖越狱的时候我早让狱警打死了，全靠雪虎帮助我逃了出来。”

“它叫雪玉。”小磊纠正说。

“它叫雪玉。”杏儿附和说。

杜伯隔着炕桌伸过大手摸了摸小磊和杏儿的脑袋，和蔼一笑说：“叫雪玉就叫雪玉吧。我说的是它过去的名字。”又问菊秀：“它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那是四年前的冬天，下了一夜大雪。早晨，小磊和杏儿发现它被冻僵在门口雪地里，还带着一身伤，我们就收留了它。”菊秀说着蹲下身子揽过白狗雪玉，用手轻轻捋着它脖脊上的毛，“雪玉真是匹好狗，要不是它们，我们娘儿仨恐怕都要遭狼害了。”

主人的爱抚和夸奖便是狗类最高的荣誉和奖赏。白狗雪玉驯顺地摇着尾巴，拧着头去舔菊秀的手腕。

杜伯害怕触了弟媳的伤心处，半天没敢问及弟弟杜仲。然而到底忍不住，小心说：“菊秀，我想知道一下我兄弟杜

伸死的情况。”

菊秀的眼睛又红了。她低下头，痴痴地断断续续地说：

“今年我们小村又闹狼灾，孩子他爸是被恶狼糟害了。

“他大伯，说起来怕您不信，狼这种恶兽真是惹不得。十年前第一次闹狼灾，它们老糟害小村的猪羊，孩子他爸打死了几匹狼。从那以后它们老是冲着我们家。四年前那次闹狼灾，孩子他爸打狼时不幸掉到山沟里，摔残了一条腿。要不是他残了一条腿，也许这一次还不致于丢了命。您知道孩子他爸原来就是咱们村出了名的壮实男人。

“那一天我要是听了石磨奶奶的话也许就好了，也许孩子他爸就不会遭狼害了。

“那一天早晨，东边的云彩血红血红的，映得满世界血红血红的。我带着小磊和杏儿出山去看望我那病重的老娘。石磨奶奶说老天现了凶相，出门不吉利。孩子他爸不信这一套，我也心想到村外多给山神爷磕几个响头，啥都有了。我和小磊、杏儿还是出山了。雪玉它们也跟我们去了，家里只留下了侠客一匹大狗和斑斑一匹小狗。

“谁知就在那一天，几匹恶狼窜进村……等我们从山外回来，孩子他爸已经……听乡亲们说，孩子他爸死得可惨了……”

菊秀说着说着又抽泣起来。屋子里很静，只有菊秀低微的抽咽声。

杜伯这条硬汉也流了眼泪。他悄悄抹去，又往烟袋里按烟，说：“菊秀，人死不能复活，你也别太伤心了，照顾好

孩子要紧。”

菊秀信赖地看看杜伯说：“他大伯，狼灾还没过，您就在这里多住一些日子吧。”

“我是要在这里多住一些日子。”杜伯说着站起身，“菊秀，我兄弟的坟在哪儿？让小磊领我去看看吧。”

菊秀点点头。她看杜伯上身只穿了件绽着棉絮的旧棉袄，便拿出丈夫的一件拆洗得干干净净的棉袄和一件土布衬衣，说：“他也穿不着了。他大伯，您先凑合着换一换吧。天冷了，小心冻着了身子。”

杜伯说：“留给小磊以后穿吧。”

菊秀说：“夏天我才织了一机棉布，还剩两匹，孩子们有穿的。”

小磊扛着比他的身子还长的猎枪领着杜伯出了小村。花脸和白脖颠儿颠儿地跑在前面，白狗雪玉一步不离地跟在杜伯和小磊身边。

山包的阳坡上矗立着一座新坟。新坟傲然而又孤独，坟前飘摇的纸幡像一面将士全体殉难后的军旗。

杜伯在兄弟的坟前燃上一叠黄表纸。火焰跳跃，纸灰在坟头上空飘旋。杜伯郑重地向兄弟行了跪拜礼，起身在坟前伫立了一会儿，然后拿过小磊肩上的猎枪，对着空旷的天空扣动了扳机。枪声在山坳间回荡了良久才慢慢消弥。

是夜三更，兰花坳北面的山包传来了慑人心魄也慑狗心魄的狼嚎。狼嚎声时而低沉，时而高亢；时而悲凉，时而愤

怒；时而凄厉，时而暴烈；时而数狼齐嚎如飓风，时而一狼独嚎如痛哭。小村上空罩上了一张严严实实的恐怖的血淋淋的网。杜伯夜不成眠，站在院子中央，久久注视着北方的夜空。白狗雪玉也而北而坐，身子紧紧地靠着杜伯。

狼嚎声整整啸叫了一夜。

13

杜伯成了菊秀家中的临时男主人。除了洗衣做饭之类女人干的活外，其它的活路杜伯全包了。

小磊和杏儿没几天就和这位连脾性也极像爸爸的大伯混熟了。他们失去了父亲，便把对父亲的情感都转移到了这位大伯身上。他们像亲近父亲一样亲近这位大伯。杜伯也极疼爱小磊和杏儿，像父亲疼爱自己的儿女一样疼爱他们。他们之间毕竟有着血缘的亲情。杜伯教小磊打枪，驮着杏儿玩耍。小磊和杏儿简直一步也离不开这位大伯了。

杜伯也很快就和小村的男人们混熟了。他和他们一块进山砍柴，一块烧炭。他还动员他们把炭挑出山外去卖，卖了钱可以买回生活用品，这样他们的日子就会富裕起来。然而他的这项建议却被小村人拒绝了。主事人司安说，他们就是为了躲避官府的苛捐杂税才搬进这深山老林里来的，他们出山勤了说不定官府的苛捐杂税就会跟踪追进这深山老林来。他们不能干这类引狼入室、引鬼缠身的事。他们说他们能这样凑凑合合生活下去也就很满足了。

杜伯觉得他们说的也很有道理，便不再提出山卖炭的

事。

自从杜伯来到小村那天夜间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血杜鹃在北山长嚎一夜之后，将近一个月它们再没有光顾小村，就连小村所在的兰花坳也没有进。小村一直安安静静。小村的人们松懈了，防狼队不解自散，白天和夜间再没有人值班。小村的狗们也松懈了，就连那些最胆小的草包狗也敢出村逮一只野兔开开荤腥了。

只有白狗雪玉丝毫没有放松警惕，它知道母狼独眼它们所以不再出现要的就是这种效果。这匹老谋深算的傢伙会因为又失去了儿子黄风而十倍疯狂地进行报复。

白狗雪玉的料想一点不错。

呼啸了两天两夜的西北风，黎明时小下来。乌云厚实，沉重，低低地压着云雾山的山峰。

母狼独眼预感撑不到天黑就会降下一场大雪。这是突袭小村的大好机会。这样的天气出击全无后顾之忧。一旦得手后退进深山，大雪会覆盖掉它们的痕迹和气味，无论是人类还是狗类都难以找到它们的去向。

一大早，母狼独眼便率领着灰云、山妖和血杜鹃向小村的方向进发了。灰云、山妖和血杜鹃早已被复仇的怒火和欲望压抑得难耐，此时一匹匹斗志高昂，精力饱满充沛，跑起来像脚底安着弹簧一般。

那天夜间，母狼独眼睡梦中忽然听到了一声狼嚎。其实

那嚎声传到它们栖身的洞中已经很微弱了，然而凭着血亲关系的心灵感应母狼独眼一下就听出来是黄风。它睁眼一看，果然身边就少了黄风。它忙喊醒了灰云、山妖、血杜鹃，钻出山洞，循着黄风留下的气味全速追寻过去。

它们赶到针叶森林边缘那片月牙形草滩的时候，等待着它们的是血泊中的两具狼尸。棕色母狼只是被切断了喉管，而黄风尸体的惨状几乎和它们杀死杜仲和李逵时撕成的惨状一模一样。母狼独眼知道这是白狗雪玉在报复。其实它在路上就已经闻到了白狗雪玉的气味。这匹该死的白狗竟然孤身潜入它们的居处进行报复，咬牙切齿中它也不得不佩服这匹白狗的胆识与勇气。它顾不上为惨死的儿子黄风悲伤，便循着白狗雪玉逃离的气味路线急追。

然而，它们一直追到小村所在的兰花坳也没有能够追上白狗雪玉。

是夜，它们在小村北而的山包上一声接一声长嚎，直到黎明。灰云、山妖、血杜鹃要冲进小村报仇，被母狼独眼厉声喝止了。

从那天起母狼独眼它们再不光顾兰花坳。母狼独眼要给小村的人和狗造成一种它们已经远遁的假像。人类和狗类都太狡猾了，它越来越感觉到和人类狗类作战不但需要凶狠、顽强、胆量和勇气，更需要狡诈、诡诈、阴谋和智慧。

进入兰花坳，涉过落叶溪，母狼独眼它们的行动便谨慎起来。

绕道三角塘时，血杜鹃忽然闻到了一丝极陈腐却又极熟

悉的气味。这气味隐隐约约缥缥缈缈稀淡得几近于无，然而一进入血杜鹃的肺腑却骤然浓烈得让它心惊肉跳，就像从噩梦中突然惊醒时一般。血杜鹃忘记了去追随母亲和哥哥们，却折来折去慌慌乱乱盲目地去寻找这气味的来源。然而这气味偏偏来无踪，去无影，若隐若现，飘忽不定。血杜鹃忽而前行，忽而后退，忽而向左，忽而向右，忽而仰头鼻子竖直插向空中，忽而俯首鼻尖紧贴地面。

良久，依然没有找到那丝气味的来龙去脉。

这时母狼独眼和灰云、山妖都停了下来，有些迷惑奇怪地看着它。母狼独眼初时也不知道血杜鹃在干什么，然而当它也注意到那丝似有若无的陈旧得像干肉一样的气味时它便顿时恍然大悟了。于是它那淡漠的独眼中陡然间渗出了一股阴冷之气。它轻而易举就分辨出那丝飘忽不定的陈腐气味是侠客身上的气味，确切地说应该是侠客的尸体上发出的气味。它猜想一定是白狗雪玉察觉了侠客的卑劣行为，因而处置了它。

母狼独眼一动不动，阴冷地看着血杜鹃。

血杜鹃仍在焦急地寻找，目光痴痴迷迷的。此时此刻，对于血杜鹃来说仿佛整个世界都不存在了，存在的只有那丝虚无缥缈难以捕捉的陈腐气味。

母狼独眼仍然一动不动地看着血杜鹃。

血杜鹃不管不顾，寻找的范围越来越大。终于，它找到三角堰根部一个不起眼的土堆边，鼻子贴着地而转着圈闻那土堆。忽然痛切地“呜唧呜唧”低叫着发了疯一般用两只

前爪刨起来。

母狼独眼痛苦地闭上了它的独眼。它的独眼又重新睁开的时候，那眸子中阴冷的冰层下面又加进去了绝望。

它慢慢地朝血杜鹃走过去。

血杜鹃仍然在疯狂地刨着，完全忘记了旁边的独眼、灰云和山妖。它两只前爪飞快地前后划动，碎土从它的两侧和裆下向后飞出。

母狼独眼就站在它的身后，一动不动地看它刨。待血杜鹃刨成的土坑足可以装下它那漂亮的身躯时，母狼独眼从后面轻捷地扑上去，正好把血杜鹃压在它自己刨成的土坑中，狼嘴迅速地插在血杜鹃的咽喉处。血杜鹃在土坑中拼命挣扎。母狼独眼死死地压着它，胸腹有节奏地扩张，收缩；扩张，收缩……

待母狼独眼从血杜鹃身上起开的时候，血杜鹃的身子只能痉挛、抽搐了。它的喉管被齐齐地切断，脖颈旁却没有流出一滴血。

母狼独眼伸出舌头，慢条斯理地舔净嘴唇上粘稠的鲜血，然后用血杜鹃刨出的碎土掩埋了血杜鹃。

灰云和山妖大惊失色，眼睛里充满了迷惑不解和恐惧。

母狼独眼又恢复了它那惯常的冷漠神态，慢慢走回灰云和山妖身旁，淡淡道：

“嗷哄鸣——→鸣汪←—嗷吓鸣。”

〔译文〕“血杜鹃已经狗化了，已经不配再称为一匹真正的狼。”

除掉了血杜鹃，它们继续向着小村逼近，无声无息，气氛变得沉闷、滞重和阴冷，正如罩在它们头顶的低沉阴郁的天空。

母狼独眼不明白它一直非常疼爱的血杜鹃怎么能背叛母亲兄长，背叛狼类，真心实意地爱上一匹奴颜婢膝的狗；不明白狗类一钱不值的温情怎么会有那么大的魔力，竟然能彻底感化它灌输了三年仇恨的铁石心肠的血杜鹃，吸引血杜鹃向它们狗类演变。也许自己也有责任，不应该让血杜鹃过多地去接触那匹丧失了气节的劣等狗，结果弄假成真。它也看出了血杜鹃已经对那匹劣狗动了心，却没料到竟然已经到了这种不可救药的程度。

血杜鹃罪该万死，死有余辜。白狗雪玉尚能大义灭亲，惩罚劣等狗侠客，我独眼更应该百倍严厉地处置狼的败类血杜鹃。

它们又爬上了它们杀死仇人杜仲那天曾经爬上过的那座小山包。

小村的情状尽收眼底。

果然不出母狼独眼所料，小村呈现出一派祥和安静的气氛。虽然因天冷几乎家家都关着屋门，大门却大多敞开着。鸡们悠闲地觅食，街上不时有妇孺走动。村外有几群牛羊在吃草，也只有牧羊狗看着。

母狼独眼又看到了仇人杜仲家的羊群，看到了看管着羊群的花脸和白脖。它没有看到白狗雪玉。目光再搜寻一遍，仍没有发现白狗雪玉，不由心中暗喜。只要白狗雪玉不在，要干

掉花脸和白脖并不困难。而只要干掉了花脸和白脖，白狗雪玉的死期也就不远了。

母狼独眼觉得已经没有必要浪费时间采用那种把花脸和白脖引诱出来的战术了。乘其不备，用闪电战法，速战速退。母狼独眼飞速冲下山坡，直扑仇人杜仲家的羊群。灰云和山妖一左一右紧随其后，成一箭头队形。

这边，花脸和白脖克尽职守地看管着主人家的羊群，忽然一股强劲的狼臊味直扑鼻孔，急回身就见母狼独眼率领着灰云和山妖像三道电光，飞驰而来。

“汪呕昂←”白脖惊慌中一声大叫，向周围的牧羊狗和村中的人们报告“来了恶狼”！周围的牧羊狗也跟着大叫，一匹两匹，三匹四匹，旋即所有的牧羊狗都跟着大叫。一时间狗叫声沸沸扬扬，惊天动地。有的声音尖厉，有的声音嘶哑，有的声音短促，有的声音悠长，而大多数都恐惧得像哭嚎一样带着颤音。巨大的恐怖骤然自天而降，罩住了小村，罩住了兰花坳。

羊们吓得筛糠般挤作一团。白脖想把主人家的羊群驱赶回村，然而来不及了，灰云和山妖已一前一后把它夹在中间。同时它看到花脸已勇敢地迎住了母狼独眼。

一场力量悬殊的恶斗开始了。

母狼独眼依然目光冷漠，却不再讲究平常那种后发制人的大将风度了。间不容发，必须立即置对方于死地。母狼独眼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招比一招狠毒。花脸尽管拼力抵抗，哪里是母狼独眼的对手！眨眼间身上已四处负伤。白脖

尽管冷静机智，也抵挡不住灰云、山妖这两匹恶狼的夹击，连连吃亏。

情势万分危急。

狗吠声依然惊天动地，凄厉恐怖。小村中响起报警和集结人员的铜锣声。

狼类最怕铜器的声音，即便是成百上千匹的凶恶狼群也无不闻声而逃。灰云、山妖已有些心神不宁，然而母狼独眼仿佛没有听见一样，丝毫没有撤退的意思，反而更凶狠地扑咬花脸。灰云和山妖便也抖擞精神，把白脖逼到了一个土崖边。

已经可以看到人群拥出村口向这边奔来了。母狼独眼仍然不为所动。人群嘈杂的呼叫声越来越近。直到人群已不足二百步时，母狼独眼才把花脸死死地压在身下。人们看得清清楚楚。有人便向母狼独眼开枪，然而因射程不够子弹在中途坠落。母狼独眼阴冷地看一眼边开枪边奔过来的人群，不慌不忙地剖开花脸的肚腹，一件一件地掏出花脸的心、肝、肺、脾、胃、肠等五脏六腑，最后又揭下花脸的脸皮反搭在下巴上。

这才短促地吼叫一声，领着灰云和山妖跃下土坎，奔向东边的峡谷。

此时，白狗雪玉正焦急地全速奔向小村。

呼啸了两天两夜的西北风停下了，天气阴沉却并不感到很冷。小磊要杜伯带他去打猎，杜伯一口应承。

他们当然要带上白狗雪玉。

白狗雪玉已预感到天要降雪，在天气变化方面动物要比人类敏感得多。它抬头看看阴云密布的天空，更证实了这一点。不知怎么它心里就有些不干不净的，总觉得会有什么事情要发生。然而狗的天职是忠实和服从，它还是满有兴致地跟着老主人和小主人出发了。

它和他们并没有走远，就在兰花坳西边一片树丛杂生的草滩上。白狗雪玉仍然有点神不守舍，竟然不能专心致志地去寻找猎物。刚刚猎到两只野兔，白狗雪玉就依稀听到了白脖那第一声报警的吼叫。它知道它预感要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它向着小村的方向短促地“汪鸣汪鸣”叫了两声，衔着杜伯的衣服就往回拽。杜伯并没有听到小村方向的狗叫，然而他最能理解白狗雪玉的意思，也最信得过白狗雪玉。狗的视觉、听觉和嗅觉都比人类灵敏十倍。杜伯意识到家中一定出了事，立即招呼小磊往回返。同时拍了拍雪玉的头，说：“好雪玉，你先赶回去！”

白狗雪玉如箭出弦，飞一般奔回小村。

杜伯和小磊赶回时，人们都还聚在出事的地点未散。白狗雪玉和白脖正衔着花脸的内脏一件一件地放回花脸的腹腔。白脖也遍体全是伤痕。

人们看到杜伯，七嘴八舌绘声绘色地向杜伯讲述刚才那惊心动魄的一幕：那三匹恶狼怎样胆大妄为怎样看到人们拥

过来仍不逃走；那匹黑色恶狼怎样在众目睽睽之下咬死了花脸；人们向它开枪时它竟然还不慌不忙地掏出了花脸的五脏六腑……讲述人嗓音颤栗，表情、目光、声调中都充满了掩饰不住的恐惧。

杜伯一言不发。它看了看花脸躺在血泊中的尸体，又看了看满脸惧色的人群。见有人手中掂着铁锹，便伸手拿过来，走到埋葬杜仲的那座山包下，在几棵幼松旁开始挖坑。有两个人走过去帮他挖。

埋葬了花脸的尸体，人群都散了。杜伯、小磊和雪玉、白脖回到家中。此时已近中午。杜伯收拾了一下，裤脚扎上绑腿，绑腿中插进一把匕首。又补充了子弹，带上干粮。然后对菊秀说：“你在家中看好小磊和杏儿，不要让他们出门。我带着白狗雪玉进山一趟。”

小磊听大伯说要带雪玉进山，知道大伯要去追杀独眼母狼它们，嚷着说：“我也要进山。大伯，带我去吧，我要杀死独眼母狼！”

杜伯严厉地说：“不行。绝对不行。”看到小磊眼泪汪汪的，又安慰他说：“你现在还小。我会带你去的，但这次不行。”

菊秀不无担心地说：“他大伯，就您自己进山么？不能多攀几个人去么？”

杜伯一笑，晃晃手中猎枪，说：“有这个和白狗雪玉就足够了。你放心，最迟后天回来。”

杜伯和白狗雪玉又来到刚才出事的地点。

白狗雪玉很容易便找到了母狼独眼它们逃走时的痕迹。

白狗雪玉前边引路，杜伯扛着猎枪跟在后边。穿过东边的那道峡谷，又折向北。北行二里余路，便到了落叶溪。此时的落叶溪水流很小，踩着露出水面的鹅卵石，不用湿脚即可以过溪。

然而过了落叶溪，却失去了母狼独眼它们的踪迹，白狗雪玉怎么也闻不到它们一丝一毫的气味了。杜伯信赖地等待着，说：“好雪玉，别急，用心找。”本已有些急躁的白狗雪玉冷静下来，稍一思索，便明白了其中缘故，不由不佩服母狼独眼的智慧。多亏在警犬学校学过此类课程。白狗雪玉想。犯人为了摆脱警犬的气味追捕，遇到河流时往往跳进河中，在水中顺流或逆流走上一段路程，然后才上岸。

白狗雪玉看了看落叶溪上游和下游的地形地貌环境：上游是多山少树，下游是多树少山。山多不易跋涉，树多便于隐蔽。母狼独眼它们肯定是奔了下游。白狗雪玉沿溪而下。落叶溪穿过一片丛林时，白狗雪玉果然在这片丛林里又找到了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

跟定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白狗雪玉跑一阵停一停，等杜伯赶上来再跑。出了丛林，越过一道山岭，又沿着山脚拐向西。

两条峡谷在前面交插成“×”形，四个方向的峡谷中竟然都有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这显然又是母狼独眼故意设置的迷魂阵。白狗雪玉稍加辨析就明白一条是它们来时的路，

一条是它们退时的路。因为一条峡谷中纯是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而另一条峡谷除了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外，还飘浮有花脸的血腥味。

白狗雪玉沿着飘浮有花脸血腥味的峡谷径直追下去。

乌云笼罩，山峰山岭黯淡无光，林莽草滩灰蒙蒙一片。云雾山飘下了今年冬天的第一片雪花。第二片，第三片……雪花似乎是试探性的，不敢贸然落地，在空中左飘右摇很长时间才慢慢降下。

杜伯抬头看看压着山顶的灰暗的天空，不由地加快了脚步。

傍晚时分，白狗雪玉和杜伯终于追上了独眼、灰云、山妖这三匹恶狼。此时雪花已经下得密了，山岭、林木、荒草上都覆上了薄薄的白茸茸的一层。

下了一道山梁，白狗雪玉钻进一片树林。杜伯也紧跟着钻进这片树林。树林里更晦暗，似乎是暮色特别优惠，提前光临了。白狗雪玉又追踪一会儿，发现这三匹恶狼的气味忽然分成了左、中、右三路。白狗雪玉有些犹豫地站下来，同时等一等落在后面的老主人杜伯。然后决定放弃左边和右边灰云和山妖的气味，只紧跟中路母狼独眼的气味踪迹不放。它变得小心谨慎了，一边追踪，一边利用树丛和地形隐蔽自己。

杜伯一见白狗雪玉谨慎机警的样子，就知道离恶狼已经很近了。他便提枪在手，弯下身子，跟紧白狗雪玉，步履放

轻如猿行，同时全神贯注地捕捉着周围的动静。

白狗只紧追着母狼独眼的气味痕迹，然而母狼独眼的气味痕迹也变得绕来绕去失去了规律，有时还和灰云、山妖的气味痕迹互相交插，重叠。白狗雪玉又停下来仔细嗅着，于是它在母狼独眼它们的气味中又捕捉到了一股羚羊的膻味。白狗雪玉明白了，母狼独眼它们刚刚在这里追捕过一只羚羊。

白狗雪玉不再具体追踪哪一匹狼的气味，而是凭着经验和感觉谨慎又迅速地向前搜索。

钻出这片树林，白狗雪玉忽然闪电般避在一片树丛边，并且旋即伏下了身子。杜伯也弓身箭一般窜过去，伏在白狗雪玉的身旁。

透过树丛的缝隙和灰蒙蒙的雪幕，杜伯看到了那三匹恶狼。由于距离较远，模模糊糊的看不真切。三匹狼的轮廓头对头站着，似乎在撕吃着什么猎物。白狗雪玉却清楚它们是在分食一只羚羊。杜伯环视一下附近的地形，面前是一片已经变得白茫茫的草滩；背后是刚刚经过的森林；草滩的前方、左方和右方都是层峦叠嶂的山峰。

白狗雪玉辨一辨风向：基本无风。无风的天气气味便均匀地向四围扩散，这对于靠近嗅觉极其敏锐的恶狼们非常不利。然而必须尽快向母狼独眼它们靠近，这是一个击杀它们的绝好机会。

白狗雪玉目光一酸，立即闪向另一片树丛。杜伯也弓身移向那片树丛。白狗雪玉和杜伯一片树丛一片树丛地向母狼独眼、山妖和灰云它们逼近。可是在距离母狼独眼它们还有

一百多步的地方再也没有可以作为掩体的树丛了，只有一片片并不茂盛的枯死的低矮茅草。

猎枪的射程是绝对够不到的。杜伯有些焦急。他看了看前方低矮的茅草，白狗雪玉还是可以隐身的。他抚着白狗雪玉已经落了一层白雪的脑袋，极轻极轻说：“好雪玉，去，设法把它们引过来。”然后轻轻一推它的臀部。

白狗雪玉便倏然闪向前边的草丛。白狗雪玉完全听懂了老主人的话。老主人的想法和它自己的想法不谋而合，它正苦于没有办法向老主人表达它的这种想法呢。

白狗雪玉白色的影子在草丛间闪来闪去，几乎和白雪融为一体。它迅速地向母狼独眼它们靠近。同时想，我只能偷偷地向它们靠近，不能暴露自己的身子，更不能向它们进攻；我只能让它们闻到我的气味，让它们错以为我又是在单独跟踪它们，就像前一段我单独跟踪它们杀死了黄风那一次一样。决不能让它们觉察到我是在引诱它们，我的背后还埋伏着端着猎枪的老主人。母狼独眼是一匹智勇双全又老奸巨猾的家伙，我不能露出丝毫破绽。

在距离母狼独眼、灰云、山妖它们约有三十步的地方，白狗雪玉隐伏在草丛里不动了。它估计母狼独眼已经可以闻到它的气味了。

果然它看到母狼独眼警觉地抬起头来。

母狼独眼、灰云、山妖它们已经吃饱了肚子。正准备离开时，母狼独眼忽然闻到了白狗雪玉的气味。一点不错，是这匹十恶不赦的白狗。它再细嗅一嗅，没有别的狗的气味，

也没有人的气味。母狼独眼嘴角撇出一丝阴冷的狞笑。好你这匹白狗，上一次你利用我的疏忽杀害了我的黄风，你还想故技重演么？瞎了你的狗眼。你这次来了我母狼独眼是绝不会再放你回去了。

母狼独眼觉得今天的收获实在不小。

母狼独眼对灰云和山妖低微咕啾一声，灰云和山妖便向两边散开。等灰云和山妖已形成合围之势，母狼独眼才慢悠悠向白狗雪玉隐身的草丛走去。

白狗雪玉看得一清二楚，它悄悄地又闪进另一片草丛。

母狼独眼、灰云、山妖依然成三点合围之势逼向另一片草丛。

白狗雪玉又转移了一片草丛。

母狼独眼不想再和白狗雪玉捉迷藏了。它短促低吼一声，三匹狼同时像三支箭一样射向白狗雪玉隐身的草丛。

白狗雪玉蹿出草丛，回身撒腿就逃。三匹狼从三个方向飞扑过去。白狗雪玉拼命逃蹿，母狼独眼、灰云、山妖全速追赶。飘落的雪花从它们身上一滑即逝，茅草的草梢在它们腹下一擦而过。白狗雪玉故意在草滩上兜了半个圆圈，然后把母狼独眼、灰云、山妖横向领到老主人杜伯的枪口之下。

埋伏在树丛后面的杜伯把枪口瞄准了离他最近的一匹身材最为高大威猛的灰狼。

母狼独眼正紧追间，一丝人的气味忽然钻进了鼻孔，顿时感到大事不妙，急忙嚎叫一声喝令灰云和山妖快撤。然而只见树丛中火光一闪，闷钝的枪声和它尖厉的呼喝声同时响

了。母狼独眼清晰地看到它的正在飞速奔驰的灰云随着那一声钝响一头栽倒，由于惯性的作用健壮的身躯还一直往前滚动；它也清晰地看到那片树丛中火光闪过之后又冒出一股蓝烟。它本想飞速扑上去和杀害它灰云的仇人一决生死，然而枪响的同时它也清晰地看到那匹该千刀万剐的白狗又返身扑了上来。它非常清楚只要有这匹白狗在它们就绝对没有取胜的希望。

于是它凄厉地呼啸一声，领着山妖直奔西北的山谷。

杜伯给猎枪重新装好弹药时，剩下的两匹恶狼已经逃远，白狗雪玉在后面紧追着。他从树丛里走出，踢了那匹翻着眼珠的灰狼一脚，小跑着紧跟白狗雪玉追杀那两匹恶狼去了。

雪下得越发大了，雪花在空中连成片，结成团，噗噗地往下落。加上冥冥的薄暮，云雾山已经成了迷迷茫茫的浑沌世界。

白狗雪玉紧追着母狼独眼和山妖不放。一匹狗和两匹狼在大雪迷漫的山野间追逐、奔驰。

本来，母狼独眼的速度和耐力丝毫不亚于白狗雪玉。然而山妖毕竟是一匹刚刚成年的狼，奔跑的速度和耐力都要略逊一筹。再加它刚刚饱餐了一顿羚羊肉，也影响它的奔跑速度——狼类在饥饿的时候才是精力最旺盛、竞技状态最好的时候。母狼独眼还要顾及爱子山妖，便不能全速奔跑。这样它们在奔跑上便落了下风。当白狗雪玉追上来的时候，母狼独眼便拦上白狗雪玉拼杀一阵。若论拼杀，独眼和山妖

这两匹狼完全可以杀败雪玉一匹狗，然而却又不肯久战，因为后面还跟踪着手持猎枪的猎人。

两匹狼和一匹狗跑一阵杀一阵，杀一阵跑一阵，尽管影响了速度，还是把杜伯远远地抛在了后面。白狗雪玉为了不让老主人杜伯失去目标，追一阵便“汪鸣汪鸣”地叫几声。

天完全黑下来了。大雪纷纷扬扬下个不止。一匹狗追逐着两匹狼穿林越岭，钻沟绕壑。又爬上一面山坡，面前出现一块不大的平坦处。

现在已经把杜伯抛得很远了，一时三刻不会赶上来。母狼独眼和山妖忽然停住，一左一右把白狗雪玉夹在中间，两只独眼从两边阴冷地盯住它。

白狗雪玉觉得这里的地形山势都非常熟悉，尽管大雪掩盖了山野的本来面目，它还是一眼就认出这里正是母狼独眼它们曾经穴居过的地方。脚下这块平地正是它第一次率领李逵它们和母狼独眼它们曾经厮杀过的战场，不过那天是下着秋雨，爱子李逵也正是在面前这座山峰的背后被母狼独眼它们残害的。新仇旧恨同时嗞嗞有声地从心底往上冒。

白狗雪玉冷静地坐下。它知道它斗不过这两匹恶狼，但是它的心里很踏实，它的老主人杜伯不久就会赶过来。关键是一定要紧紧地缠住这两匹恶狼，否则在这样的大雪天，一旦被它们甩脱就再没有办法找到它们的踪迹。

和白狗雪玉相反，母狼独眼需要的是速战速决。有山妖的帮助它有把握战胜这匹白狗，然而要三下五除二置它于死地也并非易事。得激怒它，让它头脑发热。母狼独眼又想到

它们杀死仇人杜仲时所用的战术。便忽然身子伏地，屈后腿作引满待发之势，却并不扑出。山妖亦然。两匹狼同时按逆时针方向围着白狗雪玉开始旋转。

白狗雪玉一时有些迷茫，便被动地跟着原地转身，让身子横对它们，不让它们形成前后夹击之势。母狼独眼和山妖越转越快，带动飘舞的雪花和地上的积雪，形成一个白色的旋风，把白狗雪玉裹在核心。

白狗雪玉感到有些眼花缭乱。正想伺机冲出母狼独眼的这种怪阵时，便觉臀部剧烈疼痛，已被母狼独眼的一记“反弹式”扑击击中。白狗雪玉快捷转身，纵身一个“流星式”扑击压向母狼独眼。然而母狼独眼早有提防，闪身跳到一旁。就在白狗雪玉刚刚落地的瞬间，山妖已凌空压向它的身侧。白狗雪玉陡然折身直立而起，挥动右前爪狠劲击过去。正中山妖肋部，山妖被击得在雪地上翻滚。白狗雪玉立脚不稳，也被母狼独眼扑倒在雪地上。白狗雪玉翻身爬起时，母狼独眼又凌空扑到。白狗雪玉不再躲闪，挥起前爪劈向母狼独眼。就在它的前爪撕裂母狼独眼左脸的同时自己的左脸也被母狼独眼的前爪撕裂了。白狗雪玉正要纵身占据一个有利的地势，谁知山妖已从后边一口咬住了它的右胯。

白狗雪玉感到剧烈的刺疼，它用力一挣竟没有挣脱，再用力一挣，仍没有挣脱。它没有想到山妖会采取这样的无赖手段。正面母狼独眼又阴冷狠毒地向它扑来。

就在这间不容发的危急时刻，只听山妖一声惨叫，已松了口。白狗雪玉腾身跳开，尚不知山妖为何松口，又为何惨

叫。回头却见山妖勾头甩臀，痛苦不堪地原地弹跳着。它的后裆下悬着一匹黑白相间的小狗。白狗雪玉一眼认出来那是斑斑，不由激动得心头颤栗，鼻根酸涩，热泪盈眶。斑斑，我的斑斑，你怎么来啦？你从哪里来？这一段你在哪里又是怎样生活的？白狗雪玉暗责自己只顾对付这两匹恶狼，竟然没有闻到亲生儿子的气味。

山妖仍在痛苦不堪地原地扭动、蹿跳，焦急地想甩掉斑斑，然而斑斑咬住山妖的睾丸死不松口。母狼独眼忙去救助山妖，却又不好下嘴。伏下身钻到山妖裆下去咬斑斑时，白狗雪玉已从后面扑上，咬住母狼独眼的胯部生生把它从山妖裆下拖出，再一用力，结结实实撕下一块狼肉。母狼独眼只好回身又和白狗雪玉撕咬在一起。

山妖仍没有甩掉斑斑。它就地一滚，蜷曲身体，勾头咬住了斑斑的屁股，猛力一扯。由于斑斑死不松口，山妖在扯开斑斑的同时也把自己的睾丸齐齐扯了下来。山妖疼得浑身痉挛，猛一甩头，斑斑的身子在雪空中划了一道弧线坠入旁边的山崖。

白狗雪玉一阵心疼。斑斑，我的好斑斑！

母狼独眼本想二对一速战速决干掉白狗雪玉，不提防从哪里窜出来这匹小狗钻到山妖的腹下就咬住了山妖的睾丸。现在虽然甩脱了斑斑，然而时间已经不多了。它一边和白狗雪玉撕咬一边警惕来路，果然就隐隐约约闻到了那猎人的气味。它纵身向旁边一跃远远跳开，对山妖大叫：

“嗷——→呜呼——→嗷呜吠呜——→嗷呜！”

〔译文〕“快跑，往北方跑。你要找到狼群，设法当上狼王。只有当上狼王才能彻底复仇！”

白狗雪玉已扑向母狼独眼。母狼独眼借躲闪白狗雪玉之机，向前一跃把不愿独自逃走的山妖撞得后退几步，怒吼：

“嗷呼呜——嗷呢——→嗷吠呜！”

〔译文〕“还不快跑！记住，你一定要设法当上狼王！”

山妖极不情愿地向北跑了。先是慢跑，马上快起来，旋即消逝在茫茫的大雪中。

母狼独眼又和扑上来的白狗雪玉撕咬在一起。它嗅出那猎人的气味越来越浓了，向来路溜一眼，果然朦朦胧胧地看到了那猎人的身影正从山坡下攀上来。

母狼独眼想找机会逃走。白狗雪玉却死死缠住它，丝毫不给它脱身的机会。白狗雪玉也闻到了老主人杜伯的气味，也模模糊糊看到了老主人杜伯那攀登的身影。

这时，东面山峰的背后响起一声悠长粗沙的狼嚎。一声嚎过，千百声应和。顿时“嗷嗷呜呜”的狼嚎声在这浑浑沌沌的山岭间回荡，把这大雪迷漫的云雾山搅得更加苍凉、恐怖。

白狗雪玉不由一怔，然而它马上记起秋季下着小雨的那一天，就在它们就要战胜母狼独眼它们时，也是这座山峰的背后响起群狼的嚎声。这次的嚎声除了更嘶哑苍凉外几乎和上一次的嚎声一模一样。尽管白狗雪玉还解不开这其中奥妙，但是判定这附近根本没有狼群。

然而就因为它这一怔，母狼独眼已乘机跳开，逃进东南

方向的峡谷。

白狗雪玉飞身去追时，杜伯已爬上山坡。他听到了这狼群的嚎声，不由得皮肤发紧，毛发直竖，低声唤道：“好雪玉，回来！”

白狗雪玉知道老主人杜伯也误以为有狼群存在了。它无法向老主人解释这一切。它跑回老主人身边，吻了吻老主人，又向着狼嚎的方向“汪呜汪呜”吼叫两声，毅然决然追下东南方向的峡谷。

杜伯没有再制止雪玉，也随后毫不犹豫地走下东南方向的峡谷。

他完全信任白狗雪玉。

白狗雪玉追上母狼独眼的时候已经是下半夜了。大雪仍在鹅毛大片地下，地面的积雪已有半尺来厚，又松又软如同铺上了一层刚弹过的棉花。

这是一个菱形的峡谷。白狗雪玉和母狼独眼面对面坐在峡谷的中央。三目相对。

母狼独眼一动不动，仿佛一尊生铁铸像，依稀又真实；目光冷漠悠远，幽幽绿光像厚厚的冰层下面的一点鬼火，透着内心深处的凶残与阴毒。

白狗雪玉则像一尊绝代玉雕，显得坦然又安静，甚至目光中还含有一丝微笑，只是这微笑仅如水面的波纹，深处也不无阴冷的陷井与旋涡。

白狗雪玉和母狼独眼忽然都觉得此情此景极其熟悉，依

稀经历过。一定经历过。刹那间它们几乎同时想起了四年前的那个冬天它们之间的那场不分胜负的恶战，就是在这个菱形的峡谷中，也是大雪迷漫……

四年前的情景如今又巧合般地重现了。

四年间的仇恨如今到了该了结的时候了。

此时双方心里都非常清楚，不论是体力耐力扑击撕咬，还是智慧心计经验教训，它们都是颉颃不分高下，谁也不比谁略胜一筹；就连各自的意志和信念也都是坚定不移不容动摇的，尽管它们的生存方式和奋斗目标截然不同。

然而它们又都坚信自己能够胜利，能够战胜对方，能够置对方于死地。

大雪迷濛，天地浑沌，九百里的云雾山死一般寂静，寂静得可以听见雪花落地时的“噗噗”声。

忽然，母狼独眼和白狗雪玉同时拔地而起，一道黑光和一道白光凌空相撞，“噗”的一声又划然分开弹回原处，闪电般一折又射在一起。无声的搏杀开始了。起始还能分清一黑一白忽分忽合，旋即便搅作一团黑白难辨，带起的涡风搅动雪花团团飞旋。

这场恶斗从夜半一直杀到黎明，仍然不分胜负，甚至它们身上伤痕的多少和轻重也相差无几。鲜血融化了积雪再结成冰凌，白中透红，仿佛带着俏色的白玉石。

雪停止了，天空却依然阴沉。

白狗雪玉和母狼独眼虽然都已精疲力竭，却依然厮杀不休，难分难解；依然势均力敌，谁也别想占谁半点上风。

此时谁也没有想到会从盈尺的积雪中奇迹般地钻出了小狗斑斑。

斑斑是从母狼独眼身后的雪地里钻出来的。它一出现便箭一样射到了独眼的腹下。然而它忽计了独眼是匹母狼，没有辜丸，便从下面咬住了母狼独眼的一条前腿。

母狼独眼也许由于全部的精力都用在了白狗雪玉身上的缘故，也许由于精疲力竭嗅觉失灵的缘故，总之它事前没有发现斑斑的到来。当它发现的时候一条前腿已被斑斑死死地咬住了。

母狼独眼慌乱中向后一跳，抡起被斑斑咬住的前爪，在空中划了一圈儿，再“砰”的一声重重攒到地上。

然而斑斑却死不松口。

白狗雪玉清晰地看到了斑斑那小绒球一样的身子被独眼抡到空中，清晰地看到了斑斑那缺了一只耳朵的头顶，清晰地听到了斑斑被攒到地上那“砰”的一声钝响。

白狗雪玉大恸，心灵抖颤，飞速扑过去。老辣的母狼独眼却挥起斑斑对着它相迎。就在白狗雪玉迟疑的一刹那，母狼独眼乘隙一口咬住了斑斑的脖子。斑斑的嘴无力地松开了。白狗雪玉疯一般撞向母狼独眼。母狼独眼被撞得球一样在地上翻滚。斑斑的身子也像被绑在一个无形的圆环上一样划着圆圈儿，最后呈弧线飞起，“噗”一声落到远远的雪地上。白狗雪玉不等母狼独眼站稳，四蹄腾空，一个漂亮的“流星式”扑击压向母狼独眼，其快如流星追月，其势如泰山盖顶。按胸、探喉、锁喉，母狼独眼感到大事不好时，喉

管已被白狗雪玉的利齿死死地钳住了。

白狗雪玉如疯如狂，三五爪撕开母狼独眼的肚腹，掏出它的心、肺、肝、肠、胃、脾、肾，抛得七零八碎，遍地都是，然后揭下它的脸皮，反搭在它的咽喉上。

干完这一切，白狗雪玉的怒气才稍稍平息了些。

白狗雪玉走到斑斑身边。

斑斑静静地躺在血泊中，血泊正在融化着它身边的积雪。斑斑的脖子被齐齐地切断了一半。斑斑的眼睛依然睁着，含着思念与委屈的泪光。

白狗雪玉舔着斑斑的眼睛，热泪止不住扑簌簌地滴落在斑斑的面颊上。斑斑儿子，妈妈对不起，妈妈委屈了你。斑斑儿子，跟妈妈回家吧，妈妈再不会赶你走了。妈妈要永远永远陪伴着你，也要你永远永远陪伴着妈妈……

白狗雪玉小心地叼起斑斑，慢慢向回走。

恢宏的云雾山一片银白，在无边无际的雪野上艰难地走着一匹遍体鳞伤的高大的白狗，嘴中叼着一匹黑白相间的身子已渐渐僵硬的小狗……

14

冰雪覆盖了九百里的云雾山。高耸的山峰、绵延的山岭、纵横的沟壑以及广袤的森林和草滩全都披上了银装。落日的余辉又给这冰雪的世界涂上了一抹暖色。云雾山似乎失去了原来的险恶与狰狞，变得宁静与安详了。其实，除了冬眠的熊瞎子与蟒蛇外，狐兔依然在草滩上奔突，虎豹依然在森林间出没，秃鹫依然冷漠地蹲在峰巅，等着享用死难者的碎尸残骸。

冰雪覆盖下的云雾山依然是一个弱肉强食的冷酷世界。

十天后，被斑斑咬掉了睾丸的山妖在那个菱形的雪谷里找到了母狼独眼的尸体。令山妖迷惑不解的是紧挨着母狼独眼的尸体还伏着一具老公狼的尸体。老公狼奇丑无比，脸上的皱折又深又密，身上的杂毛已几乎脱尽。丑老公狼的身上并没有伤痕，显然是伏在母狼独眼身边受冻饿而死的。

山妖开始搬运母狼独眼的尸体。由于尸体已冻得像生铁般坚硬，山妖无法把尸体平稳地驮在背上，只好在雪地上艰难地拖着走。

山妖整整费了半个月时间才把母狼独眼的尸体拖上了那

个安放着它外祖母和老外祖母尸骨的螃蟹岗岗巅。它扒开积雪找到那两副完整的骨架，把母狼独眼的尸体并排安放好。母狼独眼死不瞑目，独眼中幽幽的绿光依然如厚厚冰层上的一弯寒月，阴冷地盯着远处兰花坳中那个仅有十几户人家的小村，等着看到小村在狼群的践踏下化为血泊的那一天。

雪覆林莽，孤日西沉，夕辉斜照。山妖站在母狼独眼的尸体旁，良久，对着远处兰花坳的小村，昂首发出一声苍凉凄厉的长嚎：

“嗷呜——呜——”

然后撒腿奔下螃蟹岗，奔向云雾山更寒冷的北部。